标段编号： 2507-440303-04-01-599443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罗湖区翠竹街道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门窗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18日

工程编号：2507-440303-04-01-599443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罗湖区翠竹街道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门窗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日　期：2026 年 5 月 18 日

目录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3
（一）附：营业执照 4
（二）附：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9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12
（一）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含在建项目）（数量上限为 5 项） 12
（二）业绩证明文件 14
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14
2、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23
3、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幕墙工程 35
4、新建商务、公园绿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40
5、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EPC）项目住院综合楼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44
6、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 48
7、中国民航大学新校区二期工程二标段施工幕墙工程 54
8、2020 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 60
9、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67
10、石家庄高新区国际人才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一期工程-窗墙体系专业分包 82
11、华富大厦 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 89
12、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102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履约评价 110
（一）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完工工程业绩的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5 项） 110
（二）履约评价证明文件及合同附件 111
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111
2、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112
3、2020 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 113
4、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 114
5、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123
6、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139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154
（一）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表 154
（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证明文件 156
1、项目经理朱晓中相关证明文件 156
2、技术负责人廖然相关证明文件 168
3、质量负责人（质量主任）叶一民相关证明文件 195
4、安全负责人（安全主任）汪玮相关证明文件 223
5、商务经理（造价工程师）王国建相关证明文件 243
6、资料管理员（资料员）王景相关证明文件 256
7、项目副经理陈俊杰相关证明文件 266
8、安全员叶高阳相关证明文件 279

9、施工员刘冰雨相关证明文件 287
10、施工员林大文相关证明文件 294
11、材料员黄汉锐相关证明文件 308
12、劳资专管员陈婷相关证明文件 315
13、机械员马天昱相关证明文件 323
14、幕墙工程师王利相关证明文件 329
15、建筑工程师汪皎皎相关证明文件 334
16、结构工程师马庆裕相关证明文件 339
17、土建工程师龚传斌相关证明文件 344
18、机电工程师陶恒普相关证明文件 349
19、深化设计经理叶国精相关证明文件 354
20、深化设计员周智聪相关证明文件 360
五、项目经理资历 364
（一）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364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资格证件 365
六、项目经理业绩 375
（一）项目经理业绩一览表 375
（二）业绩证明文件 376
1、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376
2、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386
七、其他 419
（一）综合实力 419
1、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序号 1-14 项目奖项） 421
2、2024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行业综合数据（序号 15 荣誉证明） 428
3、2023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行业综合数据（序号 16 荣誉证明） 432
4、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序号 17 荣誉证明） 435
5、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证书（序号 18 项目奖项） 437
6、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序号 19 项目奖项） 437
7、2025 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序号 20 项目奖项） 438
8、深圳市装饰行业科技成果评价获奖证书（序号 21-23 荣誉证明） 438
（二）其他资质 440
1、资质一览表 440
2、资质证书证明文件 441
（三）其他 447
1、近三年（2023 年-2025 年）财务状况一览表及审计报告证明文件 447
2、近十年（2016 年-2025 年）纳税状况一览表及纳税证明 541
3、其他相关证书一览表及证明文件 552
4、承诺函 559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周凤琪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朱晓中 注册建造师、一级
企业成立时间	2004 年 9 月 17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企业性质	民营（国企/民营/其他）		

附：营业执照。

（一）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成立日期　2004年09月17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9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成立日期　2004年09月17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9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153235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住所、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李水平（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周凤琪（执行董事）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李水平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周凤琪

变更前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4001号（深圳文化创意园）AB座5层A506A

变更后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4001号文化创意园309栋A座三层、四层

变更前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427409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许可经营项目）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的（章程、许可信息、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 基础信息
- 获得荣誉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信息
- 抵押出质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 违法失信信息
- 自主公示信息
-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 自主发布公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取消关注 更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4年09月17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09月17日
注册资本：	26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3年05月24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4年09月17日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光胜男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李水平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注册号：	44030110394790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法定代表人：	周凤琪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6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09-1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5-24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注销),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山市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椒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5月09日20:14:34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6年05月09日20:14:51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光胜男	40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水平	2559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6年05月09日20:15: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二）附：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060706

企　业　名　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法　定　代　表　人：周凤琪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有　效　期：至2030年07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29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2日
-2026年11月08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66387376J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A144A06361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29年06月25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29年06月25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29年06月25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6 年 05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1371

企业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10月14日 至 2027年10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 年 10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一）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含在建项目）（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甲方履约评价情况	备注
1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8720.00	2022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2 月 13 日	广东广州	建设单位：广州国际生物岛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曾玮 020-84296166	优良	完工项目。荣获省优
2	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7806.05	2022 年 3 月 1 日-2025 年 1 月 2 日	四川攀枝花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花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周佳 0812-3111619	优良	完工项目
3	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幕墙工程	24010.79	2024 年 6 月 26 日-在建	广东深圳	建设单位：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包：深圳市达濠市政建工有限公司	黄建勳 0755-33322885	/	在建项目
4	新建商务、公园绿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5760.27	2024 年 07 月 25 日-在建	湖北武汉	建设单位：武汉欣航置业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中交二航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余翔 027-82858399	/	在建项目
5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EPC）项目住院综合楼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3946.37	2023 年 6 月 6 日-在建	广东深圳	建设单位：香港大学深圳医院 总包（合同发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张文智 0755-86913108	/	在建项目
6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	3496.05	2025 年 2 月 16 日-在建	广东深圳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包（合同发包人）：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黎智 0755-88212551	/	在建项目
7	中国民航大学新校区二期工程二标段施工幕墙工程	2563.11	2025 年 10 月 1 日-在建	天津	建设单位：中国民航大学 总包（合同发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022-24092308	/	在建项目
8	2020 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	1997.85	2021 年 12 月 25 日-2023 年 3 月 15 日	河南漯河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漯河卷烟厂	宋俊奇 0395-2677035	优良（表扬信）	完工项目
9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3750.65	2021 年 9 月 18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	广东广州	建设单位：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总包（合同发包人）：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乐春 020-39910521	/	完工项目
10	石家庄高新区国际人才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一期工程-窗墙体系专业分包	2721.80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2 年 12 月 26 日	河北石家庄	建设单位：河北博众智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冯迅 0311-85968115	/	完工项目
11	华富大厦 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	6745.00	2019 年 12 月 8 日-2020 年 12 月 27 日	天津	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何娟娴 022-84329396	/	完工项目，荣获国优奖
12	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1807.29	2019 年 10 月 10 日-2020 年 6 月 26 日	广东深圳	深圳市岗隆实业有限公司	廖新源 0755-29988222	/	完工项目，荣获国优奖

注：

1.同类工程是指所提供业绩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施工资质类别相同的施工业绩。

2.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5项，若超过5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5项。可优先选取履约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

3.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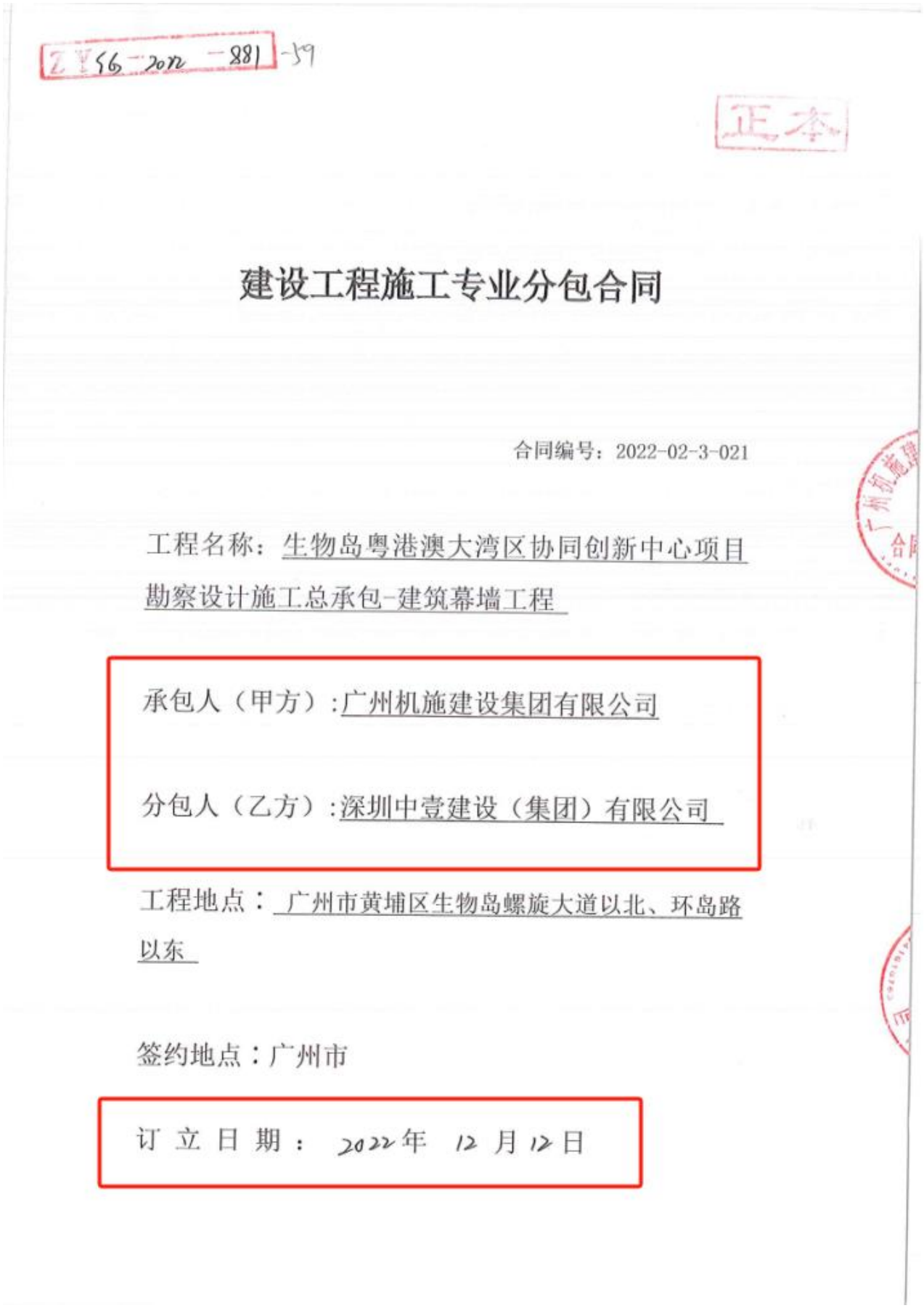
4.业绩证明资料：合同关键页的扫描件；竣工验收报告（若无竣工验收报告，提供甲方盖章的完工合格证明，未完工项目无需提供）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

5.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或合同中未体现合同金额，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体现验收时间的，**还需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体现合同金额、验收时间的证明材料**；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的判断。

（二）业绩证明文件

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注：本项目分部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13 日，整体联合验收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1 日。合同金额为 8720.00 万元。2023 年 12 月 7 日由合同甲方出具“优秀”的履约评价证明。



ZY56-2022-881-59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022-02-3-021

工程名称：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承包人（甲方）：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

签约地点：广州市

订 立 日 期： 2022年 12 月 12 日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甲方）: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规定，乙方对甲方与发包人(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签订的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sjjs（二分）-2020-主contract-03，下称主合同]及日后签订的补充合同（如有发生的话）、该工程的招投标相关文件、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表示完全理解和接受，在主合同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分包工程概况

（一）分包工程名称：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二）分包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

（三）承包范围：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规定内容，承包以下工程项目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雨篷及玻璃采光棚、防雨百叶、收口铝板、铝型材线条、护窗玻璃栏杆、外立面部分的铝门窗以及幕墙辅助钢结构和相应配套项目（如幕墙的预埋件、保温及防火措施、幕墙防雷系统及其与专业防雷工程交接位、幕墙顶及下端的建筑处理、主体结构与幕墙连接处的收边收口、其他专业系统与幕墙相关的接口处理等），以及本工程完工后的全面清洁（含幕墙的内外表面清洗）等）

（四）承包方式：乙方以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税金、包验收等的形式承包施工。

（五）施工工期：按主合同规定，确保主合同工期并根据工程总体施工计划插入施工。

（六）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按主合同约定的标准执行，同时甲方有权根据自身企业和工程的实际情况，要求乙方在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上高于主合同的约

定。

二、分包合同造价

工程合同造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贰拾万元整(¥：87200000.00元)，工程合同不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万元整(¥：80000000.00元)，税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万元整(¥：7200000.00元)；安全生产费用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肆万肆仟元整(¥：1744000.00元)。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建设业主、有关部门、甲方审核的为准。

三、工程结算方式

（一）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工程量按实计算。因变更、签证等导致价款调整的，乙方应在变更、签证等确定后7天内向甲方提出价款调整申请，最终的调整价款以甲方审核确认为准。

（二）甲方在与建设业主最终结算且收到建设业主相应工程款项后才与乙方办理结算手续。

（三）计量方式均与主合同一致。

四、工程款支付办法

（一）甲方每次拨付工程款的前提为收到建设业主相应工程款项，同时相应扣除应上交政府及有关部门费用、甲方应收费用及约定的其他费用。

（二）甲方将工程款按本合同条款规定划入乙方账户。有关工程款的支付办法，原则上按本工程主合同付款办法执行。

（三）工程预付（备料）款视工程开工状况或备料情况进行拨付，如工程分阶段开工或备料的，则分阶段拨付，工程预付（备料）款优先拨付民工工资和材料设备款。

（四）如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大于建设业主拨款的，甲方以建设业主拨款额（在扣除应收的费用及约定的费用后）计算工程款拨付给乙方；如建设业主拨款额大于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的，甲方以实际完成工作量的款额（在扣除应收的费用及约定的费用后）计算拨付给乙方。

（五）剩余3%结算价作为质量保修金，待两年质保期完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六）当工程款累计支付至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造价金额时，需签订补充合同后才

扣减经济处罚的，甲方有权在乙方其他工程(如有的话)应收工程款中扣留支付，乙方不得有异议。

乙方不能直接向建设业主收取工程款项，如有违反，视作违约，乙方按直接收取的金额每日计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时间由乙方直接收取款项之日起到全部款项退回甲方账户之日止。

（五）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是本合同的附件，乙方必须自觉遵守和执行。

（六）预付款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的预留及其返还按甲方规定执行。

（七）安全生产费用和劳保基金已含在合同价内。最终费用金额以甲方审核为准。

（八）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发生纠纷，协商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正本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副本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 壹 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黄埔东路1080号（自编1栋）26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卓悦汇B29层、30层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附件：分包人履约团队主要管理人员的任命书

分包人履约团队主要管理人员的任命书

致：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就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项目，以下人员组成项目部，代表我单位管理、履行合同中各项约定，确保工程保质保量完成。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序号	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负责的主要工作
1	项目经理	邵斐	0755-82994241	项目管理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0755-82994241	项目生产技术管理
3	安全负责人	叶高阳	0755-82994241	项目生产安全管理
4	质量负责人	吴宝璇	0755-82994241	项目生产质量管理
5	预结算负责人	张育普	0755-82994241	项目预结算
6	资料管理员	叶秋果	0755-82994241	项目资料管理
7	劳资专管员	陈婷	0755-82994241	项目劳资关系管理
8	施工员	刘冰雨	0755-82994241	项目施工管理
9	财务负责人	何彩燕	0755-82994241	资金计划管理

分包单位（盖章）：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邱建涛	项目负责人	梁华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汤序霖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项目负责人	邵斐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晓杰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 分项数: 2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斐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GD-C5-7312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邱建涛	项目负责人	梁华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汤序霖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项目负责人	邵斐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晓杰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55	抽样检查，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48	抽样检查，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103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GD-C5-7311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埔）字〔2024〕167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4年07月[illegible]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统一项目代码	2020-440100-47-03-023311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2202107290301, 440112202010160101, 440112202205270101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440112202215729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1282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地块		
建设规模	154056.76平方米	合同价格	181645.03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国际生物岛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永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54056.76㎡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黄埔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开发区建设局（黄埔区住房和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开发区城市建设和房地产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黄埔区水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GDCIA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证书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参加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的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活动，被评价为优良等级。

特发此证

承建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范围：建筑幕墙工程（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雨篷及玻璃采光棚、防雨百叶、收口铝板、铝型材线条、护窗玻璃栏杆、外立面部分的铝门窗以及幕墙辅助钢结构和相应配套项目）

项目经理：邵斐

证书编号：粤建协装质量评价2025 063A01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

ZYSG-2022-381-57

项目证明及履约评价函

（评价单位）名称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及评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7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邵斐/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承包范围	建筑幕墙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	工程合同价	8720 万元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2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1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2
四、工期控制（15 分）	13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2
合计	90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我司证明本项目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该公司履约情况优秀，特此证明。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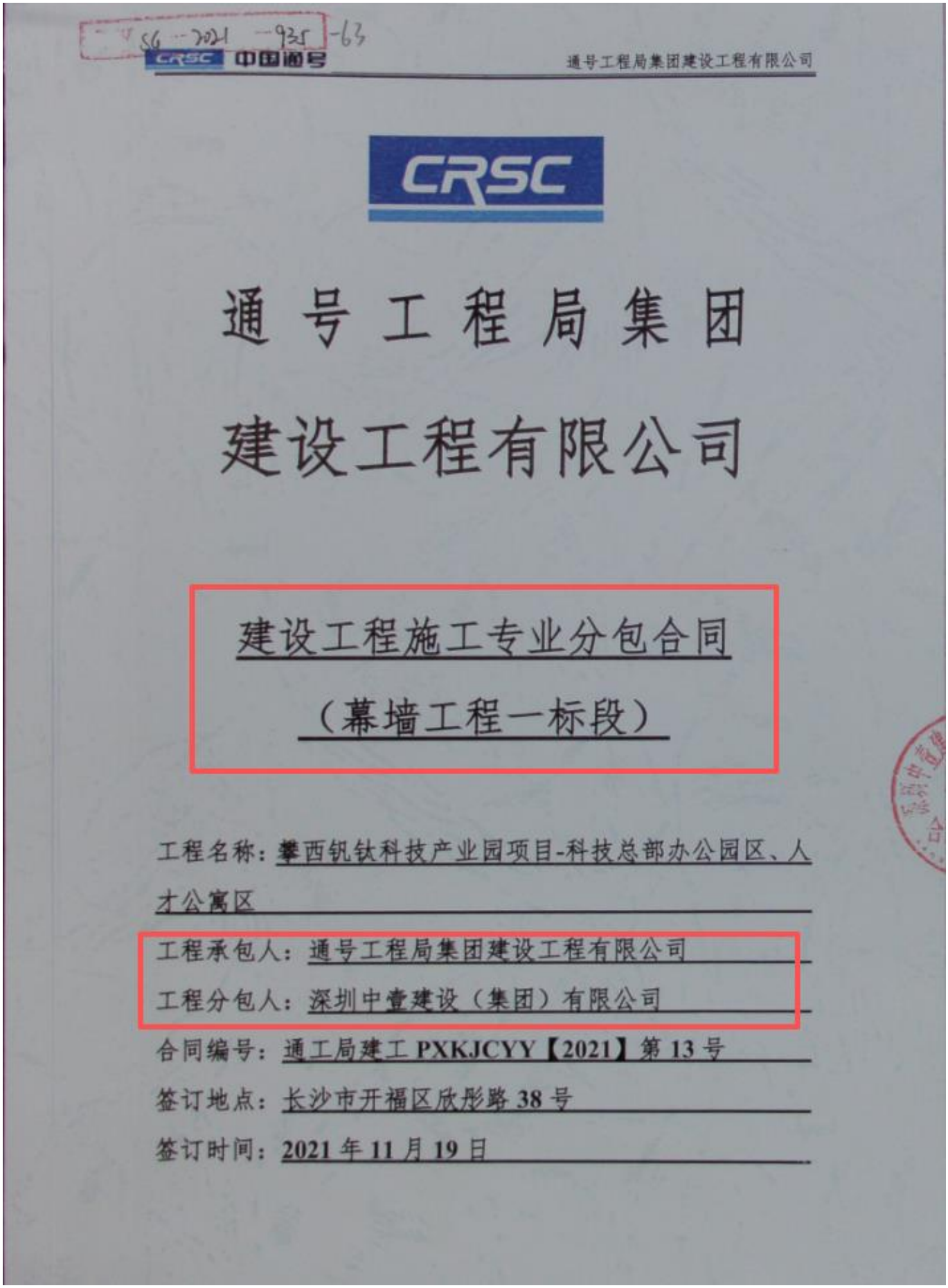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2、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注：本项目集体验收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 日，合同金额为 7806.05 万元。在合同工期内完工分部工程后，2023 年 12 月 7 日由合同甲方出具“优秀”的履约评价证明。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CRSC

通号工程局集团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一标段）

工程名称：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

工程承包人：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分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通工局建工 PXKJCYY【2021】第 13 号

签订地点：长沙市开福区欣彤路 38 号

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以下简称为承包人）：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诏华，职务：董事长

注册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欣彤路 38 号

邮政编码：410100

工程分包人（以下简称为分包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职务：执行董事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三层、四层

邮政编码：518000

鉴于攀枝花市花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含“业主”和“建设单位”等，下同**）已经与承包人已经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统称为“总包合同”）；

鉴于分包人已经对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经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经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进行了充分了解，且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及时、圆满竣工，承包人、分包人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利互惠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

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就其中专业工程分包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专业分包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施工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分包工程地点：攀枝花市仁和区干坝塘；

工程施工范围：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1号楼幕墙工程。承包人有权根据分包人的施工能力、现场工程进度及承包人总体工期要求等情况随时调整分包人的施工范围，分包人须无条件服从承包人的调整；分包人同意不因此要求承包人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不要求承包人承担任何经济赔偿责任或支付任何经济补偿。

工程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仅限于：

1、定位弹线、下料打洞、剔槎安装龙骨、型材矫正、放样下料、切割断料、钻孔 、安框玻璃配件、周边塞口、清扫净面。

2、放线定位、玻璃安装、就位安装打胶、表面清理及预埋、外幕墙等所有专业分包工程及所有措施费用。

第二条 分包合同工程款（暂定），分包人唯一指定收款账号信息，承包人唯一指定开发票信息

2.1 分包合同工程款（暂估合同总价）（人民币）

大写：柒仟捌佰零陆万零肆佰柒拾肆元整（暂估），小写：¥78,060,474.00（暂估），含工料机费、税率为9%的增值税等所有税金与规费及附加、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等一切税费，其中安全生产

2.3 承包人唯一指定开发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22562398P

纳税人名称：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欣彤路38号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奎塘支行

承包人银行账号：43001788161059888666

承包人财务联系电话：0731-89737360

承包人项目部财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马皓，17775995475

发票备注：项目名称：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项目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

第三条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3 月 1 日

（具体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 日

（具体以承包人施工组织安排为准）

总工期：8 个月 。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

4.1【施工质量要求】执行：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201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钢结构设计标准》（GB50017-2017）

《铝合金结构设计规范》（GB50429-2007）

《建筑幕墙》（GB/T 21086-2007）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02-2003）

在本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本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本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第六条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七条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第八条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分包合同工程款（以下简称为"工程款"），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但第二部分合同通用条款第 31.4 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九条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一起向发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第十条 分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纳税人类型证明、专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各一份（加盖分包人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第十一条 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均应全面、正确、及时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应当承担违约及损失赔偿等责任。

本合同其他条款对违约责任另有具体约定的，按照该条款处理；本条款与其他条款不冲突的，本条款同时适用。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与文本数量及其他

12.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12.2 合同订立地点：长沙市开福区欣彤路 38 号。

12.3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12.4 本合同一式七份，承包人持六份，分包人持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七份均为打印版本，除合同尾部签署处的签名、联系电话、签订日期等手写外，合同其他任何未经加盖双方印章的手写、涂改等内容均无效，不产生任何法律效力。

12.5 本合同内容经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完全出于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自愿达成，不构成任何一方的格式合同。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已经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合同的全部内容，双方对于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法律后果已经全部知晓并自愿承担，对于对己方不利及有负担的条款没有异议。

承包人：（合同专用章）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中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项目经理：（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4.3 关于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第二节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五条 总包合同

分包人未能按照承包人的要求及时完成自己的施工内容的，承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安排第三方施工队伍完成。

承包人有权从应向分包人支付的任何款项或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第三方施工队伍完成该施工内容的所有费用。

第六条 指令和决定

与通用条款一致。

第七条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

7.1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李智勇，联系电话：18107312860。

7.2 承包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刘船，联系电话：13723856645。

第八条 分包人项目经理（特别授权委托代理人）和技术负责人

8.1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特别授权委托代理人（以下统称为项目经理）：姓名：苗凯，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0755-82994241。

8.2 分包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廖然，职务：技术负责人，联系电话：0755-82994241。

8.3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要求

8.3.1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负责分包人的人员、机械设备与生产工具、施工与技术等现场管理与指挥。

8.3.2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均须常驻工地，时间不

附件一：分包工程作业项目含税综合单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含税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增值税前综合单价	增值税率	增值税额	价税合计		
1	预埋件	t	900	11285.28	9%	1015.68	12300.96	11070864.00	1.钢材种类：热浸镀锌预埋件 2.规格：详设计，综合考虑
2	横明竖隐6Low-E+12A+6mm双钢化Low-E中空玻璃（三银内片超白）直行玻璃幕墙	m2	45000	1291.09	9%	116.20	1407.29	63328050.00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中距：铝合金型材，规格综合考虑，面层处理详设计综合考虑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6Low-E+12A+6mm双钢化Low-E中空（三银内片超白）玻璃，局部双钢化Low-E中空玻璃 8Low-E+12A+8mm 3.面层固定方式：具体详设计 4.隔离带、玻璃幕墙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综合考虑，具体详设计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详设计 6.五金配件：不锈钢螺栓组件、型钢连接件等综合考虑 7.铝合金框、铝合金扣盖、扣座、内衬板、防火涂料、设计要求在型材上进行粉末喷涂、氧化处理、面漆包括在综合单价中 8.幕墙与楼层间的防火、防水、与建筑物顶端侧边封边：符合设计大样及相关规范要求 9.材料、断热条、龙骨及玻璃检测费等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其他满足设计及相关施工规范要求 10.铝型材开模费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1.综合单价包含幕墙范围内窗、多点锁系统、五金、把手、锁 12.其他：具体做法详幕施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含税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增值税前综合单价	增值税率	增值税额	价税合计		
3	横明竖隐6Low-E+12A+6mm双钢化Low-E中空（三银内片超白）弧形玻璃幕墙	m2	2250	1492.99	9%	134.37	1627.36	3661560.00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中距：铝合金型材、型钢Q235B，规格综合考虑，面层处理详设计综合考虑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6Low-E+12A+6mm双钢化Low-E中空（三银内片超白）玻璃 3.面层固定方式：具体详设计 4.隔离带、玻璃幕墙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100mm厚防火岩棉、1.5厚镀锌钢板（表面刷防火漆，边部防火密封胶嵌缝）、2mm厚铝单板(氟碳漆喷涂)等，具体详设计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详设计 6.五金配件：不锈钢螺栓组件、型钢连接件等综合考虑 7.铝合金框、铝合金扣盖、扣座、内衬板、防火涂料、设计要求在型材上进行粉末喷涂、氧化处理、面漆包括在综合单价中 8.幕墙与楼层间的防火、防水、与建筑物顶端侧边封边：符合设计大样及相关规范要求 9.材料、断热条、龙骨及玻璃检测费等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其他满足设计及相关施工规范要求 10.铝型材开模费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1.综合单价包含幕墙范围内窗、多点锁系统、五金、把手、锁 12.其他：具体做法详幕施
合同总价（暂估）	元	大写：柒仟捌佰零陆万零肆佰柒拾肆元整；小写：78060474.00							

备注 1：**本分包工程清单为暂估工程数量，不作为购买物资材料、机械设备及结算和支付工程款的最终依据。**

备注 2：本表中增值税前综合单价不包含增值税金，但包含分包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政策等应承担的所有其他税金与规费及附加等。

备注 3：以上项目含税综合单价均为全包干单价，包括按照设计施工图设计要求完成作业项目的全部人工费、物资材料费、机械设备及生产工具费、税金（含增值税及其他所有税金）、规费、管理费、风险等一切

ZYJ-2022-82 共 20219351-63

幕墙工程
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一科技创新办公园区1#楼

监督编号： 2021-011

攀枝花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〇一三年

幕墙工程质量验收

工程名称	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1#楼		
建设单位	攀枝花市花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静
建筑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结构设计人员	朱国清
幕墙设计单位	蜀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人员	李海剑
总承包施工企业	四川二建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项目负责人	叶平
幕墙施工企业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项目负责人	张勇 蒋凯
监理企业	四川川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
		总监理工程师	肖华
幕墙类型	玻璃幕墙、铝板幕墙	房屋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幕墙高度		幕墙面积(m²)	
施工周期		验收日期	2025.1.2
施工单位检查情况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实体质量符合要求。 幕墙施工项目负责人：张勇 蒋凯 (公章) 2025 年 1 月 2 日		
	总承包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叶平 (公章) 2025 年 1 月 2 日		
质量文件审查情况	共审查 5 项，其中符合要求 5 项，经整定符合要求 — 项。 审查意见：质量文件齐全 总监理工程师：肖华 2025 年 1 月 2 日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施工质量均满足设计及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各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综合验收评定合格。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5年1月2日	幕墙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设计人员： （公章） 2025年1月2日
建筑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经复核，幕墙产品对主体结构的安全性无影响，幕墙本身构造合理，满足设计单位意见。 结构设计人员：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1、本表封面、表头部分的内容由施工单位填写。填写内容应齐全，单位名称应填写全称。

2、幕墙类型包括：①玻璃幕墙（框架式玻璃幕墙；单元式、半单元式玻璃幕墙；点支撑式玻璃幕墙；全玻璃幕墙；明框、隐框或半隐框）。②金属幕墙（单层铝板；铝塑复合板；蜂窝铝板；不锈钢板和彩色钢板幕墙，彩色钢板分为彩色涂层钢板、改性彩色涂层钢板、高级涂层彩色钢板、塑料面层彩色钢板）。③石材幕墙（短槽挂件安装石材幕墙；背栓挂件安装石材幕墙；钢销式安装石材幕墙；长槽副框安装石材幕墙）。

3、质量文件审查情况和实体质量检查情况，由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相关责任单位对涉及到的分项工程质量文件和实体质量进行检查验收，形成统一验收意见后总监理工程师填写，各参与单位按规定的内容进行填写和签署意见，并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

4、工程验收时，监理单位应提前1个工作日向监督站进行报监申请，监督站在规定的时间内派人到场对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人员资格、验收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5、各验收单位应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国家规范标准认真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内容应提出处理意见。

6、工程质量验收，均按单体工程进行。其子分部所含分项工程质量均应验收合格。

7、本表一式五份，建设、施工、监理、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馆各一份。

ZYSL-2021-935-63

项目证明及履约评价函

（评价单位）名称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明及评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7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苗凯/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	承包范围	建筑幕墙
工程地点	攀枝花市仁和区干坝塘	工程合同价	7806.05 万元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3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3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1
四、工期控制（15 分）	13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2
合计	92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我司证明本项目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该公司履约情况优秀，特此证明。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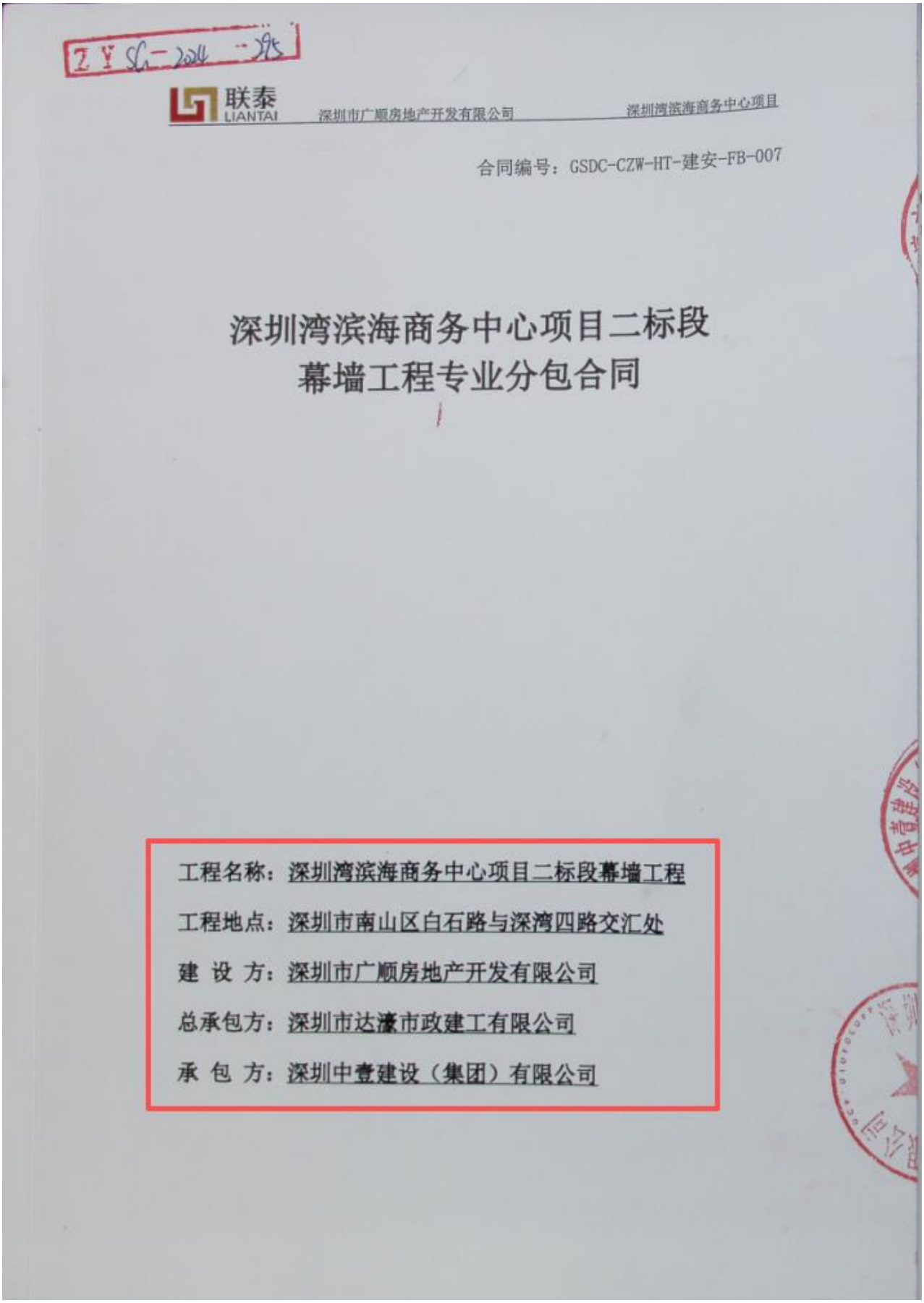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幕墙工程

注：本项目合同签订为 2024 年 6 月 26 日，合同金额为 24010.79 万元，目前在建。



联泰 LIANTAI 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

合同编号：GSDC-CZW-HT-建安-FB-007

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白石路与深湾四路交汇处

建 设 方：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深圳市达濠市政建工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中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深圳市达濠市政建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建 设 方：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丙方”）

丙方投资建设的《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幕墙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由甲方进行总承包施工，根据丙方与甲方签署的《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丙方将本工程委托乙方负责承建。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合同内容及合同各方权利与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丙三方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幕墙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白石路与深湾四路交汇处
3、工程内容：裙楼、塔楼及多层办公幕墙
4、设计单位：深圳市华汇设计有限公司
5、幕墙顾问：创羿（上海）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监理单位：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条 工程范围

1、乙方按本工程合同文件、技术要求和图纸完成其全部约定内容。

合同承包范围，丙方有权进行调整。丙方可以取消或增加部分承包范围，并有权将部分材料甲供；乙方不能因此拒绝施工。

2、本工程规范及图纸所述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深化设计方案、编制图纸（在中标后丙方要求时间内完成施工图编制并送政府审图机构审图）、制造、供应、运送、安装、建成、修补缺陷、材料检验检测费（含幕墙四性试验费）、测试、检验、试验、调校、试运转、使用、保养及完成档案验收等工作所需的一切劳务及物料。除了规定的主要物料、配件、埋件、构件及设备外，并应完成整项工程及其正常操作所需的一切附带及有关杂项配件、辅材及所需劳务，无论此等杂项配（埋）件、配构件是否在本分包合同文件中详细提及，均须包括在本工程范围内，

含图纸遗漏但按照行业惯例幕墙施工单位完成的工作内容。

3、本工程所有埋件（含除锈和防腐等）或固定件均需乙方负责完成全部工作，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内。乙方不能因为后补或后处理有关埋（配）件而提出任何索赔。

4、提升推拉门为指定分包工程，乙方需配合专业分包单位施工，乙方为配合提升推拉门工程施工所需的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不再单独计列。

第三条 工期要求

总工期及节点工程要求：

本幕墙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工程通知单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各施工节点工期详见附件二《工期要求》。

第四条 承包方式

1、按承包范围和合同价款包深化设计、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机械、包管理费、包利润、包安全和文明施工、包办理政府相关部门各种手续（含图纸深化后政府主管部门对施工图的审批）、包验收、包后期维修等一切费用。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须按合同文件、丙方或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及有关规定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施工。固定总价及综合单价部分不因人工、材料、机械、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费用、费率等形成各项单价或价格的任何价格要素的波动而调整，也不因本合同履约期内有关工作条件、工作时间或人工工资标准和其它与本工程相关的税费和政府收费或其它在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货物、机械、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价格或费用的变化或货币的贬升值而调整。

2、固定总价及综合单价部分合同价款包含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a) 为完成承建和质量保修责任的深化设计、人工、材料、机械、加工制作、包装运输、半成品及成品保护、安装、清洁、验收费用。

b) 包含施工技术、配合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施工场地不足（如临建场地无法满足需要）、质量检查、试验及验收等所需的费用。

c) 配合甲方、其他承包人，并服从甲方的管理及协调所增加的费用。

d) 合同备案、保险、利润、工商税金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其它一切费用。

5、甲方及丙方保留分拆或取消部分项目的权利，乙方不得以此进行工期或金额上的索偿。

6、乙方在报价时已充分考虑了完成幕墙工程时所需进行的幕墙检测试验（含四性测试）、观察样板（位置暂定在裙楼部分，按照安装后不拆除考虑）等所产生的费用与工期，并已考虑了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7、因设计变更取消项目，乙方不得提出费用补偿或要求增加利润补偿。

8、本分包工程的总承包服务费已计入甲方的施工总承包合同总价，不需再向甲方缴纳总承包服务费；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现场水电接驳及使用口，乙方在施工中产生的水电费、现场施工质量保证金、安全文明保证金与甲方进行协商确定（如幕墙工程完工后且未有任何违背现场管理制度的情形出现，则原数退还），水电费及质量、安全文明押金向甲方缴纳，甲方不得无故拒绝提供水电；除上述费用外乙方不需向甲方缴纳其它费用，乙方由于施工需要需甲方进行本合同规定以外的其它特殊配合，由乙方、甲方双方协商解决。

9、合同签订后丙方指定一栋独栋由乙方施工作为幕墙工程样板，此栋幕墙工程样板工程质量及工艺达到丙方要求并书面确认后双方继续履行合同；如无法达到丙方的要求则合同终止，乙方无条件退场。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合同价款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240,107,917.23元（大写：人民币贰亿肆仟零壹拾万柒仟玖佰壹拾柒元贰角叁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220,282,492.87元，税金为¥19,825,424.36元（税率为9%）；**T5、T6塔楼幕墙（建筑标高20米以上部分）、T8-T25多层办公幕墙**根据图纸内容（含乙方深化后的施工图）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包含措施费）；**T5、T6裙楼幕墙（建筑标高20米以下部分）**分部分项清单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固定总价包干。清单固定总价除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外，合同价款不作调整；综合单价包干部分，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项目、规费总价包干结算时无论本项目范围如何调整结算时措施费均不再调整。合同价明细表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合同价款包含以下内容：

（以下为本合同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甲 方：深圳市达濠市政建工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深圳市壹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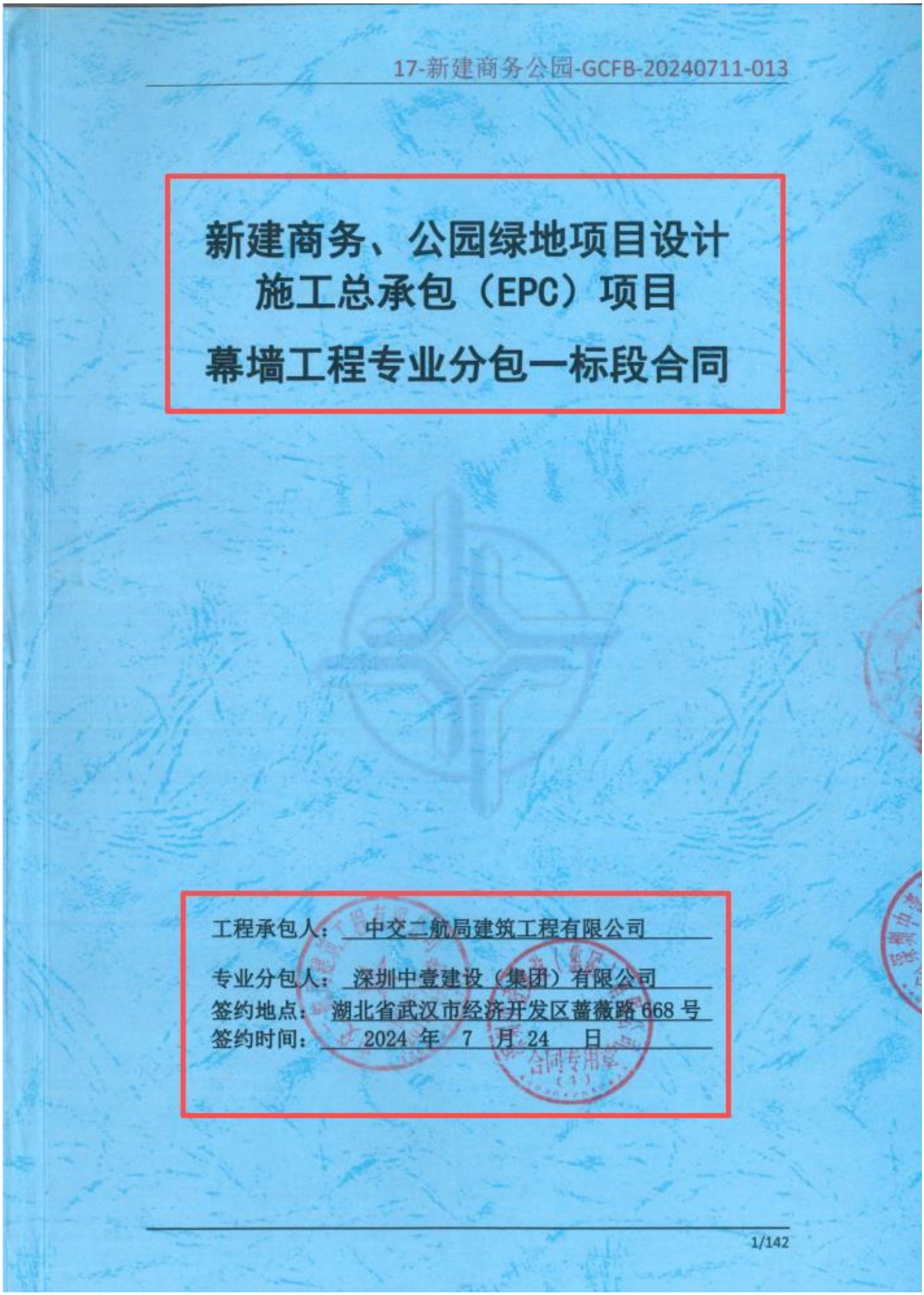
丙方：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4年 6 月 26 日（由最后签署方签署）

4、新建商务、公园绿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注：本项目合同签订为 2024 年 7 月 24 日，合同金额为 5760.27 万元，目前在建。



17-新建商务公园-GCFB-20240711-013

新建商务、公园绿地项目设计
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合同

工程承包人：中交二航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湖北省武汉市经济开发区蔷薇路 668 号

签约时间：2024 年 7 月 24 日

1/142

合 同 协 议 书

合同编号：

承包人：中交二航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施工实际需要，确定将承建的新建商务、公园绿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幕墙工程一标段 施工交由乙方实施，乙方在全面接受本工程业主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遗和甲方与业主签订的 新建商务、公园绿地项目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建设合同）、承诺的前提下，愿意实施上述施工任务，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建商务、公园绿地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幕墙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长江新区

分包范围：本项目为 幕墙 工程一标段施工（具体包括的工作内容详见专用条款。

二、分包合同价款

乙方完成上述工作内容，签约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 57602763.90 元（大写： 伍仟柒佰陆拾万贰仟柒佰陆拾叁元玖角零分），其中增值税税金 4756191.51 元（大写： 肆佰柒拾伍万陆仟壹佰玖拾壹元伍角壹分），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 52846572.39 元（大写： 伍仟贰佰捌拾肆万陆仟伍佰柒拾贰元叁角玖分），具体组成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增值税计税采用一般计税模式，适用税率为 9%。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 专用 发票。如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不变，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结算调整含税单价。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 通用合同条款；
4.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如有）；
5.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建设合同；

9. 甲方相关管理制度；

10. 其他合同文件。

以上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5 日，具体开工日期如有变化甲方提前 7 天书面通知乙方；

计划完工日期：2026 年 3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1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具体节点工期为 2024 年 7 月 25 日-2026 年 3 月 27 日 。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甲方义务。

2. 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和安全标准，完成本分包工程，并在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缺陷修复与保修责任；履行建设合同中与本合同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并与甲方就分包工程质量承担连带责任。

六、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七、其它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7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经济开发区蔷薇路 668 号。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码：91420100094667438A

注册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蔷薇路668号华中中交城A区7-8层

注册电话：027-8488085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长江支行

银行账户：

42001186108053007082-0001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码：91440300766387376J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注册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银行账户：44250100015600000472

5、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EPC）项目住院综合楼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注：本项目合同签订为 2023 年 6 月 6 日，合同金额为 3946.37 万元，目前在建。

ZYSG-2023-430-2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编号：深一供 FB2023142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EPC）项目
住院综合楼幕墙专业分包工程合同

中建

承 包 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吴大道特1号

签订时间：2023年06月06日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EPC）项目住院综合楼幕墙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资质信息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766387376J

资质证书号码：D244060706

资质专业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资质专业有效期：2025 年 08 月 18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1】225182 延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1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周凤琪 、0755-8299424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56 0000 0472

专业分包纳税身份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

二、分包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EPC）项目
2.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分包工程名称：住院综合楼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住院综合楼外立面装饰工程、连廊幕墙等。

分包人同意承包人视现场具体情况，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调整后的施工范围组织施工，自行调节人材机等安排，分包人承诺不因此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与经济有关的索赔要求。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6 月 06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 年 08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2 天。作业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本分包工程质量目标双方约定为：鲁班奖；

本分包工程安全标准双方约定为：省安全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

五、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总价：（大写）叁仟玖佰肆拾陆万叁仟柒佰壹拾玖元玖角玖分（¥ 39463719.99 元）；不含增值税总价（大写）叁仟陆佰贰拾万伍仟贰佰肆拾柒元陆角玖分（¥ 36205247.69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其中不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元）。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1. 合同协议书；
2. 补充条款及过程中的约谈记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5. 图纸；
6. 已标价工作量清单；
7. 通用合同条款；
8.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计量和结算。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06 月 0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吴大道特 1 号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或在云筑网（www.yzw.cn）完成电子签约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叁 份，分包人执 壹 份。

承包人：（盖章）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住所：	住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6、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

注：本项目合同签订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合同金额为 3496.05 万元，目前在建。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2023-24-01FT044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狮山三街及在建光辉大道北侧

甲　　方：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20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狮山三街及在建光辉大道北侧

3、承包范围：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按照甲方确认的幕墙工程施工图纸完成幕墙构件加工、幕墙安装施工以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需一系列附属工作。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现场已有塔吊及施工电梯除外）。

5、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随时进行调整，有关费用按本合同相关规定计算。乙方同意不因此向甲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索赔。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计价办法

1、合同含税总价（暂定）：小写：￥34,960,587.62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玖拾陆万零伍佰捌拾柒元陆角贰分。其中，不含税价款：￥33,942,318.08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玖拾肆万贰仟叁佰壹拾捌元零捌分。税金：￥1,018,269.54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壹万捌仟贰佰陆拾玖元伍角肆分。人工费含税金额：￥33,762,470.01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柒拾陆万贰仟肆佰柒拾元零壹分。

2、计价办法：详见第二部分“合同条件”第四条。

第三条：合同工期

1、合同总工期日历天数为：168日历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02月16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8月2日（开工日期最终以甲方的开工令为准；施工工期按甲方进度安排，以配合主工程且不影响其他工种施工为标准。）

2.1单体工期节点：

南馆：开工时间2025年2月16日，完工时间2025年6月25日

北馆：开工时间2025年2月16日，完工时间2025年8月2日

3、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20000元，延误10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清除出场，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 【贰】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中建一局电子合同签约平台】（网址：【http://dzqy.csceclb.net:8071/#/logi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甲方根据乙方的履约表现，有权解除合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卢礼剑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司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科能路中集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 A 座 2201-1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笋岗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755943124510666	**银行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税务号：91440300MA5FFU2L87	**税务号：91440300766387376J**
座机号：0755-82180817	**联系人：周凤琪**
邮政编码：518107	**联系电话：13925282706**

附件一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甲供材	计算规则	单位	暂定工程量	税率	固定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不含税单价	含税单价	其中：人工费单价		不含税合价	税金	含税合价	其中：人工费合价		
										不含税单价	含税单价				不含税合价	含税合价	
一	安装清单																
1	北馆																
1.1	竖明横隐玻璃幕墙安装费	1、竖明横隐玻璃幕墙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不锈钢骨架，横梁立柱使用插销连接，不需要焊接，含转接件、插芯 3、铝型材、玻璃安装，打胶 4、层间封修（及封修背板），封修高度超过1米，超出部分单独计费 5、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6、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面层面积计算	m2	15,950.46	3%	315.00	324.45	315.00	324.45	5,024,394.90	150,731.85	5,175,126.75	5,024,394.90	5,175,126.75	
1.2	竖明横隐玻璃幕墙安装费（弧形）	1、竖明横隐玻璃幕墙安装费（弧形）（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钢骨架（氟碳不在本项清单范围内），含转接件、插芯 3、铝型材、玻璃安装，打胶 4、层间封修（及封修背板），封修高度超过1米，超出部分单独计费 5、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6、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面层面积计算	m2	3,530.26	3%	318.00	327.54	318.00	327.54	1,122,622.68	33,678.68	1,156,301.36	1,122,622.68	1,156,301.36	
1.3	10mm厚超白钢化单片玻璃安装费	1、横梁、立柱在弧形玻璃幕墙安装费考虑 只考虑除立柱以外其他费用（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玻璃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面层面积计算	m2	70.70	3%	125.00	128.75	124.80	128.54	8,837.50	265.13	9,102.63	8,823.36	9,088.06	
1.4	玻璃幕墙背板安装费	1、玻璃幕墙背板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除层间封修以外，背板安装、含岩棉 3、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背板安装、打胶、嵌缝、塞口等施工 4、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面层面积计算	m2	8,818.27	3%	85.00	87.55	81.60	84.05	749,552.95	22,486.59	772,039.54	719,570.83	741,157.96	
1.5	不锈钢板穿孔板幕墙安装费	1、不锈钢板穿孔板幕墙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垂直投影面积计算	m2	13,613.83	3%	273.00	281.19	273.00	281.19	3,716,575.59	111,497.27	3,828,072.86	3,716,575.59	3,828,072.86	
1.6	铜复合板桁架吊顶安装费	1、穿孔板幕墙底部起底处（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1,609.56	3%	185.00	190.55	185.00	190.55	297,768.60	8,933.06	306,701.66	297,768.60	306,701.66	
1.7	铜复合板吊顶安装费	1、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10,931.17	3%	213.00	219.39	213.00	219.39	2,328,339.21	69,850.18	2,398,189.39	2,328,339.21	2,398,189.39	
1.8	主入口不锈钢雨棚安装费	1、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投影面计量	m2	397.60	3%	235.00	242.05	235.00	242.05	93,436.00	2,803.08	96,239.08	93,436.00	96,239.08	
1.9	玻璃栏板安装费	1、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玻璃面积计量	m2	1,436.20	3%	172.00	177.16	172.00	177.16	247,026.40	7,410.79	254,437.19	247,026.40	254,437.19	
1.10	UHPC挂板吊顶安装费	1、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1,407.77	3%	200.00	206.00	192.00	197.76	281,554.00	8,446.62	290,000.62	270,291.84	278,400.60	
1.11	铜棍编织金属网吊顶安装费	1、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436.62	3%	200.00	206.00	192.00	197.76	87,324.00	2,619.72	89,943.72	83,831.04	86,345.97	
1.12	钢材氟碳喷涂施工费	1、打磨、油漆（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喷涂面积计算	m2	1,137.55	3%	95.00	97.85	95.00	97.85	108,067.25	3,242.02	111,309.27	108,067.25	111,309.27	
1.13	拉索幕墙安装费	1、含岩棉（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玻璃面积计量	m2	898.24	3%	450.00	463.50	432.00	444.96	404,208.00	12,126.24	416,334.24	388,039.68	399,680.87	
1.14	端门/救援门/救援窗安装费	1、铝板、石材等材质（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含但不限于：基座、龙骨安装、连接件、门扇型材、推杆、把手及其他所需五金件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141.66	3%	195.00	200.85	195.00	200.85	27,623.70	828.71	28,452.41	27,623.70	28,452.41	
1.15	阳极氧化铝板吊顶安装费	1、铝板、石材等材质（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2,500.00	3%	205.00	211.15	196.80	202.70	512,500.00	15,375.00	527,875.00	492,000.00	506,760.00	

附件一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甲供材	计算规则	单位	暂定工程量	税率	固定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不含税单价	含税单价	其中：人工费单价		不含税合价	税金	含税合价	其中：人工费合价		
										不含税单价	含税单价				不含税合价	含税合价	
2	南馆																
2.1	石材幕墙安装费	1、40mm厚石材幕墙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钢材骨架 3、防水背板及打胶 4、铝型材横梁 5、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6、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正投影计量面积	m2	21,805.07	3%	300.00	309.00	288.00	296.64	6,541,521.00	196,245.63	6,737,766.63	6,279,860.16	6,468,255.96	
2.2	石材包柱安装费	1、石材幕墙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钢材骨架 3、防水背板及打胶 4、铝型材横梁 5、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6、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正投影计量面积	m2	839.55	3%	330.00	339.90	316.80	326.30	277,051.50	8,311.55	285,363.05	265,969.44	273,948.52	
2.3	阳极氧化铝板幕墙安装费	1、铝板、石材等材质（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正投影计量面积	m2	1,800.00	3%	205.00	211.15	196.80	202.70	369,000.00	11,070.00	380,070.00	354,240.00	364,867.20	
2.4	石材吊顶安装费	1、石材幕墙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钢材骨架 3、防水背板及打胶 4、铝型材横梁 5、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6、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2,827.30	3%	300.00	309.00	288.00	296.64	848,190.00	25,445.70	873,635.70	814,262.40	838,690.27	
2.5	南馆屋面檐口铝板安装费	1、檐口铝板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钢材骨架 3、背板 4、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5、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1,602.80	3%	175.00	180.25	168.00	173.04	280,490.00	8,414.70	288,904.70	269,270.40	277,348.51	
2.6	连廊檐口铝板安装费	1、檐口铝板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钢材骨架 3、背板及岩棉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830.50	3%	175.00	180.25	168.00	173.04	145,337.50	4,360.13	149,697.63	139,524.00	143,709.72	
2.7	百叶安装费	1、成品百叶（铝合金、不锈钢）安装（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含但不限于：基座、龙骨安装、连接件、门扇型材、推杆、把手及其他所需五金件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正投影计量面积	m2	194.10	3%	95.00	97.85	95.00	97.85	18,439.50	553.19	18,992.69	18,439.50	18,992.69	
2.8	玻璃雨棚安装费	1、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水平投影计量	m2	226.47	3%	210.00	216.30	210.00	216.30	47,558.70	1,426.76	48,985.46	47,558.70	48,985.46	
2.9	膜结构大雨棚	1、出电梯大雨棚（ETFE大雨棚安装费（弧形），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氟碳不在本项清单范围内）、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204.82	3%	295.00	303.85	283.20	291.70	60,421.90	1,812.66	62,234.56	58,005.02	59,745.17	
2.1	膜结构雨棚	1、出电梯大雨棚（ETFE膜结构雨棚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氟碳不在本项清单范围内）、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37.36	3%	295.00	303.85	283.20	291.70	11,021.20	330.64	11,351.84	10,580.35	10,897.76	
2.11	钢材氟碳喷涂施工费	1、打磨、面漆（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喷涂面积计算	m2	1,137.55	3%	95.00	97.85	95.00	97.85	108,067.25	3,242.02	111,309.27	108,067.25	111,309.27	
2.12	拉索幕墙安装费	1、含岩棉（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基座、龙骨、面板等安装、嵌缝、塞口、所有紧固连接件、焊接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玻璃面积计量	m2	898.24	3%	450.00	463.50	432.00	444.96	404,208.00	12,126.24	416,334.24	388,039.68	399,680.87	
2.13	带门/救援门/救援窗安装费	1、铝板、石材等材质（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包含但不限于：基座、龙骨安装、连接件、门扇型材、推杆、把手及其他所需五金件等施工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展开面积计算	m2	141.66	3%	195.00	200.85	195.00	200.85	27,623.70	828.71	28,452.41	27,623.70	28,452.41	
3	屋面																
3.1	金属屋面安装费	1、做法详见图纸（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m2	6,183.63	3%	168.00	173.04	96.00	98.88	1,038,849.84	31,165.50	1,070,015.34	593,628.48	611,437.33	
3.2	屋面铝板安装费	1、从U型铝转接件（含）以上至铝板工序（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m2	3,412.95	3%	140.00	144.20	140.00	144.20	477,813.00	14,334.39	492,147.39	477,813.00	492,147.39	
3.3	屋面光伏玻璃安装费	1、从U型铝转接件（含）以上至铝板工序（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	m2	2,770.68	3%	125.00	128.75	96.00	98.88	346,335.00	10,390.05	356,725.05	265,985.28	273,964.84	
3.4	屋面仿洞石穿孔板安装费	1、按单面计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铝板面积计算	m2	2,637.86	3%	210.00	216.30	210.00	216.30	553,950.60	16,618.52	570,569.12	553,950.60	570,569.12	

附件一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项目施工总承包幕墙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甲供材	计算规则	单位	暂定工程量	税率	固定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不含税单价	含税单价	其中：人工费单价		不含税合价	税金	含税合价	其中：人工费合价		
										不含税单价	含税单价				不含税合价	含税合价	
3.5	屋面仿石材铝单板安装费	1、按单面计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铝板面积计算	m2	1,985.94	3%	210.00	216.30	201.60	207.65	417,047.40	12,511.42	429,558.82	400,365.50	412,376.47	
3.6	屋面铝合金格栅安装费	1、屋面铝合金格栅安装费（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100*50*5钢方管连接件连接主体结构 3、铝合金U型转接件用螺栓固定 4、300*5铝格栅，间距350mm 5、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水平投影面积计量	m2	2,396.22	3%	150.00	154.50	144.00	148.32	359,433.00	10,782.99	370,215.99	345,055.68	355,407.35	
4	连廊																
4.1	电梯玻璃幕墙安装费	1、按玻璃面积计量（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玻璃面积计量	m2	237.36	3%	190.00	195.70	190.00	195.70	45,098.40	1,352.95	46,451.35	45,098.40	46,451.35	
4.2	电梯阳极氧化铝板幕墙安装费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铝板面积计算	m2	15.30	3%	170.00	175.10	170.00	175.10	2,601.00	78.03	2,679.03	2,601.00	2,679.03	
4.3	连廊龙骨安装费	1、精致钢安装，龙骨已断料开孔好，不含氟碳喷涂（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	m2	1,322.52	3%	160.00	164.80	160.00	164.80	211,603.20	6,348.10	217,951.30	211,603.20	217,951.30	
4.4	连廊玻璃安装费（单玻璃）	1、除精致钢龙骨外所有工作（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	m2	1,050.46	3%	129.00	132.87	129.00	132.87	135,509.34	4,065.28	139,574.62	135,509.34	139,574.62	
4.5	不锈钢板安装费	1、除精致钢龙骨外所有工作（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	m2	272.06	3%	142.00	146.26	142.00	146.26	38,632.52	1,158.98	39,791.50	38,632.52	39,791.50	
5	层间封修（超出1米部分）	1、玻璃幕墙层间封修（超出1米部分）（含加工图制作及提料制单下单） 2、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按面层面积计算	m2	1,000.00	3%	95.00	97.85	95.00	97.85	95,000.00	2,850.00	97,850.00	95,000.00	97,850.00	
6	后置埋件	(1)类型:板式后置埋件安装 (2)规格:综合考虑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深化设计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t	10.00	3%	3,500.00	3,605.00	3,500.00	3,605.00	35,000.00	1,050.00	36,050.00	35,000.00	36,050.00	
二	加工清单																
1	标准装饰条铝型材加工	1、原材料卸车、成品装车； 2、铝型材开料、加工、切割、开角度、钻孔、铣等图纸所示加工工艺 3、清洁、成品保护、包装运输等，含加工所用模具等费用 加工厂由乙方自行考虑； 4、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以加工完成铝型材理论重量计量	吨	230.38	3%	2,670.00	2,750.10	2,670.00	2,750.10	615,106.62	18,453.20	633,559.82	615,106.62	633,559.82	
2	铝码件/挂件/挂耳/铝介子等小件铝型材加工	1、原材料卸车、成品装车； 2、铝型材开料、加工、切割、开角度、钻孔、铣等图纸所示加工工艺 3、清洁、成品保护、包装运输等，含加工所用模具等费用 加工厂由乙方自行考虑； 4、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以加工完成铝型材理论重量计量	吨	23.74	3%	7,000.00	7,210.00	6,720.00	6,921.60	166,154.31	4,984.63	171,138.94	159,508.14	164,293.38	
3	不锈钢横梁、立柱组装	1、定尺好钢板四面调直、焊接、打磨调直、组装、开孔开槽、局部表面游丝或喷砂处理（含焊缝位置），满足设计院最终封样要求 2、每支料需单独包裹成品保护，成品钢架运输，含运输至工地现场，以甲方指定人员验收通过为准 3、含原材到工厂卸车费用 4、配合现场施工人员提供反尺数据审核 5、含焊接处理等所有辅材 加工厂由乙方自行考虑 6、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以加工完成钢材理论重量计量	吨	994.04	3%	5,250.00	5,407.50	5,088.00	5,240.64	5,218,732.25	156,561.97	5,375,294.21	5,057,697.08	5,209,427.99	
4	标准框架式幕墙玻璃贴框	1、单边矩形平板玻璃注胶粘副框 2、清洁、成品保护、包装运输等，含加工所用模具等费用 加工厂由乙方自行考虑；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	m2	237.36	3%	30.00	30.90	30.00	30.90	7,120.80	213.62	7,334.42	7,120.80	7,334.42	
5	标准框架式幕墙玻璃贴框	1、双边矩形平板玻璃注胶粘副框 2、清洁、成品保护、包装运输等，含加工所用模具等费用 加工厂由乙方自行考虑；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	m2	110.00	3%	40.00	41.20	40.00	41.20	4,400.00	132.00	4,532.00	4,400.00	4,532.00	
6	百叶加工组装	1、百叶（带防虫网） 2、清洁、成品保护、包装运输等，含加工所用模具等费用 加工厂由乙方自行考虑；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	m2	194.10	3%	45.00	46.35	45.00	46.35	8,734.50	262.04	8,996.54	8,734.50	8,996.54	
7	窗户加工组装	1、窗开启扇、门芯组装（含五金配件安装） 2、清洁、成品保护、包装运输等，含加工所用模具等费用 加工厂由乙方自行考虑；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	m2	110.88	3%	40.00	41.20	40.00	41.20	4,435.27	133.06	4,568.33	4,435.27	4,568.33	
8	门加工组装	1、门芯组装（含五金配件安装） 2、清洁、成品保护、包装运输等，含加工所用模具等费用 加工厂由乙方自行考虑； 3、其他：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及合同文件的要求	主材甲供（具体详附表1-1）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	m2	100.00	3%	120.00	123.60	120.00	123.60	12,000.00	360.00	12,360.00	12,000.00	12,360.00	
	合计											33,942,318.08	1,018,269.54	34,960,587.62	32,779,097.10	33,762,470.01	

甲方（盖章）：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卢礼剑

乙方（盖章）：深圳[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7、中国民航大学新校区二期工程二标段施工幕墙工程

注：本项目合同签订为 2025 年 10 月 1 日，合同金额为 2563.11 万元，目前在建。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cscec-ht2-2025101506473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一标段）

工程名称：【中国民航大学新校区二期工程二标段施工】

甲　　方：【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签订时间：【 2025 年 10 月 1 日】

签订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北兴路 30 号】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已对【民航大学二期幕墙】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并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分包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国民航大学新校区二期工程二标段施工】**

1.2 工程地点：**【天津市宁河区未来科技城（永定新河北路 1 号）】**

1.3 工程结构：**【框架剪力墙】**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及数量为暂定，实际施工过程中有可能存在承包人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增加或减少分包人的施工内容。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b 玻璃幕墙工程 ： 1.供应及安装构件式玻璃幕墙（隐框）系统，包括但不限于玻璃面材，一切预埋件结构、钢结构、铝型材（竖龙骨、横龙骨、玻璃附框、扣盖、扣座、压块、连接铝角码、撞角码等，表面防锈喷漆涂装处理）、伸缩缝软连接、铝单板和铝背板及表面处理、铝合金装扣盖/装饰、金属板材、托架、镀锌防水钢板、金属板材、支撑、五金件、防火封堵、幕墙保温、单面锡箔、防火隔断及烟封、防水薄膜及钢板、表面处理、结构胶、硅橡胶、密封胶、密封胶条、PE 棒、填充材料、绝缘材料、

防雷材料、美纹纸、橡胶垫块、隔离垫片、防锈漆等组成一个完整的系统；2.包括安装配件及物件；3.一切幕墙系统与混凝土结构间之接合缝填塞；4.一切所需防水水泥灌浆及胶接窗缝及最终清洁 5.材料检测、系统检测、环保实验； 6.防雷接地措施、脚手架/吊篮等必要措施；7.必要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费、成品保护等为完成施工的全部工作内容，以达到最终竣工验收标准；

c 铝板幕墙工程：1.供应及安装铝单板幕墙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铝合金板（可视表面氟碳喷涂处理）、一切预埋件结构、钢结构、铝型材（表面热浸镀锌处理）、防火隔断及烟封、角钢、加劲肋、镀锌防水钢板、装饰方管 、金属板材、托架、支撑、埋件、连接件、转接件、紧固件（螺栓、螺母、螺钉、垫圈）、固定铝角片、防火封堵、防火隔断及烟封、幕墙保温、单面锡箔、防水薄膜及钢板、表面处理、结构胶、硅橡胶、密封胶、PE 棒、填充材料、绝缘材料、龙骨等组成一个完整的系统；2.包括安装配件及物件；3.一切幕墙系统与混凝土结构间之接合缝填塞；4.一切所需防水水泥灌浆及胶接窗缝及最终清洁 5.材料检测、系统检测、环保实验；6.防雷接地措施、脚手架/吊篮等必要措施；7.必要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费、成品保护等为完成施工的全部工作内容，以达到最终竣工验收标准；

d 其他跟装修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以达到最终验收标准。】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0】**月**【1】**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5】**月**【30】**日（其中宿舍及食堂完工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2】**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非极端不利天气、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扰民与民扰、城管管制、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空气污染预警、环保政策要求、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专业分包人需充分考虑本工程工期节点及为达到该节点所需发生包含夜间施工、抢工等的各项费用，确保各节点工期顺利完成，后期不再因工期节点原因产生费用增减。

三、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创优目标

3.1 质量标准：【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创优要求：【国家优质工程奖】，并符合【天津市质量安全观摩工地】标准。因创优创奖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调整。

3.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达到 JGJ59-2011 合格要求。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控制轻伤事故，轻伤率【1】‰以内；杜绝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和公共安全事故、防止职业病发生；创优目标：【确保获得天津市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陆拾叁万壹仟壹佰捌拾壹元捌角肆分】**（¥**【25631181.84】**）。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伍拾壹万肆仟捌佰肆拾伍元柒角贰分】（¥【23514845.72】），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壹万陆仟叁佰叁拾陆元壹角贰分】（¥【2116336.12】），税率【9】%。若按照"五、工程款支付-5.2 进度款支付"-"（2）付款方式二"支付，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下浮 【2%】 。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云筑集采】平台（网址：【https://jicai.yzw.cn】）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甲方现场代表：

【】

日　期：【　　】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乙方现场代表：

【】

日　期：【　　】

（条款说明：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至少应一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将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作为附件）

幕墙工程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中国民航大学二期二标段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金额	备注
1	玻璃幕墙工程	12477708.42	
2	金属幕墙工程	7821268.18	
3	门窗工程	918536.87	
4	保温工程	1097343.68	
5	其他工程	1732924.70	
6	措施费	1583400.00	
	付款方式一合计	25631181.84	
	付款方式二合计	25118558.20	2%

其他说明:

1、投标方依据招标须知、合同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告知文件、己方成本报价，本招标清单内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拟招定1家分包单位进场施工，投标方需承诺已了解本项目标段情况，所报价格如发生工程量减少或标段改变均不作调整

2、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和固定合价中含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及全部材料机械，乙方深化费、人工费、材料费（包括材料检验试验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保险、风险、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任何情况下，单价不得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内容理解的偏差、工料耗量水平的确定、生产要素市场价格的判断、取费、经图纸核算或依据甲方指令、设计变更等原因导致施工内容、工程量减少或标段改变，并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补偿利润。

3、工期说明：（1）2025年10月1日进场施工。（2）2026年5月30日完成所有工作内容，其中宿舍及食堂完工时间为2026年4月30日。具体进场日期以实际指令为准

4、招标人清单项目中项目特征是项目本质特征的描述，是作为投标人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参考依据，但项目特征非本项目的所有特征的全面表达，投标人还需依据工料规范、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规则及技术要求等文件进行报价。后期除变更引起项目特征变化外，不会因项目特征与工料规范、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规则及技术要求等不一致而调整投标报价。

5、清单内有明确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的按照清单执行，没有明确规定的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配套的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GB50862-2013）执行

6、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或）合价，投标人均应填报，且只允许提供一个报价。未填报的单价和(或)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投标人必须按发包人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报单价或总价的工程项目，但不能得到额外的结算与支付。

7、本工程需结合幕墙图纸及建筑图纸，并配合进行部分节点的深化设计。深化图不作为结算依据，以建筑图和幕墙图计算。

8、投标人不得在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增加、减少项目。投标人复核图纸和现场勘察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的项目名称、工程量等如有疑问，于招标答疑过程中书面递交疑问清单，发包方将于答疑及澄清问卷中澄清说明。具体以招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为准。

9、事宜本工程报价应包含图纸、技术要求、施工工序/工艺等所需一切之费用，结算时不能因此等原因向招标方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10、投标单位应综合考虑施工工序和其他单位有工序穿插的情况时以总包要求确定，若投标单位先行施工时要做好保护措施，相关费用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内。

11、投标单位所报单价需充分考虑招标技术要求、施工界面、施工难度、风险等一切因素综合考虑措施费，分包进场后总包进行界面划分，划分后依据投标报价进行合同划分，措施费不予调整。

12、其他一切虽然在图纸、工程规范、工程量清单、单价说明中没有提及但按常规应实施的做法；

13、若本工程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招标图纸、清单项目特征存在矛盾之处，均以要求更严的条款执行。

14、本工程价格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除特殊说明外）

①材料、物品及所有有关和所有衍生费用(如提升、放置、安装运输、卸货、储存、包装退还、使用和多次搬运)；

②使用工具和机械；

③所有裁切及损耗；

④为工程的施工与安装绘制所需的详细施工图（深化图）；

⑤使用的易损耗的物料与器具费用；

⑥除品牌限定表外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材料必须是国产优质，满足业主要求，需满足环保及相关施工验收及设计规范；

⑦以大规模量施工与小规模施工的费用差别；

⑧其他一切虽然在图纸、工程规范、工程量清单、单价说明中没有提及但按常规应实施的做法；

⑨管理费、利润及其他一切满足本工程所需费用；

15、特别说明

①包括完成图纸、技术要求及行业规范等为保证本工程正常使用及验收的所有工作内容，所有费用均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再额外计取其他费用。变更洽商单仅适用于变更，且满足国标《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中相关要求。

②投标单位应综合考虑现场场地狭小无堆放场地及材料多次倒运所带来的费用均需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后期不再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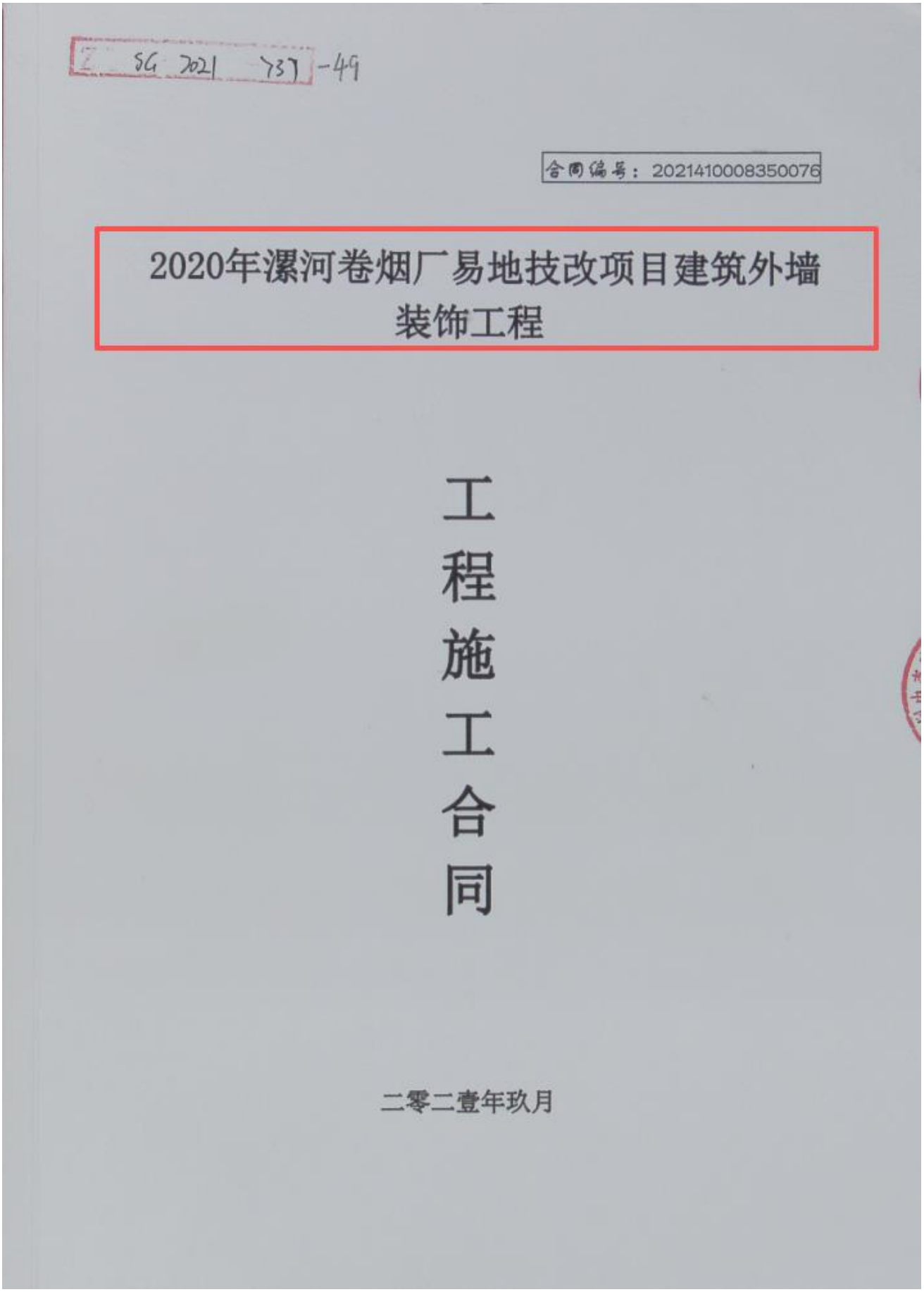
④中标单位在制作幕墙前,必须先到现场核实结构尺寸,发包方不负责任何因现场尺寸与图纸尺寸不符而引致中标单位增加的额外费用.

⑤投标单位二次深化所带来的费用均需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后期不再调整。

⑦所有部位收边收口打胶工作不另计取费用，均应考虑在相应综合单价内。

8、2020 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

注：本项目验收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5 日，合同金额为 1997.85 万元。2024 年 12 月 27 日由合同甲方出具《表扬信》的履约评价证明。



Z SG 2021 737 -49

合同编号：2021410008350076

2020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

二零二壹年玖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漯河卷烟厂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河南省地方性法规、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双方充分协商，就2020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0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

2、工程地点：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路以南、庐山路以东、漓江路以北，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部；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国烟计〔2018〕97号；

4、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自筹，已落实；

5、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易地技改项目联合工房（包括生产管理用房、生产车间、生产辅助用房）、生活配套用房及相关配套连廊的建筑外立面幕墙、装饰装修、门窗及钢结构雨棚深化设计及施工，主要装饰材料系统为外墙装饰保温一体板、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铝合金门窗、钢结构雨棚等。具体工程范围包括：①各单体建筑外立面幕墙、装饰及外门窗；②建筑出入口钢结构雨棚；③连廊外部装饰施工；具体以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内容：A.在招标图纸的基础上进行本工程所需的设计、施工及加工方案的深度优化，并将优化成果报设计单位审批；B.按批准的施工图、加工图组织进行材料采购、加工、安装；C.按施工图及有关国家技术规范进行施工与报验。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9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2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下达的书面通知为准，具体竣工日期以本工程竣工经发

包人验收合格之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工程标准，并配合发包人获得中州杯（达不到设计和合同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停工或返工，其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不予顺延工期）。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玖拾柒万捌仟伍佰伍拾陆元肆角贰分(¥19978556.4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零伍佰叁拾伍元壹角柒分(¥320535.17元)；

（2）规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柒仟肆佰肆拾元陆角陆分（¥397440.66元）；

（3）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肆万玖仟陆佰零伍元伍角捌分（¥1649605.58元）

（4）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00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00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叁万元整(¥83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为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曹国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南省漯河市漯河卷烟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11104174571540B

地　址：漯河市人民东路518号

邮政编码：462000

法定代表人：吕飞

委托代理人：戴建国

电　话：0395-2677133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259806554131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6387376I

地　址：深圳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路福华路4001号文化创意园309栋A座三、四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994241

传　真：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　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

ZYSG-2021-737-49

交工验收证书

建设单位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漯河卷烟厂				
工程名称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土建工程施工（一标段）生活配套用房		工程地点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路以南、庐山路以东、漓江路以北	
建筑面积	4991.69m²		工程总造价	1993.858842万元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5日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1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3月15日
工程质量评定	合格				

交工简要说明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土建工程施工（一标段）生活配套用房，本工程施工内容：建筑外立面幕墙、装饰、门窗、雨棚等。主要为外墙装饰保温一体板、玻璃幕墙、铝板幕墙、仿石涂料、铝合金门窗、钢结构雨棚等，建筑总面积4991.69m²外墙施工生活配套用房约 4700 m²。 该工程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开工，于2023年3月13日竣工，现已具备交工条件，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同要求。
验收意见	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验收负责人： 日期：2023年3月15日	分包单位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日期：2023年3月15日
设计单位	验收负责人： 日期：2023年3月15日	监理单位	验收负责人： 日期：2023年3月15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日期：2023年3月15日		

表 扬 信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中，贵公司展现出了卓越的专业能力顺利完成了项目验收。

从项目启动以来，贵公司以严谨的施工计划和高效的组织管理，确保了工程的顺利进行。施工单位克服了各种困难和挑战，始终保持着高昂的工作热情和认真负责的态度。在施工过程中，贵公司严格遵守相关规范和标准，注重工程质量，对每一个细节都精益求精。建筑外墙装饰效果美观大方，不仅提升了漯河卷烟厂的整体形象，也为当地增添了一道亮丽的风景线。贵公司还注重安全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安全制度和保障措施，确保了施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和设备安全。

在此，我们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中的出色表现表示衷心的感谢和高度的赞扬。希望贵公司在今后的项目中继续发挥优势，为社会创造更多的优质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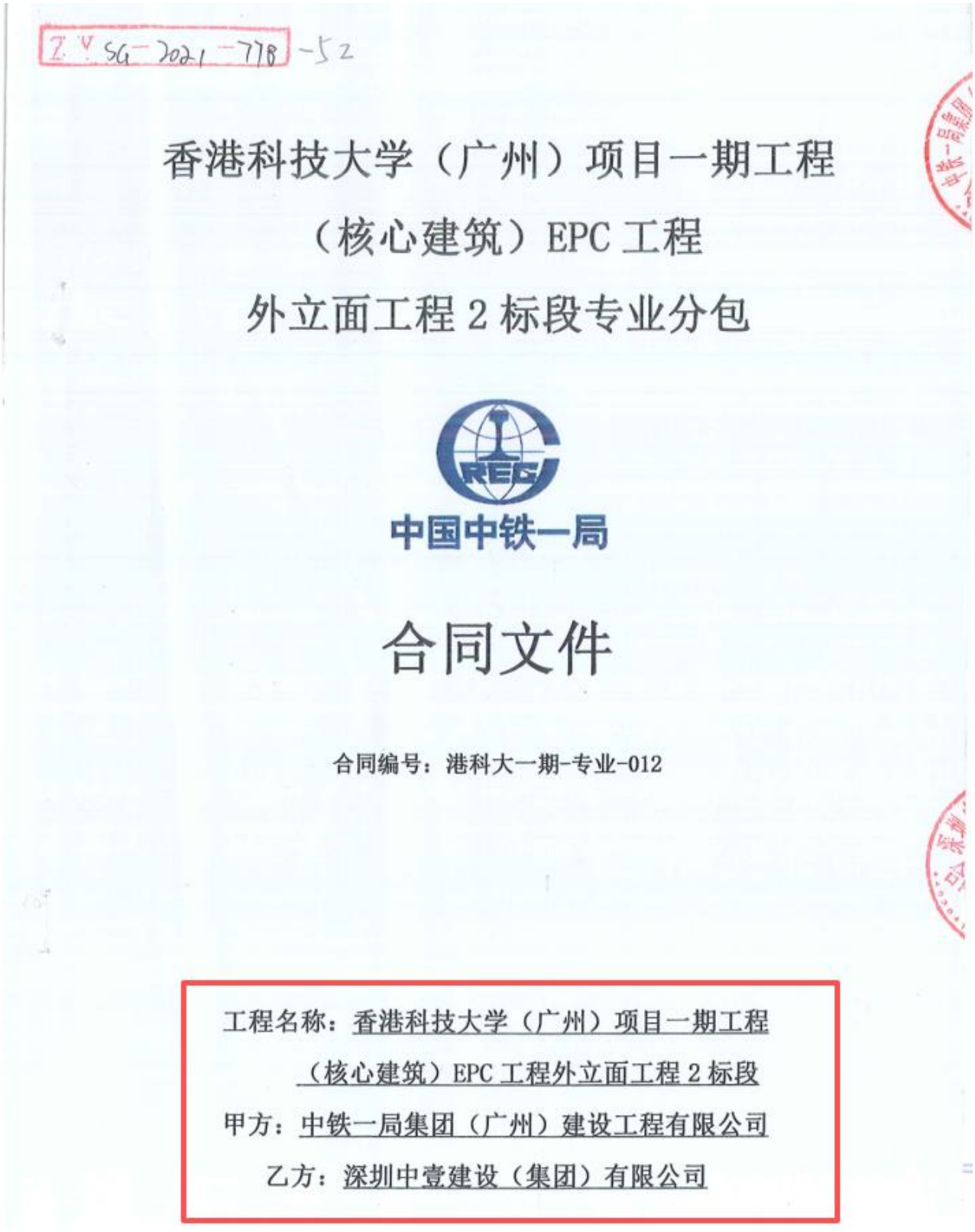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漯河卷烟厂

易地技术改造项目部

2024 年 12 月 27 日

9、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注：本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2 日，合同金额为 3750.65 万元。



ZYSG-2021-778-5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核心建筑）EPC 工程

外立面工程 2 标段专业分包

中国中铁一局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港科大一期-专业-012

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甲方：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港科大一期-专业-012

工程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一街 1 号 301 房-J007

工程分包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三层、四层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乙方分包单位资质：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合同分包方准入号： CREC012556

乙方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为加快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项目工程施工进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规、规章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分包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

2．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绕城高速东涌地铁站东北 710 米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项目 ；

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W2、C8（W1、W2 连接部分）的外立面工程。

3.1 本项目外立面工程 2 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资料报审、看样定板、配合进场验收、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成品养护及收口；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安装调试，配合相关专业拆改及政府验收；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

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3.2、完成本工程所发生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现场文明施工等。

4. 分包工程数量：（具体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数量，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不作为竣工结算数量，实际最终结算数量以设计图纸和技术交底为基础，并以乙方实际完成、依据《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规则由甲方工程技术人员收方、技术负责人审核签认、预算合同人员复核、监理和业主认可的合格工程数量、经审计部门出具审计清单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责任。乙方承诺：甲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调整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和施工数量，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5.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通过公司账户汇现金 344097 元（大写:叁拾肆万肆仟零玖拾柒元整 ）到甲方帐户，或提供同等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乙方提供的履约担保有效期不得早于合同约定的履约截止日期，若乙方在履约担保有效期内无法履约完成，乙方须在履约期限届满前向甲方提供新的履约担保或延长原履约担保的有效期至实际履约完成之日，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缴纳或缴纳不足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计价款中予以扣除。履约保证金在分包工程经本项目发包人竣工验收全部合格三个月后退还乙方（不计息）。

第二条 分包合同价款

1. 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34409645.78 元（大写：叁仟肆佰肆拾万玖仟陆佰肆拾伍元柒角捌分人民币）。本合同约定的不含增值税价格不因国家增值税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价不变，具体税金以变更后的税率计算。

增值税税率为：9% 。

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37506513.9 元（大写：叁仟柒佰伍拾万陆仟伍佰壹拾叁元玖角人民币）。

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模拟清单价格，最终结算计量的清单按照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审核并经财局批准的清单进行计量，总金额为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审核并经财局批准的最终结算价格金额下浮 3.21 % 后作为本工程最终结算金额。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乙方还需承担相关扣款，扣款包括但不限于房租、水电费、罚款等费用，费用参照公司及项目制定的单价标准，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

乙方需自行承担所揽工程范围内的试验、检测相关费用，该费用已包含在扣除下浮费、相关扣款等费用后的承包价中。

自开工（以双方确认的实际进场日期为准)起至工程全部交验、结算完毕期间，乙方承担其施工范围的管线迁改、临时设施、临时便道、人员食宿、办公及交通车辆、水电线路等设施及费用，上述费用已含在扣除下浮费、相关扣款等费用后的承包价中。

因建设单位、设计和国家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的工作内容变更或增加的，过程中由甲方双方共同对外争取，额外争取的工程数量和工程单价以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审核并经财局批准的最终结算价格金额下浮 3.21 %后为准进行结算。若争取内容未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和财政局等批复，乙方不得单独向甲方索赔。

2．分项单价：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及费用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及费用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机械、小型机具、材料及配件（本合同约定由甲方无偿供应和无偿提供使用的除外）、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增值税单独计列。

本合同模拟清单仅作为中间计量使用，最终结算计量的清单按照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审核并经财局批准的最终结算价格清单进行计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最终末次结算的下浮率（3.21%）。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4 天。

2．合同暂定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8 日；合同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3．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甲方将根据发包方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另文下达，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乙方必须满足项目为确保按期完工的人材机等资源投入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承包价中。若乙方施工进度不满足工期要求，甲方有权对乙方承建的工程内容进行调整或要求退场，以保障项目总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已完全理解，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

7.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书。

8. 本合同从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的分包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分包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9. 本合同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二：《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件三：《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人员表》

附件四：《甲方提供材料清单》

附件五：《廉洁工程共建协议书》

附件六：《施工安全协议书》

附件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清单》

附件八： 乙方营业执照、资质等级、安全生产许可证、授权委托书等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附件九：本合同规定的其他附件（提示：建议可将领料授权委托书、代付工资委托书、工资支付单等也作为附件。）

工程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工程分包人：深圳中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时间：2021年10月1日	时间：2021年9月17日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511458	邮政编码：

签约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一街1号301房-J007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人员表

工程项目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合同编号：港科大一期-专业-012

序号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	工种	特殊工种证件号	备注
1	黄勇华	46	360121197505310014	项目经理	资格证书编号 0368596	
2	林章发	50	360426197112240017	技术负责人		
3	饶智超	35	362531198601290018	施工员		
4	叶一民	26	362524199511160 51X	质量员		
5	黄少群	52	342322196912255017	造价师		
6	叶警波	31	441523199007237074	材料设备管理员		
7	叶秋果	33	441523198808257046	资料员		
8	叶高阳	24	441523199703017016	安全员		
9	钟小会	49	441425197205293905	劳资员		
10	徐洁	25	421123199602050823	专职电工		
11	叶如日	23	440507198411040630	项目负责人		
12	廖然	49	440506197204100716	技术员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附件一：

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工程项目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合同编号：港科大一期-专业-012

序号	工程计价细目	单位	数量（暂定）	不含增值税单价（元）	不含增值税合价（元）	费用组成	计量规则	工作内容	备注
-	直接工程费								
	教学研究综合楼 W1、W2、C8(W1 和 W2 连接处)								
1	一层 2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50）玻璃幕墙上	m	828.72	432.07	358065.05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 1 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	
2	一层 2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225）墙体上	m	1896.42	561.7	1065219.1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	4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200）	m	2152.80	691.32	1488273.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4	320 宽竖向线条（凸出 200）	m	331.20	622.19	206069.33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5	一层100宽竖向线条（凸出 100）墙体上	m	1738.73	259.25	450765.75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6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30）铝板装饰线条上	m	858.60	311.09	267101.8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7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50）玻璃窗上	m	2671.20	345.66	923326.99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8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00）墙体上	m	122.40	259.25	31732.2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9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50）墙体上	m	1512.72	345.66	522886.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0	150 宽竖向线条（凸出 250）铝合金格栅 2 侧	m	299.52	561.7	168240.3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1	15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80）铝板装饰线条上	m	157.14	440.71	69253.1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 1 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12	100 宽竖向线条（75-300）弧面	m	3666.00	674.03	2470993.9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3	阳角铝合金造型线条	m	132.93	674.03	89598.8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4	铝合金百叶格栅上装饰线条	m	211.20	674.03	142355.14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5	一层 6low-e+12A+6mm 钢化中空玻璃幕墙（装饰线条另计）	m2	643.51	1597.63	1028090.8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6	6low-e+12A+6mm 钢化中空固定玻璃铝合金门窗（独立，装饰线条另计）	m2	1053.05	1309.27	1378726.7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17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固定玻璃铝合金门窗（开启窗上面，装饰线条另计）	m2	311.69	1309.27	408086.3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1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18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可开启玻璃铝合金门窗（装饰线条另计）	m2	959.04	1309.27	1255642.3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9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固定玻璃铝合金门窗（400装饰线条另计）	m2	548.77	1309.27	718488.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0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可开启玻璃铝合金门窗（400装饰线条另计）	m2	594.43	1309.27	778269.3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1	弧形面6low-e+12A+6mm钢化中空玻璃幕墙（线条另计）	m2	2297.45	1616.56	3713965.7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2	弧形面6low-e+12A+6mm钢化中空玻璃+背衬板幕墙（线条另计）	m2	1378.66	1616.56	2228686.6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3	8low-e+12A+8mm钢化中空固定玻璃幕墙	m2	596.16	1636.41	975562.19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1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24	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玻璃幕墙	m2	1306.58	1493.18	1950959.12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5	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超白玻璃幕墙（带钢芯套）	m2	1023.03	1701.46	1740644.62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6	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彩釉玻璃钢化中空玻璃幕墙	m2	508.20	1701.46	864681.9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7	弧形面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玻璃+背衬板幕墙	m2	316.17	1720.39	543935.7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8	弧形面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玻璃+开启	m2	91.14	2219.8	202312.5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9	铝合金遮阳百叶（挑出1350）	m	768.96	730.71	561886.76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30	铝合金遮阳百叶（挑出1875-2150）	m	249.60	1089.31	271891.7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1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	
31	铝合金遮阳百叶（挑出600）	m	709.20	324.76	230319.79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2	2.5厚氟碳铝单板收口	m2	4672.37	844.89	3947638.69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3	地弹门	m2	217.98	1197.51	261033.23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4	铝合金玻璃栏板	m	873.16	1086.83	948976.4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5	铝合金格栅	m2	297.60	541.27	161081.95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6	铝合金百叶窗	m2	70.99	541.27	38424.76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7	幕墙防火隔断	m2	970.54	349.65	339349.3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38	预埋件	套	1413.60	166.21	234954.46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9	外墙涂料	m2	4500.00	154.99	697455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二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674698.94	直接工程费*2%			
三	不含税增值合计	项			34409645.78	一+二			
四	增值税	项			3096868.12	三*9%			
五	税合计	元	37506513.9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 W（1~4）科研楼 【±0.000以上】W1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程永强	项目负责人	陈国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回荻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洪毅	项目负责人	杜允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海瑞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1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4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杜允鸿 2022年11月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王海瑞 2022年11月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11月2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11月2日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 W（1~4）科研楼 【±0.000以上】W2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程永强	项目负责人	陈国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回获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洪毅	项目负责人	杜允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海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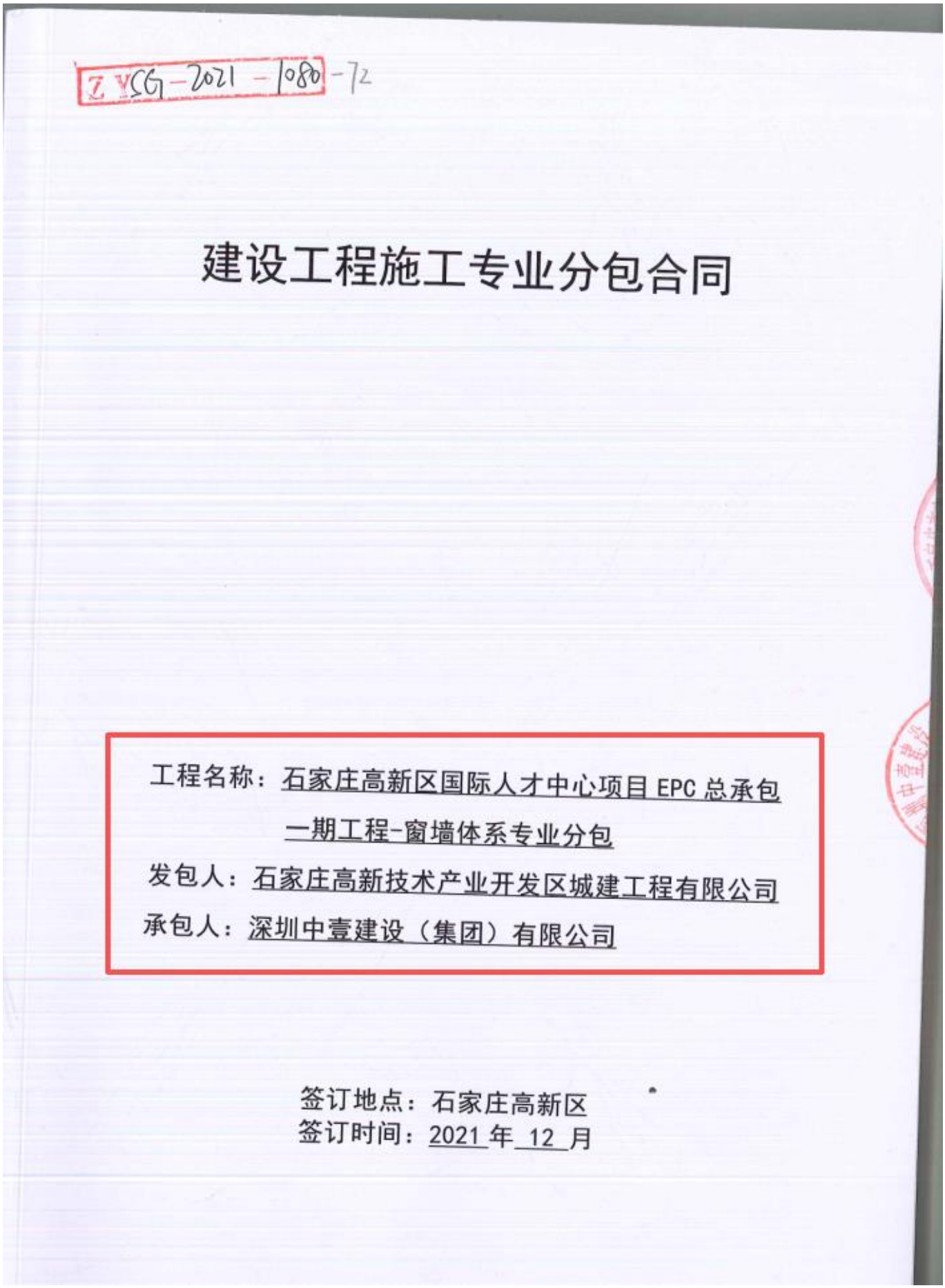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1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39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杜允鸿	项目负责人签名：陈国平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11月2日	2022年11月2日	年 月 日	2022年11月2日	2022年11月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10、石家庄高新区国际人才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一期工程-窗墙体系专业分包

注：本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合同金额为 2721.80 万元。



ZYCG-2021-1080-72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石家庄高新区国际人才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一期工程-窗墙体系专业分包

发包人：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石家庄高新区

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

发包人（全称）：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建设工程合作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承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060706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主项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有 效 期：2025 年 08 月 18 日

安全许可证：（粤）JZ 安许证字【2021】225182 延

有效期：2024 年 11 月 19 日

2、专业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专业内容

工程名称：石家庄高新区国际人才中心项目 EPC 总承包一期工程-窗墙体系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石家庄高新区

分包范围及内容：石家庄高新区国际人才中心一期工程地下车库、地上主体及配套工程施工图所示窗墙体系内容，主要包括外立面窗墙体系、铝板窗墙体系、汽车坡道窗墙体系、玻璃雨棚、外墙装饰等施工图深化设计及规范要求的相关所有内容，详见清单。

2.1 配合总包方进行和完成承包范围内总包方、有关政府部门或单位要求的各种试验、检测；

2.2 承包方负责建造现场内与本工程施工相关的施工措施，必须符合总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并满足施工需要，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

2.3 根据发包方确认的布设方案承包方自行布设自施范围内的临水临电，必须满足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要求以及工程施工的需要，费用由承包方自行承担；

2.4 按照发包方的要求及安全文明施工方案进行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工作，如果承包方未能按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工作，则发包方另行指令其他分包进行，另行分包费用将在承包方工程款中扣除；

2.5 负责合同范围内工程施工完毕后的清理移交及向相关单位进行报建及

响工程的总工期。不考虑受理承包人的延期申请。

（3）约定本工程属于但不限于下列情况者，工期不予顺延：

①因承包人违反规范或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而进行返工、重建、修建的施工工期

②承包人没有组织和协调好各相关施工队伍进行施工而造成工期延误；

③承包人未按要求施工，发包人或使用人要求返工。

3.2.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使竣工日期延误，每延误 1 日的误期赔偿金额为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一。**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5%。

3.3 工程竣工

工期计算办法:开工之日起至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4、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本分包合同；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图纸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7）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5、项目经理

5.1 发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宋占民。

5.2 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朱俊堂。

6、合同价款

6.1 合同采用单价合同方式。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27218042 元（大写：贰仟柒佰贰拾壹万捌仟零肆拾贰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24970680.73 元，税金为 2247361.27 元，税率 9% 。

6.2 合同价款的确定原则：该综合单价包含实体费用、水电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验收以及本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垃圾清运、临建费、维护保养、修补缺陷、进出场等措施费用。除设计变更导致的项目工作内容增加或减少外，不再调整。

价款调整方法：施工过程中，由于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及现场洽商等引起工程造价增减的项目，在保证有关资料完整、合理的基础上，变更价款按下列原则进行计算：投标文件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价格计算变更价款。投标文件中有类似于变更情况的价格可以此为基础，按类似价格执行。投标文件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执行，变更合同价款。

6.3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a、必要的项目措施费；b、合同执行期内，投标人工、材料、施工机械使用费价格的市场变化；c、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d、在工程施工中应能预计的其它费用和合同中约定的其它风险。

6.4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风险因素范围内的风险费用在投标报价时考虑，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在合同价外另行计列及调整。

由于天气原因、大气污染治理以及政策性因素等造成停工的，承包人须自行承担风险并相应调整工序或加大资源投入，停工费、赶工费和扬尘治理措施费已包含在投标总造价中，不再另行支付。

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和项目目标实现，由于天气原因、大气污染治理等因素或当发包人认为需要调整工序或加大资源投入而赶工时，不再另行支付赶工费用或扬尘治理措施费。

投标报价已综合考虑并包括了本合同显示的承包方的所有工作、职责、责任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6.4.1 完成本合同所需一切机械、设备、机具、配件、材料以及人工；

6.4.2 承包方自身原因引起的扰民或民扰调停费、施工现场交叉作业造成的窝工及工期延长、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增加措施费、施工机械进退场费、施工人员个人安全防护用品费用、各项技术措施费、赶工措施费、节假日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2021年12月30日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附件7

石家庄人才中心工程项目

（窗墙体系专业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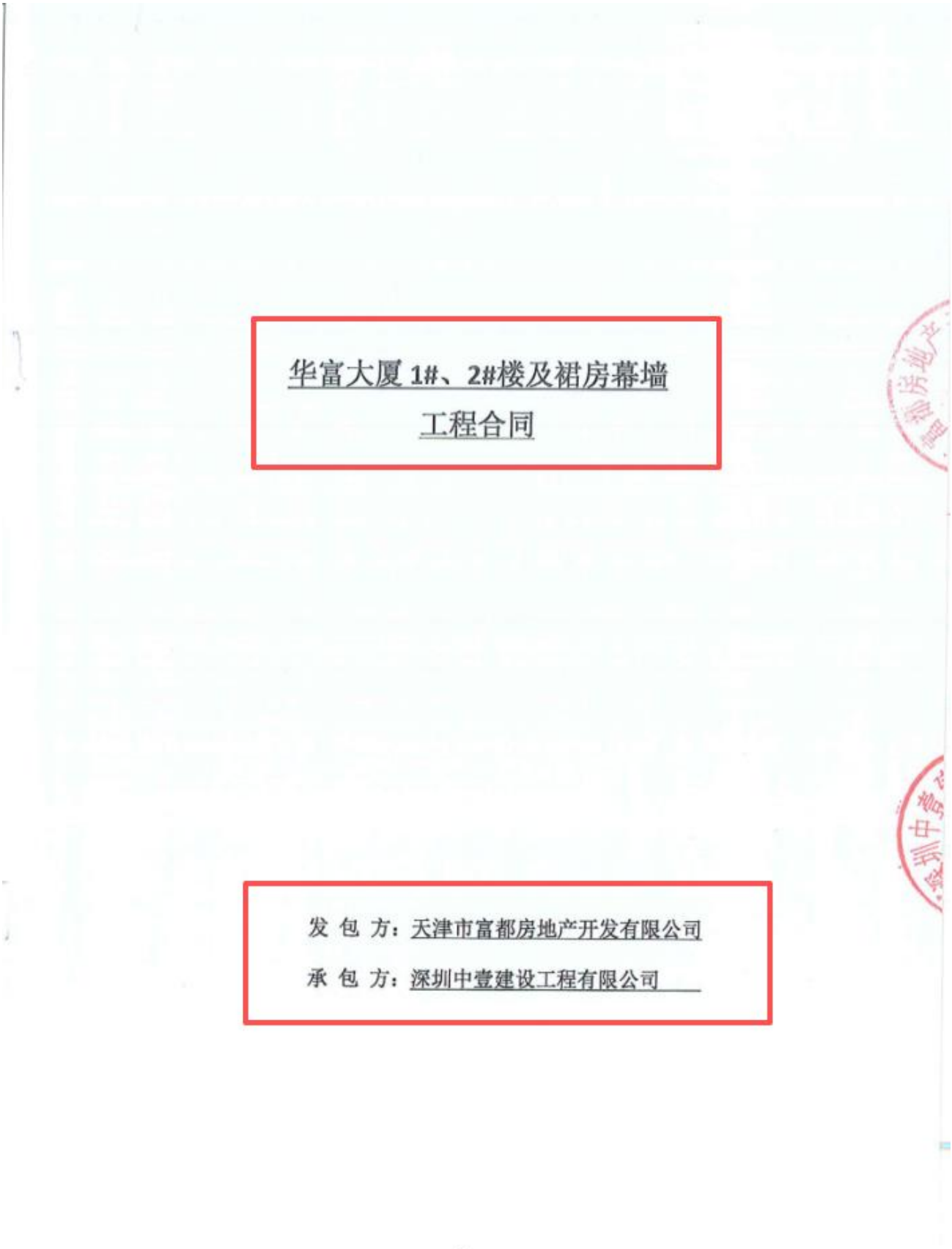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石家庄高新区国际人才中心项目EPC总承包一期工程-窗墙体系专业分包	开工时间	2021.12.16
工程位置	石家庄高新区	竣工时间	2022.12.26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130日历天
合同造价	27218042.元	实际工期	共计375天。 1.因2022年全国疫情导致所需材料原料无法送入加工场不能正常按计划排产； 2.另各地防控机制不同导致已生产出的材料不能正常运输至工地； 3.疫情封控期间，石家庄及周边各五金市场/商店停业，所需辅材无从购买； 4.复工以及在场人员因新冠/封控无法进场复工； 2022年疫情原因无法按原计划开展作业导致工期拉长。
施工单位自评	合格 签名：		2022 年 12月 26日
材料员意见	材料使用情况详见甲供材料表		2023 年 7 月 13 日
资料员意见	李江卫		2023 年 7 月 29 日
专业工程师意见	现场施工符合设计要求.		2023 年 7月 13日
技术负责人意见			2023 年 7月 13日
生产经理意见			2023 年 7月 13日
项目经理意见	工期延误如无法提供有效佐证附件，将报公司处罚.		2023 年 8 月 3 日

石家庄人才中心工程结算书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一	工程结算造价	项	1		34548299.47	
二	签证					
1	1.东立面旋转门入户玻璃隔断拆除及清理，铝板拆除及二次安装 2.裙房东立面三8/J-M轴隔断及门扇拆除及清理，顶棚铝板拆除及清理	项	1		84885.25	签证1
2	点支式玻璃汽车坡道（无玻璃处）钢骨架费用	m2	55.3		30767.79	签证2
3	玻璃幕墙变更为百叶窗，原玻璃幕墙铝型材骨架材料及安装费，玻璃材料费及安装拆除费	m2	247.31		361237.92	签证3
4	裙楼东立面三层8/J-M轴铝型材骨架玻璃窗	m2	48.36		117980.35	签证4
	裙楼东立面三层8/J-M轴铝单板窗墙	m2	78.24			
一二小计	工程结算造价与签证总价	35143170.78				
	根据合同乘以中标系数*0.9206	32352803.02				
三	补充协议					
1	30胶粉聚苯颗粒找平	m2	6950	23.5	163325	
2	真石漆及分格罩光	m2	6950	31	215450	
3	B座北立面二次做真石漆签证	m2	35.13	31	1089.03	签证5
4	灰色无机防霉涂料(材料燃烧性能应为A级)	m2	4293	13.5	57955.5	
5	内墙耐水腻子二道	m2	4293	7.8	33485.4	
6	墙面一般抹灰，10厚粉刷石膏	m2	4293	20.5	88006.5	
小计	补充协议	559311.43				
合计	工程结算总造价	32912114.45				

11、华富大厦 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

注：本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7 日，合同金额为 6745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荣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华富大厦 1#、2#楼及裙房幕墙
工程合同

发 包 方：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华富大厦 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合同

发包（需）方：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供）方：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华富大厦 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天津市河东区新开路与卫国道交口西北侧

3. 本合同系经甲方组织的招投标而产生，乙方在投标过程中所作出的书面承诺，均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招投标过程中所出现的招标文件（含施工图）、投标文件等，皆属于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 承包范围

1. 华富大厦 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施工图纸、投标须知及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施工内容。（主要工作内容有：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金属百叶/格栅、地弹门、玻璃雨棚、防雷接地、幕墙保温/防火、密封板、室内装修封修板、紧固件、门窗五金件、室外标识等转接件预留、幕墙后置埋件（1 号楼施工范围为 6-12 层、2 号楼施工范围为 6-14 层、裙房施工范围为 1 至屋顶层、后期增加埋件按签证变更处理）、防火窗、在各类表面为机电工程开洞及形成排水孔封堵、施工样板、精装样板层上层双层防水处理，连廊、清洁工作等；）

2. 施工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幕墙后置埋件、幕墙保温、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金属百叶、玻璃雨棚、防雷接地等的制作、安装、运输、保修、防水处理、清理表面、与结构间缝隙封堵及收口、成品保护，屋顶幕墙钢结构及防火涂料、防火窗、精装样板层上层双层防水处理、连廊等，除此之外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的清理外运、工程保洁、跟其他相关单位的配合、相关各项施工作业手续的办理等。除甲方分包工程外的全部施工内容。

3. 乙方需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土建总包已施工完成，但无法达到幕墙施工要求而进行的剔凿、修复、重新施工等工作；完成预留预埋及

修补孔洞等工作及其与各分包之间的协调配合等工作内容；一切开线工作、工程规范说明的测试、检查、报验、验收及配合验收等一切要求；

4、办理幕墙四性检测并通过天津市幕墙施工验收。

5、界面划分：

幕墙工程	土建总包	幕墙工程合同（幕墙分包）
后置埋件	提供作业面及施工条件	后置埋件制作、安装，1号楼施工范围为6-12层、2号楼施工范围为6-14层、裙房施工范围为1至屋顶层；后期增加埋件按签证变更处理
幕墙保温及龙骨	—	幕墙内岩棉保温施工；钢龙骨制作、安装；材料复试检测；防水保护等；
幕墙供货、安装	—	幕墙的制作供货、安装、检验、清洁工作；
幕墙防雷安装	预埋预留防雷接地干线节点	幕墙防雷安装系统；
封闭装修及打胶	—	幕墙与结构间防火封堵供应及安装；
	—	幕墙与结构间封闭装修供应及安装；
	—	幕墙打胶收口；
幕墙淋水试验	—	淋水试验及检测报告
幕墙检测	—	幕墙性能、节能检测及报告；

第三条 承包方式

1. 总价包干（含税总价），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措施费、包检测、包验收合格、包维保服务等。

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其中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材料设备运费、机械费、施工期间的水电费及施工图费用、管理费、规费、措施费（同时包括由开始招标至工程结算前相关政府部门、专营单位就本工程合同内容而要求甲方支付的行政费、惩罚性收费）、利润、税签、垃圾清运、冬雨季施工影响、验收、检测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四性、淋水试验（含淋水试验用水）、保温节能、玻璃露点、传导系数等项目检测及防火窗消防验收）、归档费、工程保险、材料看管、协调费（包括但不限于处理周边居民及政府关系问题）等承包范围的所有费用。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 承包范围内固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67450000 元整（￥：陆仟柒佰肆拾伍万元整 ），在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内包干，价款

不符合要求时，或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不符合要求时，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处理，发生的一切费用可从甲方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回。

13.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政府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不得出现拖欠工人工资的情况，否则甲方有权将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代为发放工人工资。

14. 对于乙方未按合同约定而产生的违约金及其他应扣款项，甲方有权在任何一期工程款中扣除。

15. 进度款与质量挂钩，报送工程进度报表时必须附送《质量验收合格单》或隐蔽验收单或甲方要求的其它质量证明文件原件，若所报的工作内容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进度款。

16. 施工期间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办理竣工结算等；

17. 根据甲方销售或其它实际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进行调整，乙方需给予配合。

18. 发包人及监理下发的工作联系单、通知、工程指令等通过合同中约定的有效邮箱发送即为生效或邮寄合同约定地址即为生效。

（二）承包方责任：

1. 委派承包方驻工地代表 王永涛 并书面（须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通知发包方，其代表负责施工现场的全面工作，根据合同规定处理现场有关事宜，其授权代表必须参加生产协调会，代表承包方作出决定和遵照发包方指示工作；负责处理现场有关本工程设计图纸、生产进度、技术质量、安全施工、检查验收和洽商签证等；若承包方代表易人，须提前七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方并经认可，其后任必须向甲方出具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并承担前任应负的全部责征，同时在施工期间常驻现场。

2. 承包方应无条件服从发包方的监督和管理，承包方的要求、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由承包方代表签字后递交发包方现场管理代表，发包方现场管理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承包方应及时提供发包方所需的管理资料。对违抗及不服从发包方正常工作管理的承包方人员发包方有权要求撤换。

发包方：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0755-83994241

邮　　箱：_____　　邮　　箱：bjnjinzhongyi8888@163.com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地址：[illegible]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10 月 24 日

合同签订地点：_____

津资验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华富大厦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7 日

竣工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持人	王友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	专业
建设单位	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友强	项目负责人/验收组组长	建筑工程
		刘美才	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邵晖	工程师	建筑工程
		罗祖荣	工程师	电气工程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孟庆涛	项目经理	建筑工程
		郑德春	执行经理	建筑工程
		刘永海	生产经理	建筑工程
		刘航	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
设计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小松	幕墙设计负责人	建筑
		王图	深化设计师	建筑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王永涛	项目经理	建筑工程
		刘延新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
		龚五平	施工员	建筑工程
		宋庆华	资料员	建筑工程
监理单位	天津正方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王斌	项目总编	建筑工程
		江春彪	总编代表	建筑工程
其他				

单位工程基本概况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3">华富大厦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td><td>层数</td><td colspan="2">1#楼地上36层，地下2层；
2号楼地上20 层，地下2层；
裙房地上5层，地下2层。</td></tr>
<tr><td>建筑面积</td><td colspan="2">78233.00平方米</td><td>结构类型</td><td>框架核心筒结构</td><td>建筑类型</td><td>多层公建</td></tr>
<tr><td>开竣工时间</td><td colspan="6">2019年12月08日 至 2020年12月27日</td></tr>
<tr><td colspan="2">施工单位竣工报告</td><td colspan="2">有（ √ ） 没有（ ）</td><td>监理单位评估报告</td><td colspan="2">有（ √ ） 没有（ ）</td></tr>
<tr><td colspan="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td><td colspan="2">有（ √ ） 没有（ ）</td><td>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td><td colspan="2">有（ ） 没有（ ）</td></tr>
<tr><td rowspan="8">工程主要营造法及初装标准</td><td colspan="6">塔楼幕墙窗：采用框架式结构体系，其明框外装饰扣盖宽度为65mm，出玻璃面为23mm。</td></tr>
<tr><td colspan="6">裙楼玻璃幕墙：采用框架式结构体系，其明框外装饰扣盖宽度为80mm，出玻璃面为31mm。</td></tr>
<tr><td colspan="6">办公楼主入口及商业主入口部位玻璃幕墙：用框架式结构体系，立柱、横梁用铝合金型材，扣盖均外包1.2m厚镀钛不锈钢板，不锈钢扣盖宽度为80am，出玻璃面31mm。</td></tr>
<tr><td colspan="6">裙楼石材幕墙：龙骨采用镀锌钢龙骨支撑体系，石材面板采用上下开短槽形式“SE”型挂件结构体系，挂件铝合金材质。</td></tr>
<tr><td colspan="6">铝板幕墙：采用铝合金角码固定形式。</td></tr>
<tr><td colspan="6">雨棚：采用钢型材支撑结构体系；面板采用TP8+1.52PVB+TP8钢化夹胶玻璃，钢龙骨外包2.5mm厚铝单板；玻璃定矩压块式隐框玻璃幕墙装配方法固定，采用密封性能可靠的现场湿密封系统。</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6"></td></tr>
<tr><td>结构及装修变更</td><td>有（ ）
没有（ ）</td><td>变更内容</td><td colspan="2"></td><td>变更手续</td><td>有（ ）
没有（ ）</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分包项目</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电梯安装质量验收</td><td colspan="2">验（ ）
没验（ ）</td><td>原因及结论</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5">参加单位</td><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 colspan="5">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天津正方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工程验收时间</td><td colspan="5">2020 年12月27日</td></tr>
</table>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华富家圆 华富大厦 项目开发建设过程中均按照国家有关程序执行：

1、立项审批

2、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办理规划许可证

4、办理消防设计审核

5、办理施工许可证

6、办理质量监督登记手续

7、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8、办理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审查备案书

在施工过程中，我司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了全过程的管理，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的各种问题，按照合同及时拨付工程款，严格要求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按照国家质量标准进行施工和监理，严格规范现场施工管理人员的行为，作为建设单位严格执行国建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以上建设程序，均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王友强

（公章）

2020年12月7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2 分部，经检查 2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安全、功能检查（检测）报告	地基、基础 0 份，符合要求 0 份 主体结构 5 份，符合要求 5 份 节能 0 份，符合要求 0 份	安全、功能检查（检测）报告5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共核查12项，均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4	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6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结论为“好”。
6	综合验收结论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7	验收组成员会签	建设单位：王友强 刘新 邵晖 罗祖荣 总包单位：王庆涛 郑德春 刘永涛 刘新凡 设计单位：李小松 王凤 施工单位：王永强 刘延新 宋庆华 张玉平 监理单位：王波 江春岩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公章）	总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王友强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王庆涛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李小松 2020年12月31日	总监理工程师：王波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经理：王永强 2020年12月31日

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书

单位工程名称：华富大厦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

建 设 单 位：天津市富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 筑 面 积：78233.00平方米

验 收 日 期：2020 年 12 月 7 日

工程各方意见	总包单位：同意验收 2020年12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总包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同意 2020年12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同意验收 2020年12月27日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同意 2020年12月27日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盖章
	验收组人员签字：王友强、孟庆康、王斌、王永生、李松

验收单位（建设单位）意见：

该工程（幕墙）部位验收程序和内容严格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结果：

评定为合格工程、通过验收

项目负责人：王友强

2020年12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华富大厦 1#、2# 楼及裙房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注：本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6 日，合同金额为 1807.29 万元。2022 年 6 月 16 日荣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KEENSTAR

合同编号：GL-正大城二期-05、06 地块-综合-工程施工类-2019-0732

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岗隆实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8 日

第 1 页 共 25 页

ENSTAR

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岗隆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电　话：0755-29988222

传　真：0755-82571255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

承包方：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电　话：13925282706 李水平

传　真：0755-82994241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4001 号（深圳文化创意园）AB 座 5 层 A506A

开户银行地址：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深圳市金地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

开户帐号：4425 0100 0156 0000 0472

联系邮箱：329028367@qq.com

本项目采取招标方式确定由乙方承接，乙方已对本工程项目现场已进行实地勘察，同时充分了解现场及周边情况，并愿意按现场条件执行本合同。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本着相互协作、紧密配合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定义

1、　甲方：深圳市岗隆实业有限公司。

2、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工程

3、　总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　本工程：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5、　本合同：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6、　合同价款：以中标价格为工程合同价。

7、　工程总价：工程竣工验收后，按合同要求实际应支付乙方的价款总额。

8、　规范、标准：现行的国家颁发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规范及标准。

9、 甲定乙购材料/设备：甲方确定材料设备品牌、规格、型号、供应商及价格等，由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进行采购的材料/设备。

10、 甲方指定品牌乙购材料/设备：甲方指定 1～3 个材料/设备品牌或指定品牌及限定价格，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

11、 甲购材料/设备：甲方自行采购材料/设备，由乙方应用于本工程中。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内容

1、本次承包范围为：二期裙楼、架空层石材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格栅、雨篷、百叶及栏杆、铝方通、入户大堂雨篷等；塔楼玻璃幕墙、铝板幕墙。具体范围以图纸及清单列项为准。

包含但不限于：

（1）幕墙图纸的深度审核及进一步深化，保证施工的可行性。

（2）现行规范规定应做的各项幕墙性能检测，材料检测，保证满足要求并通过检测并承担相应费用。

（3）预埋及后置埋件的制作安装及检测。

（4）审核确认的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幕墙施工工程。

（5）审核确认的雨棚、玻璃屋顶天窗施工工程。

（6）五金配件、角码等需配套的配件。

（7）设置自身防雷接地系统以及负责完成该系统与总防雷接地系统的连接。

（8）与本工程其他相关施工单位的配合。特别是本地块泛光照明专项工程，幕墙中标单位有义务配合该专项分包项目的深化设计及施工配合工作。

（9）保证幕墙的专项验收顺利通过。

（10）工程的验收、保修及制作竣工图并承担相应费用。

（11）以及为完成该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现场文明施工及各种配套保证等各方面的措施。

（12）塔楼铝板、玻璃幕墙（包括埋件及龙骨安装）均采用吊篮安装施工，裙楼幕墙脚手架自行搭设。

2、本合同范围内工程的安全、进度、质量及资料由总承包人进行统一管理和协调，并由总承包人组织对其工程进行验收。凡涉及乙方备案资料的收集、整理由乙方负责完成，备案资料收集整理完后的整体送检、统一盖章及交付均

由乙方配合总承包人完成。总承包人负责本工程的所有资料管理，并按《建筑安装工程资料管理规程》及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的有关规定执行工程档案编制工作，工程的竣工图汇总、整理及完善由乙方配合总承包人完成，乙方应严格按照总承包人的相应要求完成各类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完善。

3、 工作内容以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报价书、设计变更签证及技术规范为准。除本合同特别指出的不属于本合同承包范围的内容，其它本合同未明确列出但包括在施工图和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也属于乙方本次承包范围。

4、 施工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5、 其余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第三条　工期

1、 开工时间：暂定 2019 年 10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 总工期：本工程施工分二个阶段进行。

1）本幕墙分包工程需配合营销展示，展示区域以内的幕墙、雨棚等提前施工，总工期为 45 天。（展示面范围以营销展示方案为准）

2）营销展示以外区域总工期为 180 天，具体开始时间以项目开工令为准。现场施工必须满足甲方各分阶段施工计划要求，密切配合总承包工程施工计划，现场施工进度未能满足总承包人的合理进度要求也视为工期违约。

3、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 15 日内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总进度计划，总进度计划应符合合同约定、招标文件及甲方要求，经甲方审批同意后作为施工总进度控制的依据。

4、 乙方要求进场及材料进场时必须提前三天通知甲方人员，经甲方人员、监理验收合格后方可施工。

5、 但若遇下列情况发生，乙方按合同规定的程序申报工期签证，经甲方工程师或其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则工期可以顺延，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 6 级以上地震；

2）连续 4 小时以上持续 8 级以上大风；

3）日降雨量为 120MM 以上；

4）其他法律上认可的不可抗力的情形。

6、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1) **每延误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0 元，**并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其中包括工程拖延期间的银行利息及工程管理费；

2) **连续延误工期达到 3 天或累计延误工期达到 7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7、 乙方应严格按照计划进度施工，如果甲方认为任何一部分的进度太慢不符合进度计划，不能确保工程按期完工，乙方又无延误工期的正当理由，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第 16.6 款的约定执行。

第四条　质量

1、本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及当地建筑工程验收的规范的**合格**要求且需满足甲方的设计及使用要求，如本合同中另有规定还应满足合同要求。

2、如工程存在质量问题，经整改仍无法达到本合同约定合格要求的，甲方有权按以下方式之 2 执行：

1）甲方同意降级接收的，按照合同价的 60%进行结算，且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甲方不同意接收的，由甲方另外聘请其它公司进行完成，所有费用由乙方支付，且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甲方不予结算工程款，并由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甲方同意按上述任意方式执行的，并不免除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责任。

第五条　合同价款、承包及结算方式

1、合同价款

1) 本工程不含增值税[暂定]价款为（大写）：壹仟陆佰伍拾捌万零陆佰陆拾叁元肆角叁分，小写：16580663.43 元，增值税税率为：9 %，增值税税款为（大写）：壹佰肆拾玖万贰仟贰佰伍拾玖元柒角壹分，小写：1492259.71 元，含增值税合同暂定总价共计（大写）：壹仟捌佰零柒万贰仟玖佰贰拾叁元壹角叁分，小写：18072923.13 元。

2) 含增值税、总包管理配合费合同暂定总价共计（大写）：壹仟捌佰叁拾伍万

元，小写：18350000 元；其中总包配合管理费为：（大写）：贰拾柒万壹仟零玖拾叁元捌角伍分，小写：271093.85 元，总包管理配合费结算时不再调整，由甲方代扣代缴。

3) 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导致税率增减，合同执行前或执行中税率发生变化的，从乙方向甲方按新税率（新税率是指相对合同税率 9%调整后的实际税率）开具发票起调整相应部分税金。

4) 总承包服务费结算不作调整，施工用水、用电费用已包含在总承包服务费中，乙方不再额外缴纳。合同价款详见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书，报价书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合同价款是乙方对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说明、材料质量检验要求、招标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交通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已按招标文件中的材料供应范围、质量要求、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工期、甲方分包单位及与本工程有关的材料供应商的配合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货到工地甲方工程师指定地点）、装（卸）车、安装、辅材、安装调试费、验收、检验、利润、所有税费、维保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总承包管理配合及服务费、行政事业收费、风险（包括人工、材料、机械费用、燃油、运输费用的市场价格的变化）等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及后进行的报价，保证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6) 合同价款包含各类材料/设备（甲购、甲定乙购、甲方指定品牌乙购、乙购等）的采购、包装、运输、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二次搬运（不论运距大小）、装（卸）车、安装、半成品和成品保护、验收、检验、利润、规费、所有税费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及所有税费等因素（不含甲购材料/设备的采购、包装、运输及甲定乙购材料的包装、运输费用）；

7) 总承包服务费即是总承包人负责对乙方实施的施工管理和施工配合，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可以利用总承包人搭设的塔吊、井架、室外电梯等设施来能满足自己和各分包单位、材料供应商的正常使用要求，乙方在进行投标报价时须考虑向土建总承包人缴纳总承包服务费和配合费的费用，总承包服务费按合同总价的 1.5%计算，该部分费用甲方在结算时代扣代缴。

功标准。

4、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叁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付清工程尾款后自行失效。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附件二：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三：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附件四：招标答疑

附件五：变更签证承诺函

附件六：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甲方：深圳市岗隆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订日期：2019 年 9 月 18 日

乙方：深圳中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订日期：2019 年 9 月 18 日

表C.1.1-4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C0-4-01

工程名称	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建筑面积	幕墙工程面积：22717.14㎡	层数	汇智楼：14层；和　园：A、B栋30层；C栋29层；D栋3层。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造价	1835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19年10月10日至2020年6月26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建筑屋面分部、建筑电气分部、建筑节能分部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2020年6月16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公章）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三、企业同类工程业绩履约评价

（一）投标人近 5 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完工工程业绩的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甲方履约评价情况	备注
1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8720.00	2022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2 月 13 日	广东广州	建设单位：广州国际生物岛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曾玮 020-84296166	优良	履约证明出具时间：2023 年 12 月 7 日
2	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7806.05	2022 年 3 月 1 日-2025 年 1 月 2 日	四川攀枝花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花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周佳 0812-3111619	优良	履约证明出具时间：2023 年 12 月 7 日
3	2020 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	1997.85	2021 年 12 月 25 日-2023 年 3 月 15 日	河南漯河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漯河卷烟厂	宋俊奇 0395-2677035	优良	表扬信出具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4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	2691.11	2025 年 8 月 8 日-2025 年 10 月 21 日	安徽合肥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周荣斌 0551-63661339	优良	履约证明出具时间：2025 年 10 月 21 日
5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38684.60	2022 年 12 月 10 日-2023 年 12 月 5 日	广东深圳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陈家荣 0755-25425020	优良	履约证明出具时间：2025 年 1 月 20 日
6	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2607.83	2024 年 8 月 16 日-2025 年 7 月 2 日	广东深圳	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郭凯 0755-25881802	优良	履约证明出具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

注：

1.同类工程是指所提供业绩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施工资质类别相同的施工业绩。

2.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可优先选取履约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

3.时间以履约评价出具日期为准。

4.证明资料：提供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须体现项目名称、承包单位名称、履约评价等级或分数、项目建设单位的公章或相关业务印章），如上述证明材料均未能体现相应指标，则可另行补充由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材料进行辅证。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的判断。

（二）履约评价证明文件及合同附件

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ZYSG-2022-881-59

项目证明及履约评价函

（评价单位）名称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及评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7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邵斐/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承包范围	建筑幕墙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	工程合同价	8720 万元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2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1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2
四、工期控制（15 分）	13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2
合计	90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我司证明本项目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该公司履约情况优秀，特此证明。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2、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ZYSh-2021-935-63

项目证明及履约评价函

（评价单位）名称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明及评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7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苗凯/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	承包范围	建筑幕墙
工程地点	攀枝花市仁和区干坝塘	工程合同价	7806.05 万元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3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3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1
四、工期控制（15 分）	13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2
合计	92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我司证明本项目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该公司履约情况优秀，特此证明。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2020 年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

表 扬 信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中，贵公司展现出了卓越的专业能力顺利完成了项目验收。

从项目启动以来，贵公司以严谨的施工计划和高效的组织管理，确保了工程的顺利进行。施工单位克服了各种困难和挑战，始终保持着高昂的工作热情和认真负责的态度。在施工过程中，贵公司严格遵守相关规范和标准，注重工程质量，对每一个细节都精益求精。建筑外墙装饰效果美观大方，不仅提升了漯河卷烟厂的整体形象，也为当地增添了一道亮丽的风景线。贵公司还注重安全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安全制度和保障措施，确保了施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和设备安全。

在此，我们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漯河卷烟厂易地技改项目建筑外墙装饰工程中的出色表现表示衷心的感谢和高度的赞扬。希望贵公司在今后的项目中继续发挥优势，为社会创造更多的优质工程。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漯河卷烟厂

易地技术改造项目部

2024 年 12 月 27 日

4、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评价日期	2025 年 10 月 21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张育普/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	承包范围	装饰装修
工程地点	大健康研究院位于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工程合同价	2691.116343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	合同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	80 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8.8	实际竣工日期	2025.10.21	实际工期	74 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4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2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39
四、工期控制（15 分）	15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3
合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2025 年 10 月 21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ZYSG-2025-198-21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1#楼等区域装饰装修改造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大健康研究院位于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安徽省合肥市宿松路与观海路交口。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对 1#楼进行装修改造施工，其建筑面积26534 平方米，改造面积约22574 平方米，地上 4 层，局部夹层 6 层。本次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楼装饰装修、给排水、暖通、建筑电气、智能化系统、外立面（窗）改造、电梯改造、废水处理系统以及 4#楼设备机房排风系统改造，2#楼外立面开窗，电梯改造等，具体详见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贰仟陆佰玖拾壹万壹仟壹佰陆拾叁元肆角叁分（¥ 26911163.4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壹万零伍佰捌拾贰元玖角叁分（¥910582.9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拾万圆整 （¥ 9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育普。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

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 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 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 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份。

发包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ZYSh-2025-278-21

027006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一期楼宇装修等改造项目施工

竣工日期：2025年10月21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70068

工程名称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出让类非住宅装修改造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大健康研究院有限公司杨柳路与兴海路交口
建筑面积	22004 m²	工程造价	2691.11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　　数	地上：4层 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72202508050103
开工日期	2025.8.8	竣工日期	2025.10.21
建设单位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健康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周荣斌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倪良稳
勘察单位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北京权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汤大勇
施工总包单位	深圳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总包二级 D244060706
法定代表人	周仕发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张育普 粤1440201208482KO
分包单位	周双林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恒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 E134001506-4/1
法定代表人	李国海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徐国光 34008035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监督注册号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倪良稳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建康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徐凤义	恒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冯大勇	北京权泓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张育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殷献功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建康研究院	项目主管	
	段志高	北京权泓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周斌印荣 3401320250715

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大建康研究院有限公司 3401320250713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建设期间，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各自相关质量责任和任务。各主要建设人员严格遵守各自的专业行为准则。严格、认真地对建设过程中各中间环节进行监督和检验验收，建立健全施工质量检验制度，工程施工符合施工标准、设计图纸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技术资料、控制资料完整。

工程建设各责任主体认真执行合同约定，完成了各自相关合同范围内工程建设活动。该工程的设计功能、专项技术指标、质量观感均较好。

工程施工质量，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制定验收方案，该工程经验收组共同验收，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及文件，能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5、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ZYSG－2022－348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5 年 1 月 20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风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景/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室内精装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 4568 号	工程合同价	38684.6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0.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3.14	合同工期	150 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12.10	实际竣工日期	2023.12.05	实际工期	360 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4 分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3 分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5 分
四、工期控制（15 分）	13 分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3 分
合计	98 分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ZYSG-2022-318-22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宝安大道与共达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铁仔山郊野公园旁。山海公馆集精品住宅、五星级酒店、高端商务公寓、大型餐饮及商业配套为一体的综合功能项目。项目占地面积：9580.26 平方米，建筑面积：88730 平方米。其中，住宅 39790 平米；商务公寓 17720 平米；酒店 30000 平米；商业 1040 平米；物业管理用房 180 平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100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京基智农山海公馆 1 栋（A 座、B 座及 C 座）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图纸中的全部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3 月 1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陆佰捌拾肆万叁仟零陆拾捌元柒角肆分 (¥386843068.7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肆分 (¥5495121.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6 月 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ZYSG-2022-38-22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12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6-K70-076861	项目代码	2016-440300-70-03-700149
项目名称	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建筑面积	0 ㎡	工程造价	38684.30687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A座31层、 B座30层、 C座27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19）0898号	宗地号	A108-115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BA-2020-0032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A-2020-0075（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6-440300-70-03-7001490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12.10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2-09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璇
副组长	陈国平、刘晓英、龚尚谦、邱添传、王景、肖志伦
组员	孙戈、陈登峰、刘江山、陈宙、陈志滨、罗琳、吕少峰、陆皆生、张发昌、郑亚林、付勇、廖然、叶高阳、李晓杰、黄富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 戈	张发昌、廖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陈国平	邱添传、肖志伦、付勇、李晓杰
工程质控资料	罗琳	黄富森、陈晓媚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A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B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京基智农山海公馆1栋（A座、B座及C座）室内精装修工程-C座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 璇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2	陈国平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3	孙戈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4	罗 琳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5	刘晓英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龚尚谦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7	吕少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8	陆皆生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9	邱添传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10	张发昌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师		
11	付 勇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12	郑亚林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13	陈晓娟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4	王景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	廖然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6	李晓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质检员		
17	叶高阳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施工员		
18	黄富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9	肖志伦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工程师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评定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评定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士)
姓　名：肖志伦
注册号：4405589-AY001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刘晓英
注册号：4401841-02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6、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6 年 1 月 13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龚传斌 /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	工程合同价	260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	合同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	240 日历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8.16	实际竣工日期	2025.7.2	实际工期	日历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3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1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4
四、工期控制（15 分）	12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1
合计	91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2026 年 1 月 13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2.1 SG-2024-340-23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园中花园

发 包 人：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园中花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中路，总建筑面积21700㎡，可供商业出租面积约17000㎡。其1-3层为商业中心，4-31层为住宅，本项目提升改造的内容是1-2层商业中心。本次招标内容为装修装饰工程招标，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工程、电梯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弱电工程、园林绿化、消防工程、外立面及屋面翻新、泛光照明、幕墙工程、配套室外工程、标识系统等的采购、施工、安装及调试，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本次招标内容为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工程、电梯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弱电工程、园林绿化、消防工程、外立面及屋面翻新、泛光照明、幕墙工程、配套室外工程、标识系统等的采购、施工、安装及调试，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为准；

2、施工完成后，负责对室内进行开荒保洁、室内环境检测、甲醛治理（直至合格）、查验整改并按时完成交付；

3、根据招标人委托，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含施工、电梯、消防、

绿化迁移、市政接驳等所有工程所需的全部审批手续），并负责树木迁移、绿化修剪、管线迁移、拆除清理外运、白蚁防治、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室内环境监测、与工程相关的专家评审及会务考察等费用、其它为确保工程达到竣工交付标准的必要工作，并履行保修责任。

4、项目竣工前或有招标人的承租人进场施工，投标人须配合招标人承担此类商户现场管理工作，并指导承租人施工、安装和调试工作，配合协助招标人运营部、工程物业团队审核对接商户的装修方案，协助招标人处理特殊商户的工程需求及调改。如果需要，总包方有义务为相关施工单位的人员进行培训。

5、发包人虽未明确列举，但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费用及风险，并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而需要执行的可能遗漏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1 日；（以实际下发开工令起计算）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3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零柒万捌仟叁佰零贰元玖角伍分(¥26,078,302.95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玖拾贰万伍仟零肆拾捌元伍角捌分（￥23,925,048.58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伍万叁仟贰佰伍拾肆元叁角柒分（￥2,153,254.37元），税率：9%。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玖仟玖佰柒拾玖元伍角玖分（¥609,979.5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元整（¥60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贰万贰仟壹佰肆拾伍元伍角捌分（¥2,822,145.58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6)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元整（¥600,0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工人工资支付比例：18%（房屋建筑工程占比一般为18%以上，发包人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7 月 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47322Q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园中花园 B 栋三层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郭凯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5886243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	传真：0755-82990571
电子信箱：chengjmy_1@szcjjt.com	电子信箱：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深圳工商银行园岭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000024719200112755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ZYSJ-2024-340-2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5 年 7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园中花园裙楼提升改造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三路园中花园裙楼1-2层局部	建筑面积	316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607.830295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2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2-440304-04-01-15480701				
开工日期	2024 年8 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7 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302-440304-04-01-154807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华新国际建筑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一伟
副组长	步嘉祥
组员	林壁鸿、张伟涛、姚德玉、张辉鸣、郝阳、刘之滨、龚传斌、林俊添、袁爱龙、李晓杰、刘冰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郝阳	张辉鸣、龚传斌、林俊添、刘冰雨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涛	林壁鸿、姚德玉、袁爱龙、李晓杰
工程质控资料	刘之滨	黄声群、叶秋果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边坡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附属建筑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室外环境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一伟	深圳市城建明园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一伟
2					
3					
4	张辉鸣	深圳华新国际建筑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辉鸣
5					
6					
7					
8					
9					
10	步嘉祥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步嘉祥
11	郝阳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郝阳
12					
13					
14	龚传斌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传斌
15	袁爱龙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袁爱龙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评为好，观感质量为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辉鸣
注册号：4401922-015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 日	2025 年 7 月 2 日	2025 年 7 月 2 日	2025 年 7 月 2 日	年　月　日

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一）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拟在本项目担任	项目数	项目名称
1	朱晓中	高级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352013201309102	建筑工程	项目经理	/	/
2	廖然	高级	职称证	高级	1500101121324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	/
3	叶一民	中级	质量员证	/	0441810694418006144	建筑工程	质量负责人（质量主任）	/	/
4	汪玮	高级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04）0009198	工程管理	安全负责人（安全主任）	/	/
5	王国建	中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一级	建[造]11214400009229	土木建筑	商务经理（造价工程师）	/	/
6	王景	中级	资料员证	/	0442311400001000613	工程管理	资料管理员（资料员）	/	/
7	陈俊杰	高级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3201323407	建筑	项目副经理	/	/
8	叶高阳	初级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19）0014117	工程管理	安全员	/	/
9	刘冰雨	中级	施工员证	/	0441810294418002596	装饰装修	施工员	/	/
10	林大文	/	施工员证	/	0442210100001000683	建筑工程	施工员	/	/
11	黄汉锐	中级	材料员证	/	0441711194417004169	工程管理	材料员	/	/
12	陈婷	初级	劳务员证	/	0441811394418001744	工程管理	劳资专管员	/	/
13	马天昱	中级	机械员证	/	0441811294418007256	工程管理	机械员	/	/
14	王利	高级	职称证	高级	2103001055896	幕墙工程	幕墙工程师	/	/
15	汪皎皎	/	注册建筑师证	一级	20214411659	建筑	建筑工程师	/	/
16	马庆裕	/	注册结构工程师证	一级	S20074410544	结构	结构工程师	/	/
17	龚传斌	高级	职称证	高级	934526080	土建	土建工程师	/	/
18	陶恒普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0602004000969	机电设备	机电工程师	/	/
19	叶国精	高级	职称证	高级	0924686	建筑设计	深化设计经理	/	/
20	周智聪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1803003014246	幕墙设计	深化设计员	/	/

注：

1.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资料管理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结构工程师、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3.附班子成员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班子成员的工程类职称证书、工程类执业资格证书、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等，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超过 20 人。

（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证明文件

1、项目经理朱晓中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朱晓中	性　别	男	年　龄	46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932198011213410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3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35201320130910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合同金额 6500 万元	2017 年 10 月 10 日-2018 年 4 月 15 日	已完	合格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合同金额 15856 万元	2019 年 8 月 12 日-2022 年 7 月 29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1日
-2026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朱晓中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年11月21日

注册编号：粤1352013201309102

聘用企业：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5.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4年08月02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36778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2441534074401349

姓名:
Full Name 朱晓中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0年1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2年09月2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02 月 06 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7）9000063



姓　　名：朱晓中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11月2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3月27日

有 效 期：2026年02月11日　　至 2029年03月2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晓中

身份证号：4129321980112134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38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晓中 性别 男，

一九八〇 年 十一 月廿 日生，于一九九六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机械工程 专业

五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太刚

校 名：株洲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〇一 年六 月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123526

学校编号11604120010600008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晓中 性别 男，一九八〇 年 十一 月 二十一 日生，于 二〇一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561720220510255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朱晓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11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
街道黎光众兴路23号羊台
苑二期4栋1502
公民身份号码 4129321980112134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9.01-2042.09.01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专家证书



经审定，聘任 朱晓中 **为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

专家姓名： 朱晓中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 年 11 月 21 日

专家类别： 幕墙类

身份证号： 412932198011213410

证书编号： ZJZ2306119M

发证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证书有效期： 2023 年 6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1 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朱晓中 被评为二〇一六年深圳市装饰行业优秀建造师。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



经评定，授予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朱晓中2017年度全国建筑幕墙优秀项目经理。

特颁此证

姓　　名：朱晓中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12932198011213410
编　　号：CWEX180640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分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号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证　书

朱晓中 任项目经理的　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颁此证。

承建范围：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栏杆、门窗、雨篷等

证书编号：GDZS2019199（J1）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九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晓中　　社保电脑号：600652858　　身份证号码：4129321980112134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17011.66	8132.32			7596.78	2931.08			732.88		631.44		561.28	140.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ef7748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业绩证明文件

详见【六、项目经理业绩】章节

2、技术负责人廖然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廖然	性 别	男	年 龄	55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426197112240017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1500101121324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广州国际生物岛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合同额 872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已完	省优
建设单位：攀枝花市花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合同额 7806.05 万元	2022 年 3 月 1 日 -2025 年 1 月 2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廖然 于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101121324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 年 五 月 十四 日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廖 然，性别男，一九七一年十二月 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 叁年半 年制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31%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80)教工农036号

证书编号：14970745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然　　社保电脑号：601015435　　身份证号码：36042619711224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6	06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2.03	2030	16.24	10.15
2016	07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08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09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0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1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2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7	01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7	02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3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4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5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6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6753	40.51	13.51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7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8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9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0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1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2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1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2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9.17	10.65
2018	03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4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5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6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7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8348	50.08	16.7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8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8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3.86	6.6
2019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3.86	6.6
2019	0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3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然　　社保电脑号：601015435　　身份证号码：36042619711224001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illegible]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illegible]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illegible]	[illegible]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illegible]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然　　社保电脑号：601015435　　身份证号码：360426197112240017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165561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42888.68	25911.12		7922.33	2719.92			1922.04			1314.13		2015.5[illegible]	900.1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eb985b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7日

（2）业绩证明文件

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ZT56-2022-881-59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022-02-3-021

工程名称：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承包人（甲方）：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

签约地点：广州市

订 立 日 期： 2022年 12 月 12 日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甲方）: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规定，乙方对甲方与发包人(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签订的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sjjs（二分）-2020-主contract-03，下称主合同]及日后签订的补充合同（如有发生的话）、该工程的招投标相关文件、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表示完全理解和接受，在主合同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分包工程概况

（一）分包工程名称：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二）分包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

（三）承包范围：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规定内容，承包以下工程项目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雨篷及玻璃采光棚、防雨百叶、收口铝板、铝型材线条、护窗玻璃栏杆、外立面部分的铝门窗以及幕墙辅助钢结构和相应配套项目（如幕墙的预埋件、保温及防火措施、幕墙防雷系统及其与专业防雷工程交接位、幕墙顶及下端的建筑处理、主体结构与幕墙连接处的收边收口、其他专业系统与幕墙相关的接口处理等），以及本工程完工后的全面清洁（含幕墙的内外表面清洗）等）

（四）承包方式：乙方以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设备、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税金、包验收等的形式承包施工。

（五）施工工期：按主合同规定，确保主合同工期并根据工程总体施工计划插入施工。

（六）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按主合同约定的标准执行，同时甲方有权根据自身企业和工程的实际情况，要求乙方在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标准上高于主合同的约

定。

二、分包合同造价

工程合同造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贰拾万元整(¥：87200000.00元)，工程合同不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万元整(¥：80000000.00元)，税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万元整(¥：7200000.00元)；安全生产费用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肆万肆仟元整(¥：1744000.00元)。最终结算价以发包人、建设业主、有关部门、甲方审核的为准。

三、工程结算方式

（一）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工程量按实计算。因变更、签证等导致价款调整的，乙方应在变更、签证等确定后7天内向甲方提出价款调整申请，最终的调整价款以甲方审核确认为准。

（二）甲方在与建设业主最终结算且收到建设业主相应工程款项后才与乙方办理结算手续。

（三）计量方式均与主合同一致。

四、工程款支付办法

（一）甲方每次拨付工程款的前提为收到建设业主相应工程款项，同时相应扣除应上交政府及有关部门费用、甲方应收费用及约定的其他费用。

（二）甲方将工程款按本合同条款规定划入乙方账户。有关工程款的支付办法，原则上按本工程主合同付款办法执行。

（三）工程预付（备料）款视工程开工状况或备料情况进行拨付，如工程分阶段开工或备料的，则分阶段拨付，工程预付（备料）款优先拨付民工工资和材料设备款。

（四）如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大于建设业主拨款的，甲方以建设业主拨款额（在扣除应收的费用及约定的费用后）计算工程款拨付给乙方；如建设业主拨款额大于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的，甲方以实际完成工作量的款额（在扣除应收的费用及约定的费用后）计算拨付给乙方。

（五）剩余3%结算价作为质量保修金，待两年质保期完后一次性无息付清。

（六）当工程款累计支付至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造价金额时，需签订补充合同后才

扣减经济处罚的，甲方有权在乙方其他工程(如有的话)应收工程款中扣留支付，乙方不得有异议。

乙方不能直接向建设业主收取工程款项，如有违反，视作违约，乙方按直接收取的金额每日计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时间由乙方直接收取款项之日起到全部款项退回甲方账户之日止。

（五）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是本合同的附件，乙方必须自觉遵守和执行。

（六）预付款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的预留及其返还按甲方规定执行。

（七）安全生产费用和劳保基金已含在合同价内。最终费用金额以甲方审核为准。

（八）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发生纠纷，协商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正本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副本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 壹 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黄埔东路1080号（自编1栋）26楼

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卓悦汇B29层、30层

代表：

联系电话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邱建涛	项目负责人	梁华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汤序霖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项目负责人	邵斐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晓杰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1 分项数：2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邵斐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GD-C5-7312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施工单位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邱建涛	项目负责人	梁华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汤序霖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项目负责人	邵斐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晓杰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55	抽样检查，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48	抽样检查，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103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2月13日 (盖章)

GD-C5-7311

附件：分包人履约团队主要管理人员的任命书

分包人履约团队主要管理人员的任命书

致：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就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项目，以下人员组成项目部，代表我单位管理、履行合同中各项约定，确保工程保质保量完成。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序号	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负责的主要工作
1	项目经理	邵斐	0755-82994241	项目管理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0755-82994241	项目生产技术管理
3	安全负责人	叶高阳	0755-82994241	项目生产安全管理
4	质量负责人	吴宝璇	0755-82994241	项目生产质量管理
5	预结算负责人	张育普	0755-82994241	项目预结算
6	资料管理员	叶秋果	0755-82994241	项目资料管理
7	劳资专管员	陈婷	0755-82994241	项目劳资关系管理
8	施工员	刘冰雨	0755-82994241	项目施工管理
9	财务负责人	何彩燕	0755-82994241	资金计划管理

分包单位（盖章）：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埔）字〔2024〕167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4 年 07 月 [illegible]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统一项目代码	2020-440100-47-03-023311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2202107290301, 440112202010160101, 440112202205270101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440112202215729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2〕1282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地块		
建设规模	154056.76平方米	合同价格	181645.03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国际生物岛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永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恒建筑设计院(广州)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154056.76㎡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黄埔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开发区建设局（黄埔区住房和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开发区城市建设和房地产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黄埔区水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GDCIA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证书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参加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的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活动，被评价为优良等级。

特发此证

承建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范围：建筑幕墙工程（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雨篷及玻璃采光棚、防雨百叶、收口铝板、铝型材线条、护窗玻璃栏杆、外立面部分的铝门窗以及幕墙辅助钢结构和相应配套项目）

项目经理：邵斐

证书编号：粤建协装质量评价 2025 063A01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

ZYSG-2022-381-57

项目证明及履约评价函

（评价单位）名称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及评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7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邵斐/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承包范围	建筑幕墙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螺旋大道以北、环岛路以东	工程合同价	8720 万元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2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1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2
四、工期控制（15 分）	13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2
合计	90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我司证明本项目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该公司履约情况优秀，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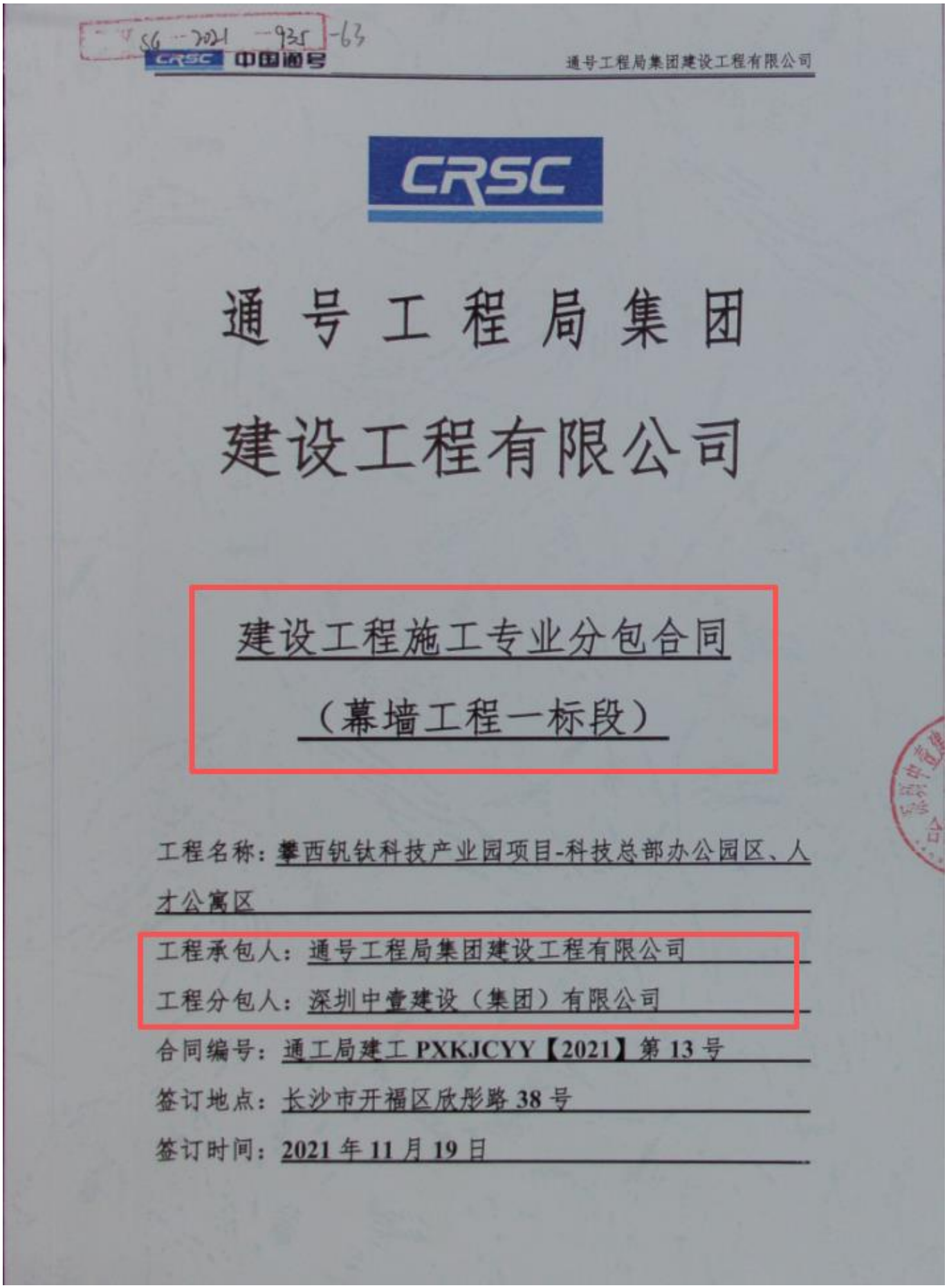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2）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S6-2021-935-63

CRSC 中国通号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CRSC

通号工程局集团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一标段）

工程名称：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

工程承包人：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分包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通工局建工 PXKJCYY【2021】第 13 号

签订地点：长沙市开福区欣彤路 38 号

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以下简称为承包人）：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诏华，职务：董事长

注册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欣彤路 38 号

邮政编码：410100

工程分包人（以下简称为分包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职务：执行董事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三层、四层

邮政编码：518000

鉴于攀枝花市花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含“业主”和“建设单位”等，下同**）已经与承包人已经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统称为“总包合同”）；

鉴于分包人已经对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经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经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进行了充分了解，且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及时、圆满竣工，承包人、分包人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利互惠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

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就其中专业工程分包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专业分包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施工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一标段；

分包工程地点：攀枝花市仁和区干坝塘；

工程施工范围：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1号楼幕墙工程。承包人有权根据分包人的施工能力、现场工程进度及承包人总体工期要求等情况随时调整分包人的施工范围，分包人须无条件服从承包人的调整；分包人同意不因此要求承包人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不要求承包人承担任何经济赔偿责任或支付任何经济补偿。

工程施工内容：

包括但不仅限于：

1、定位弹线、下料打洞、剔槎安装龙骨、型材矫正、放样下料、切割断料、钻孔 、安框玻璃配件、周边塞口、清扫净面。

2、放线定位、玻璃安装、就位安装打胶、表面清理及预埋、外幕墙等所有专业分包工程及所有措施费用。

第二条 分包合同工程款（暂定），分包人唯一指定收款账号信息，承包人唯一指定开发票信息

2.1 分包合同工程款（暂估合同总价）（人民币）

大写：柒仟捌佰零陆万零肆佰柒拾肆元整（暂估），小写：¥78,060,474.00（暂估），含工料机费、税率为9%的增值税等所有税金与规费及附加、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等一切税费，其中安全生产

2.3 承包人唯一指定开发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22562398P

纳税人名称：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开福区欣彤路38号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奎塘支行

承包人银行账号：43001788161059888666

承包人财务联系电话：0731-89737360

承包人项目部财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马皓，17775995475

发票备注：项目名称：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项目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

第三条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3 月 1 日

（具体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1 日

（具体以承包人施工组织安排为准）

总工期：8 个月 。

第四条 工程质量标准

4.1【施工质量要求】执行：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50068-201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钢结构设计标准》（GB50017-2017）

《铝合金结构设计规范》（GB50429-2007）

《建筑幕墙》（GB/T 21086-2007）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02-2003）

在本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本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本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第六条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七条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第八条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分包合同工程款（以下简称为"工程款"），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但第二部分合同通用条款第 31.4 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九条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一起向发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第十条 分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纳税人类型证明、专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各一份（加盖分包人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第十一条 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均应全面、正确、及时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应当承担违约及损失赔偿等责任。

本合同其他条款对违约责任另有具体约定的，按照该条款处理；本条款与其他条款不冲突的，本条款同时适用。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与文本数量及其他

12.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12.2 合同订立地点：长沙市开福区欣彤路 38 号。

12.3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生效。

12.4 本合同一式七份，承包人持六份，分包人持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七份均为打印版本，除合同尾部签署处的签名、联系电话、签订日期等手写外，合同其他任何未经加盖双方印章的手写、涂改等内容均无效，不产生任何法律效力。

12.5 本合同内容经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完全出于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自愿达成，不构成任何一方的格式合同。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已经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合同的全部内容，双方对于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法律后果已经全部知晓并自愿承担，对于对己方不利及有负担的条款没有异议。

承包人：（合同专用章）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中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项目经理：（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19 日**

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4.3 关于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第二节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五条 总包合同

分包人未能按照承包人的要求及时完成自己的施工内容的，承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安排第三方施工队伍完成。

承包人有权从应向分包人支付的任何款项或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第三方施工队伍完成该施工内容的所有费用。

第六条 指令和决定

与通用条款一致。

第七条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

7.1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李智勇，联系电话：18107312860。

7.2 承包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刘船，联系电话：13723856645。

第八条 分包人项目经理（特别授权委托代理人）和技术负责人

8.1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特别授权委托代理人（以下统称为项目经理）：姓名：苗凯，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0755-82994241。

8.2 分包人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廖然，职务：技术负责人，联系电话：0755-82994241。

8.3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要求

8.3.1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负责分包人的人员、机械设备与生产工具、施工与技术等现场管理与指挥。

8.3.2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均须常驻工地，时间不

附件一：分包工程作业项目含税综合单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含税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增值税前综合单价	增值税率	增值税额	价税合计		
1	预埋件	t	900	11285.28	9%	1015.68	12300.96	11070864.00	1.钢材种类：热浸镀锌预埋件 2.规格：详设计，综合考虑
2	横明竖隐6Low-E+12A+6mm双钢化Low-E中空玻璃（三银内片超白）直行玻璃幕墙	m2	45000	1291.09	9%	116.20	1407.29	63328050.00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中距：铝合金型材，规格综合考虑，面层处理详设计综合考虑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6Low-E+12A+6mm双钢化Low-E中空（三银内片超白）玻璃，局部双钢化Low-E中空玻璃 8Low-E+12A+8mm 3.面层固定方式：具体详设计 4.隔离带、玻璃幕墙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综合考虑，具体详设计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详设计 6.五金配件：不锈钢螺栓组件、型钢连接件等综合考虑 7.铝合金框、铝合金扣盖、扣座、内衬板、防火涂料、设计要求在型材上进行粉末喷涂、氧化处理、面漆包括在综合单价中 8.幕墙与楼层间的防火、防水、与建筑物顶端侧边封边：符合设计大样及相关规范要求 9.材料、断热条、龙骨及玻璃检测费等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其他满足设计及相关施工规范要求 10.铝型材开模费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1.综合单价包含幕墙范围内窗、多点锁系统、五金、把手、锁 12.其他：具体做法详幕施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含税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增值税前综合单价	增值税率	增值税额	价税合计		
3	横明竖隐6Low-E+12A+6mm双钢化Low-E中空（三银内片超白）弧形玻璃幕墙	m2	2250	1492.99	9%	134.37	1627.36	3661560.00	1.骨架材料种类、规格、中距：铝合金型材、型钢Q235B，规格综合考虑，面层处理详设计综合考虑 2.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6Low-E+12A+6mm双钢化Low-E中空（三银内片超白）玻璃 3.面层固定方式：具体详设计 4.隔离带、玻璃幕墙框边封闭材料品种、规格：100mm厚防火岩棉、1.5厚镀锌钢板（表面刷防火漆，边部防火密封胶嵌缝）、2mm厚铝单板(氟碳漆喷涂)等，具体详设计 5.嵌缝、塞口材料种类：详设计 6.五金配件：不锈钢螺栓组件、型钢连接件等综合考虑 7.铝合金框、铝合金扣盖、扣座、内衬板、防火涂料、设计要求在型材上进行粉末喷涂、氧化处理、面漆包括在综合单价中 8.幕墙与楼层间的防火、防水、与建筑物顶端侧边封边：符合设计大样及相关规范要求 9.材料、断热条、龙骨及玻璃检测费等综合考虑在综合单价中，其他满足设计及相关施工规范要求 10.铝型材开模费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11.综合单价包含幕墙范围内窗、多点锁系统、五金、把手、锁 12.其他：具体做法详幕施
合同总价（暂估）	元	大写：柒仟捌佰零陆万零肆佰柒拾肆元整；小写：78060474.00							

备注 1：**本分包工程清单为暂估工程数量，不作为购买物资材料、机械设备及结算和支付工程款的最终依据。**

备注 2：本表中增值税前综合单价不包含增值税金，但包含分包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政策等应承担的所有其他税金与规费及附加等。

备注 3：以上项目含税综合单价均为全包干单价，包括按照设计施工图设计要求完成作业项目的全部人工费、物资材料费、机械设备及生产工具费、税金（含增值税及其他所有税金）、规费、管理费、风险等一切

ZY - 2012 - 82 共 2012年35-63

幕墙工程
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一科技部办公园区1#楼

监督编号：2021-011

攀枝花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〇一三年

幕墙工程质量验收

工程名称	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1#楼		
建设单位	攀枝花市花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静
建筑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结构设计人员	朱国清
幕墙设计单位	蜀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人员	李海剑
总承包施工企业	四川二建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项目负责人	叶平
幕墙施工企业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项目负责人	张勇 蒋凯
监理企业	四川明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
		总监理工程师	肖华
幕墙类型	玻璃幕墙、铝板幕墙	房屋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幕墙高度		幕墙面积(m²)	
施工周期		验收日期	2025.12.31
施工单位检查情况	质量证明文件齐全，实体质量符合要求。 幕墙施工项目负责人：张勇 蒋凯 (公章) 2025 年 1 月 2 日		
	总承包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叶平 (公章) 2025 年 1 月 2 日		
质量文件审查情况	共审查 5 项，其中符合要求 5 项，经整定符合要求 — 项。 审查意见：质量文件齐全 总监理工程师：肖华 2025 年 1 月 2 日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施工质量均满足设计及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各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综合验收评定合格。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5年1月2日	幕墙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设计人员： （公章） 2025年1月2日
建筑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经复核，幕墙产品对主体结构的安全性无影响，幕墙本身构造合理，满足设计单位意见。 结构设计人员：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1、本表封面、表头部分的内容由施工单位填写。填写内容应齐全，单位名称应填写全称。

2、幕墙类型包括：①玻璃幕墙（框架式玻璃幕墙；单元式、半单元式玻璃幕墙；点支撑式玻璃幕墙；全玻璃幕墙；明框、隐框或半隐框）。②金属幕墙（单层铝板；铝塑复合板；蜂窝铝板；不锈钢板和彩色钢板幕墙，彩色钢板分为彩色涂层钢板、改性彩色涂层钢板、高级涂层彩色钢板、塑料面层彩色钢板）。③石材幕墙（短槽挂件安装石材幕墙；背栓挂件安装石材幕墙；钢销式安装石材幕墙；长槽副框安装石材幕墙）。

3、质量文件审查情况和实体质量检查情况，由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相关责任单位对涉及到的分项工程质量文件和实体质量进行检查验收，形成统一验收意见后总监理工程师填写，各参与单位按规定的内容进行填写和签署意见，并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

4、工程验收时，监理单位应提前1个工作日向监督站进行报监申请，监督站在规定的时间内派人到场对验收的组织形式、程序、人员资格、验收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5、各验收单位应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国家规范标准认真进行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内容应提出处理意见。

6、工程质量验收，均按单体工程进行。其子分部所含分项工程质量均应验收合格。

7、本表一式五份，建设、施工、监理、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馆各一份。

ZYSL-2021-935-63

项目证明及履约评价函

（评价单位）名称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明及评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7 日
企业名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周凤琪/0755-82994241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苗凯/0755-82994241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工程名称	攀西钒钛科技产业园项目-科技总部办公园区、人才公寓区	承包范围	建筑幕墙
工程地点	攀枝花市仁和区干坝塘	工程合同价	7806.05 万元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14 分）	13
二、技术经济实力（13 分）	13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5 分）	41
四、工期控制（15 分）	13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13 分）	12
合计	92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我司证明本项目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该公司履约情况优秀，特此证明。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较好□	一般□	差□

说明：

1. 评价栏中需评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签名无效。

2.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质量负责人（质量主任）叶一民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叶一民	性　别	男	年　龄	31 岁
职务	质量负责人（质量主任）	职　称	中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524199511160 51X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从事质量负责人（质量主任）年限		10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4418106944180 0614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总包（合同发包人）：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合同额 3750.65 万元	2021 年 9 月 18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	已完	合格
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乳制品加工项目（综合楼外装修工程）	合同额 1127.36 万元	2024 年 9 月 14 日-2025 年 10 月 17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证书编码：04418106944180061 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叶一民

身份证号：362524199511160 51X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一民

身份证号：362524199511160 5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5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叶一民，男，1995 年 11 月 16 日生，于 2020 年 3 月至 2022 年 6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湘潭大学 校长 李伯超

批准文号: 83 教成字 002

证书编号: 105305202205603166 2022 年 6 月 24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一民　　社保电脑号：646441806　　身份证号码：362524199511160 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illegible]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illegible]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一民　　社保电脑号：646441806　　身份证号码：362524199511160 51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4	15.61	2364	18.91	4.73
2024	06	165561	4100.0	615.0	32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100	27.06	4100	32.8	8.2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2202.28	19328.72			14946.61	5573.86			1529.86		935.2		1329.85	526.8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e62df2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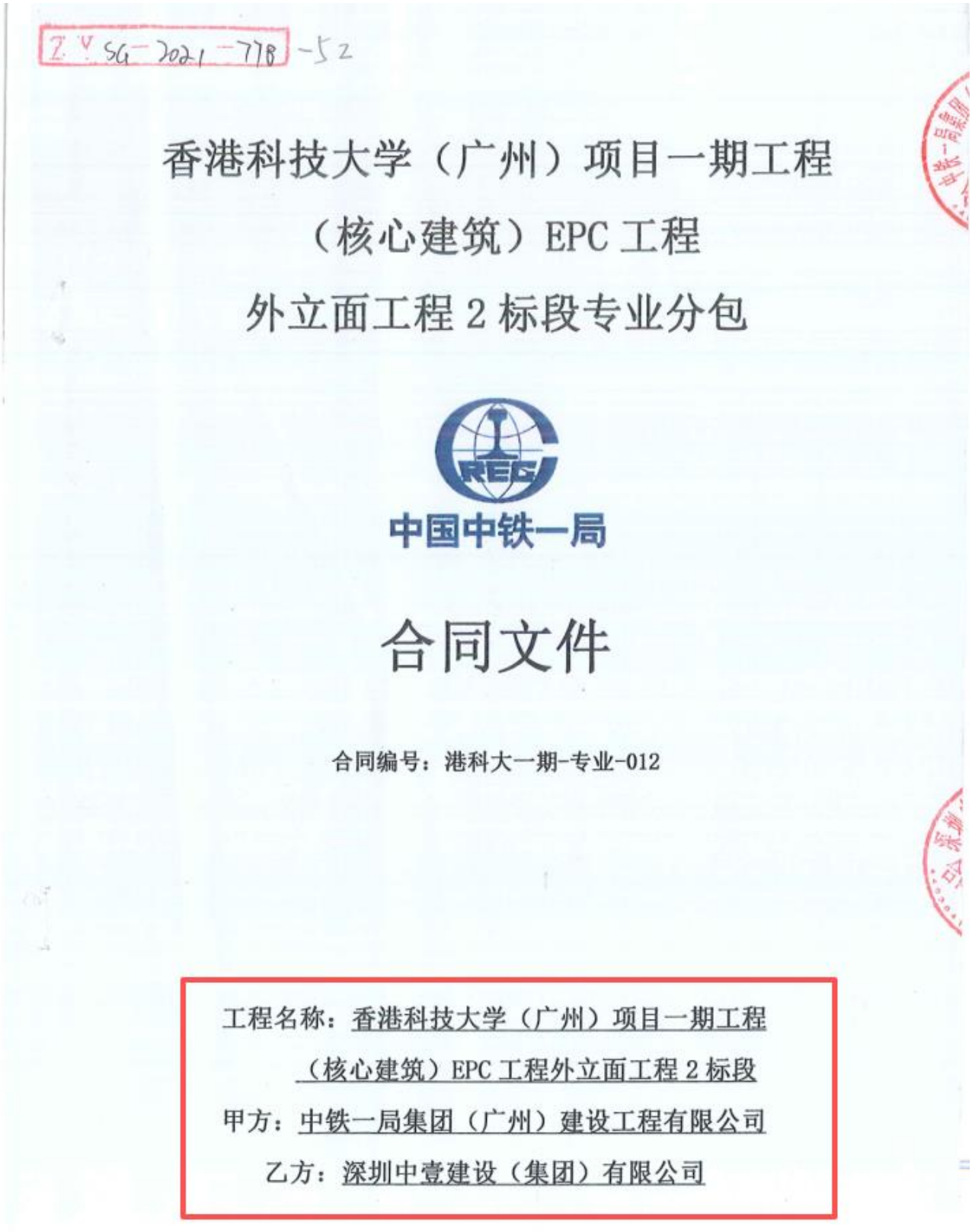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业绩证明文件

1）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Z.Y.SG-2021-778-5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核心建筑）EPC 工程

外立面工程 2 标段专业分包

中国中铁一局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港科大一期-专业-012

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甲方：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港科大一期-专业-012

工程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一街 1 号 301 房-J007

工程分包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翠湾社区福强路 4001 号文化创意园 309 栋 A 座三层、四层

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乙方分包单位资质：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合同分包方准入号： CREC012556

乙方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为加快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项目工程施工进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规、规章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分包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

2．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绕城高速东涌地铁站东北 710 米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项目 ；

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W2、C8（W1、W2 连接部分）的外立面工程。

3.1 本项目外立面工程 2 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资料报审、看样定板、配合进场验收、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成品养护及收口；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安装调试，配合相关专业拆改及政府验收；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

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3.2、完成本工程所发生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现场文明施工等。

4. 分包工程数量：（具体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数量，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不作为竣工结算数量，实际最终结算数量以设计图纸和技术交底为基础，并以乙方实际完成、依据《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规则由甲方工程技术人员收方、技术负责人审核签认、预算合同人员复核、监理和业主认可的合格工程数量、经审计部门出具审计清单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责任。乙方承诺：甲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调整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和施工数量，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5.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通过公司账户汇现金 344097 元（大写:叁拾肆万肆仟零玖拾柒元整 ）到甲方帐户，或提供同等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乙方提供的履约担保有效期不得早于合同约定的履约截止日期，若乙方在履约担保有效期内无法履约完成，乙方须在履约期限届满前向甲方提供新的履约担保或延长原履约担保的有效期至实际履约完成之日，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缴纳或缴纳不足的，甲方有权从乙方的计价款中予以扣除。履约保证金在分包工程经本项目发包人竣工验收全部合格三个月后退还乙方（不计息）。

第二条 分包合同价款

1. 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34409645.78 元（大写：叁仟肆佰肆拾万玖仟陆佰肆拾伍元柒角捌分人民币）。本合同约定的不含增值税价格不因国家增值税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价不变，具体税金以变更后的税率计算。

增值税税率为：9% 。

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37506513.9 元（大写：叁仟柒佰伍拾万陆仟伍佰壹拾叁元玖角人民币）。

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模拟清单价格，最终结算计量的清单按照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审核并经财局批准的清单进行计量，总金额为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审核并经财局批准的最终结算价格金额下浮 3.21 % 后作为本工程最终结算金额。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乙方还需承担相关扣款，扣款包括但不限于房租、水电费、罚款等费用，费用参照公司及项目制定的单价标准，以实际发生数量为准。

乙方需自行承担所揽工程范围内的试验、检测相关费用，该费用已包含在扣除下浮费、相关扣款等费用后的承包价中。

自开工（以双方确认的实际进场日期为准)起至工程全部交验、结算完毕期间，乙方承担其施工范围的管线迁改、临时设施、临时便道、人员食宿、办公及交通车辆、水电线路等设施及费用，上述费用已含在扣除下浮费、相关扣款等费用后的承包价中。

因建设单位、设计和国家政策调整等原因导致的工作内容变更或增加的，过程中由甲方双方共同对外争取，额外争取的工程数量和工程单价以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审核并经财局批准的最终结算价格金额下浮 3.21 %后为准进行结算。若争取内容未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和财政局等批复，乙方不得单独向甲方索赔。

2．分项单价：见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及费用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及费用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机械、小型机具、材料及配件（本合同约定由甲方无偿供应和无偿提供使用的除外）、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增值税单独计列。

本合同模拟清单仅作为中间计量使用，最终结算计量的清单按照经建设单位、结算审计审价单位审核并经财局批准的最终结算价格清单进行计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最终末次结算的下浮率（3.21%）。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4 天。

2．合同暂定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8 日；合同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3．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甲方将根据发包方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另文下达，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乙方必须满足项目为确保按期完工的人材机等资源投入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承包价中。若乙方施工进度不满足工期要求，甲方有权对乙方承建的工程内容进行调整或要求退场，以保障项目总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已完全理解，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

7.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书。

8. 本合同从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的分包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分包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9. 本合同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二：《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件三：《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人员表》

附件四：《甲方提供材料清单》

附件五：《廉洁工程共建协议书》

附件六：《施工安全协议书》

附件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清单》

附件八： 乙方营业执照、资质等级、安全生产许可证、授权委托书等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附件九：本合同规定的其他附件（提示：建议可将领料授权委托书、代付工资委托书、工资支付单等也作为附件。）

工程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工程分包人：深圳中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时间：2021年9月17日	时间：2021年9月17日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511458	邮政编码：

签约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一街1号301房-J007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人员表

工程项目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合同编号：港科大一期-专业-012

序号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	工种	特殊工种证件号	备注
1	黄勇华	46	360121197505310014	项目经理	资格证书编号 0368596	
2	林章发	50	360426197112240017	技术负责人		
3	饶智超	35	362531198601290018	施工员		
4	叶一民	26	362524199511160 51X	质量员		
5	黄少群	52	342322196912255017	造价师		
6	叶警波	31	441523199007237074	材料设备管理员		
7	叶秋果	33	441523198808257046	资料员		
8	叶高阳	24	441523199703017016	安全员		
9	钟小会	49	441425197205293905	劳资员		
10	徐洁	25	421123199602050823	专职电工		
11	叶如日	23	440507198411040630	项目负责人		
12	廖然	49	440506197204100716	技术员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附件一：

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工程项目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EPC 工程外立面工程 2 标段　　合同编号：港科大一期-专业-012

序号	工程计价细目	单位	数量（暂定）	不含增值税单价（元）	不含增值税合价（元）	费用组成	计量规则	工作内容	备注
	直接工程费								
	教学研究综合楼 W1、W2、C8(W1 和 W2 连接处)								
1	一层 2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50）玻璃幕墙上	m	828.72	432.07	358065.05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 1 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	
2	一层 2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225）墙体上	m	1896.42	561.7	1065219.1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	4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200）	m	2152.80	691.32	1488273.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4	320 宽竖向线条（凸出 200）	m	331.20	622.19	206069.33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5	一层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00）墙体上	m	1738.73	259.25	450765.75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6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30）铝板装饰线条上	m	858.60	311.09	267101.8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7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50）玻璃窗上	m	2671.20	345.66	923326.99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8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00）墙体上	m	122.40	259.25	31732.2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9	100 宽竖向线条（凸出 150）墙体上	m	1512.72	345.66	522886.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0	150 宽竖向线条（凸出 250）铝合金格栅 2 侧	m	299.52	561.7	168240.3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11	150宽竖向线条（凸出180）铝板装饰线条上	m	157.14	440.71	69253.1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1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12	100宽竖向线条（75-300）弧面	m	3666.00	674.03	2470993.9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3	阳角铝合金造型线条	m	132.93	674.03	89598.8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4	铝合金百叶格栅上装饰线条	m	211.20	674.03	142355.14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5	一层6low-e+12A+6mm钢化中空玻璃幕墙（装饰线条另计）	m2	643.51	1597.63	1028090.8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6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固定玻璃铝合金门窗（独立，装饰线条另计）	m2	1053.05	1309.27	1378726.7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17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固定玻璃铝合金门窗（开启窗上面，装饰线条另计）	m2	311.69	1309.27	408086.3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1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18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可开启玻璃铝合金门窗（装饰线条另计）	m2	959.04	1309.27	1255642.3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19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固定玻璃铝合金门窗（400装饰线条另计）	m2	548.77	1309.27	718488.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0	6low-e+12A+6mm钢化中空可开启玻璃铝合金门窗（400装饰线条另计）	m2	594.43	1309.27	778269.3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1	弧形面6low-e+12A+6mm钢化中空玻璃幕墙（线条另计）	m2	2297.45	1616.56	3713965.7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2	弧形面6low-e+12A+6mm钢化中空玻璃+背衬板幕墙（线条另计）	m2	1378.66	1616.56	2228686.6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23	8low-e+12A+8mm钢化中空固定玻璃幕墙	m2	596.16	1636.41	975562.19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1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24	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玻璃幕墙	m2	1306.58	1493.18	1950959.12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5	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超白玻璃幕墙（带钢芯套）	m2	1023.03	1701.46	1740644.62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6	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彩釉玻璃钢化中空玻璃幕墙	m2	508.20	1701.46	864681.9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7	弧形面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玻璃+背衬板幕墙	m2	316.17	1720.39	543935.7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8	弧形面10low-e+12A+10mm钢化中空玻璃+开启	m2	91.14	2219.8	202312.57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29	铝合金遮阳百叶（挑出1350）	m	768.96	730.71	561886.76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30	铝合金遮阳百叶（挑出1875-2150）	m	249.60	1089.31	271891.7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外立面工程1标段图纸前期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检验（提供检测资料）；施工机具进退场、使用保养、场内搬运、材料装卸车、现场拼装、焊接、防腐防锈处理、保温处理等；成品半成品的检验、检测；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现场警示、标示牌的制作、安装，垃圾、材料的清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用工实名、施工人员保险购买、按国家规定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质检资料编制，竣工验收资	
31	铝合金遮阳百叶（挑出600）	m	709.20	324.76	230319.79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2	2.5厚氟碳铝单板收口	m2	4672.37	844.89	3947638.69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3	地弹门	m2	217.98	1197.51	261033.23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4	铝合金玻璃栏板	m	873.16	1086.83	948976.48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5	铝合金格栅	m2	297.60	541.27	161081.95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6	铝合金百叶窗	m2	70.99	541.27	38424.76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7	幕墙防火隔断	m2	970.54	349.65	339349.31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料编制并负责保证行政主管部门验收顺利通过；工程质量达到省优，创国优；施工图预算及结算审计跟踪，并负责对承包工作数量及单价的对接；业主及甲方要求完成本项工作的其他内容	
38	预埋件	套	1413.60	166.21	234954.46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39	外墙涂料	m2	4500.00	154.99	697455	全费用	按施工图纸及技术交底施工以实际完成的数量计算		
二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674698.94	直接工程费*2%			
三	不含税增值合计	项			34409645.78	一+二			
四	增值税	项			3096868.12	三*9%			
五	税合计	元	37506513.9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 W（1~4）科研楼 【±0.000以上】W1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程永强	项目负责人	陈国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回荻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洪毅	项目负责人	杜允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海瑞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1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4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杜允鸿 2022年11月2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王海瑞 2022年11月2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11月2日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11月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 W（1~4）科研楼 【±0.000以上】W2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程永强	项目负责人	陈国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回获
分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洪毅	项目负责人	杜允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海瑞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1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39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杜允鸿	项目负责人签名：陈国平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11月2日	2022年11月2日	年 月 日	2022年11月2日	2022年11月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2）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乳制品加工项目（综合楼外装修工程）

ZYSG-2024-501-34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乳制品加工项目（综合楼外装修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乳制品加工项目（综合楼外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头屯河区五一农场乌昌公路2702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师发改发[2023]35号文。

4.资金来源：上级拨款及自筹。

5.工程内容：包含综合楼外立面及景观中庭、液奶车间玻璃幕墙、铝方通格栅饰面。其中综合楼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17823.9㎡，地上2层，建筑高度15.6m，包含外墙面粉刷、铝方通格栅、景观中庭玻璃幕墙、采光玻璃屋面；连廊包含玻璃幕墙面、铝板饰面；液奶车间包含玻璃幕墙、铝方通格栅等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全套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招标文件、

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补充、招标答疑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综合楼外立面及景观中庭、液奶车间玻璃幕墙、铝方通格栅饰面。其中综合楼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7823.9 ㎡，地上 2 层，建筑高度 15.6m，包含外墙面粉刷、铝方通格栅、景观中庭玻璃幕墙、采光玻璃屋面；连廊包含玻璃幕墙面、铝板饰面；液奶车间包含玻璃幕墙、铝方通格栅等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全套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包括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补充、招标答疑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贰拾柒万叁仟陆佰柒拾捌元壹角柒分（¥ 11273678.1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壹仟肆佰肆拾伍元贰角叁分（¥ 81445.2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 5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元整（¥ 850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永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新疆乌鲁木齐市（第十二师）头屯河区五一农场乌昌公路2702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7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周风琪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王永涛		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张育普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陈素才		高级工程师	
造价管理	张绍	造价员	高级工程师	
质量管理	叶一民	质量员	助工	
材料管理	黄汉锐	材料员	工程师	
计划管理	马天昱	计划员	助工	
安全管理	薛心法	安全员	工程师	
其他人员				

ZYSC-2024-501-34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勘察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

建设单位及工程名称	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乳制品加工项目（综合楼外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结　构	总层数	/	质量控制资料
17823.9㎡	框架结构	地上二层	/	51
工程建设竣工参与各方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签字： （盖章） 2025年10月17日			
监理单位意见	签字： （盖章） 2025年10月17日			
设计单位意见	签字： （盖章） 2025年10月17日			
施工单位意见	签字： （盖章） 2025年10月17日			
勘察单位意见	签字： （盖章） 2025年10月17日			

注：本表一式六份，以上五方单位各一份，监督站存档一份。

4、安全负责人（安全主任）汪玮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汪玮	性　别	男	年　龄	46 岁
职务	安全负责人（安全主任）	职　称	高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22198010190033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1999 年	从事安全负责人（安全主任）年限	20 年		
资格证书编号	粤建安 C3（2004）000919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巴士集团公交大厦外墙改造工程	合同额 400.29 万元	2025 年 12 月 17 日-2025 年 5 月 22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4）0009198



姓　　名：汪玮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10月1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01月01日

有 效 期：2025年10月13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汪玮

身份证号：4210221980101900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57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汪玮　　性别男，一九八〇 年 十 月十九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升本科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417201305105827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玮　　社保电脑号：600864927　　身份证号码：421022198010190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1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6	165561	10600.0	1696.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1	10600	69.96	10600	84.8	21.2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22586.69	10984.48			10219.16	3955.54			989.04		812.69		806.92	204.6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f6b868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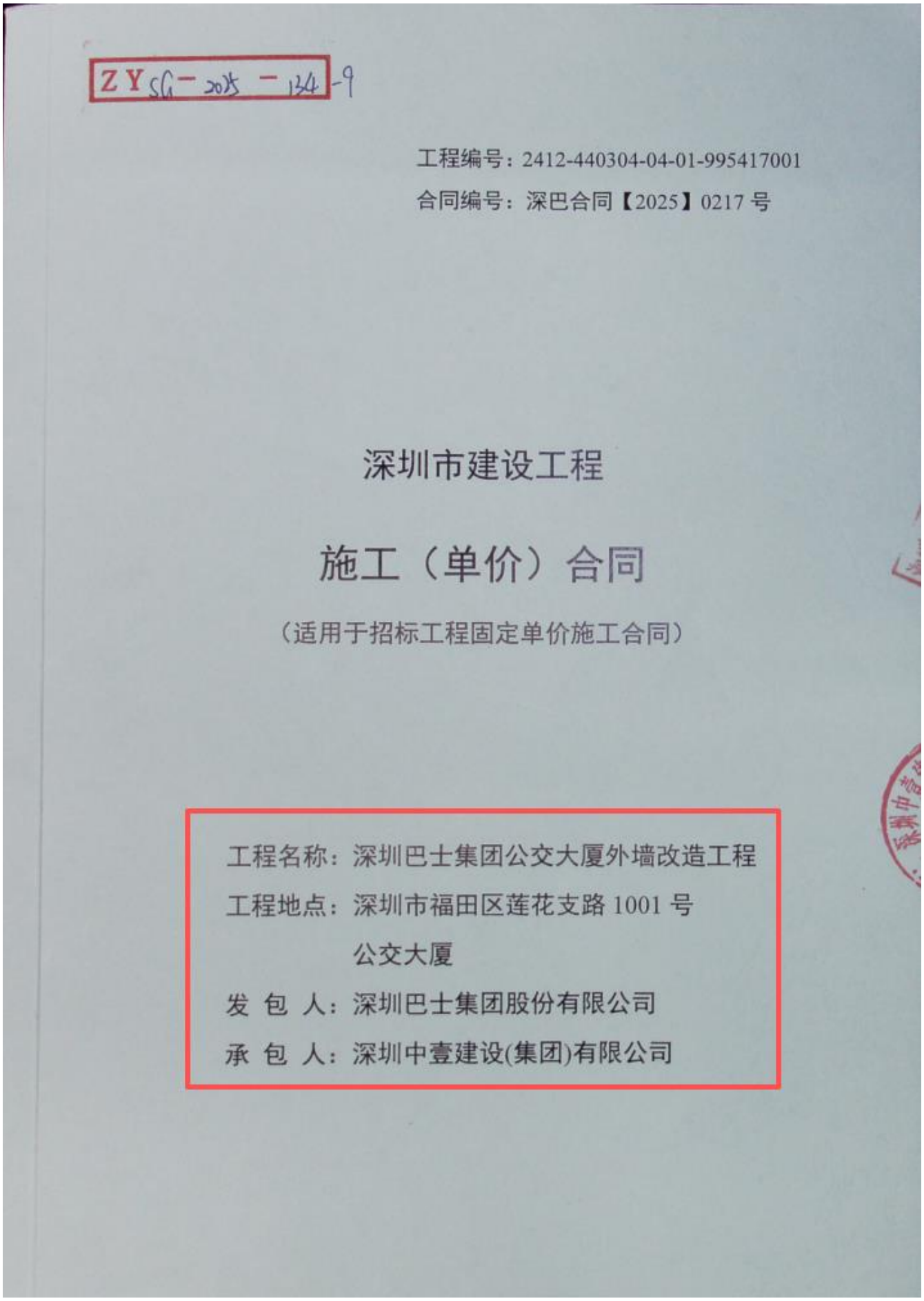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2）业绩证明文件

1）深圳巴士集团公交大厦外墙改造工程



ZYSG-2025-134-9

工程编号：2412-440304-04-01-995417001

合同编号：深巴合同【2025】0217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巴士集团公交大厦外墙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001 号公交大厦

发 包 人：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巴士集团公交大厦外墙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001 号公交大厦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为深圳巴士集团公交大厦外墙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1、公交大厦主楼标准层（6-23 层）外墙面砖改造为铝单板幕墙；2、公交大厦主楼 23-25 层外墙面砖改造为氟碳漆外墙；3、公交大厦主楼 26 层、主附楼连廊外墙面砖改造为真石漆外墙；4、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所需的各种施工措施和安全防护措施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按工程承包范围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试运行、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税金、包验收通过、包保修，包环境检测检验、材料检测检验、卫生清理及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工作和费用。

承包人协助发包人办理相关报建、验收等手续（如申报施工许可、重大危险源论证、消防申报与验收和相关专业的审查、验收工作等），相关费用已含在合

同价中，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索要其他费用。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5089 平方米 □其它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 外 工 程 （□ 室 外 设 施 _____ □ 附 属 建 筑 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米）		

3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5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4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5 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暂定价为含税（大写）肆佰万贰仟玖佰柒拾陆元伍角壹分（¥4,002,976.51元），不含税（大写）叁佰陆拾柒万贰仟肆佰伍拾伍元伍角壹分（¥3,672,455.51元），税金（大写）叁拾叁万伍佰贰拾壹元（¥330,521.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含税（大写）捌万陆仟肆佰元捌角贰分（¥86,400.82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含税（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含税（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含税（大写）贰拾壹万元（¥210000.00元）。

合同含税总价包含不含税价和增值税（不含税价的9%）。增值税由发包人承担，如果承包人无法开具9%增值税专用发票，则增值税税金按施工单位实际缴纳的金额结算。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按不含税价不变的原则，以合同不含税总价加上承包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金进行结算。

承包人应于甲方每次付款前按法规规定开具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具体开票信息以甲方提供为准。甲方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对应货款到乙方指定银行帐号，如因乙方迟延提供发票或发票不合要求的，甲方可在对应期限内延期付款。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为：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招标文件；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7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 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3.承包人承诺负安全施工总责任，加强施工安全监管，严格按照安全施工规则谨慎注意安全，一旦发生安全事故或因施工造成损伤、损失、损害，由承包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赔偿损失。

4.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9 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 4月 1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1001号公交大厦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后生效。

发包人：	承包人：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深圳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80 56XM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1001 号公交大厦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越汇 B20 层、30 层。
邮政编码：518035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83646195	电　　话：0755-82994241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海连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
银行帐号：443066405018010009965	银行帐号：44250100015600000472
签订日期：2025.4.10	签订日期：2025.4.10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岗位设置通知书

GD-C1-31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巴士集团公交大厦外墙改造工程

致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将本项目有关人员名单及其专业分工等通知贵方；若贵方对本通知书有异议，请于收到本通知书后7天内告知我单位（或本工程项目机构）。

附件：有关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抄送单位：

发文单位（或项目机构）：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负责人签名：张岩

2025年05月12日

姓 名	业务（专业）范围（分工）	岗位职务	本人签名
张岩	项目总负责人	项目经理	张岩
廖然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然
汪玮	安全主任	安全主任	汪玮
周弟仔	安全员	安全员	周弟仔
刘冰雨	施工员	施工员	刘冰雨
李晓杰	质量主任	质量主任	李晓杰
李小武	质量员	质量员	李小武
叶秋果	资料员	资料员	叶秋果

GD-C1-315

ZY SG－2025－136-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巴士集团公交大厦外墙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巴士集团公交大厦外墙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1001号公交大厦	建筑面积	5089㎡	工程造价	4002976.51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25 层
	混凝土框架结构-核心筒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412-440304-04-01-995417012025-0478				
开工日期	2025年5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5-0478
建设单位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姚宝巩
副组长	易小明、高达华、张岩
组员	张明勇、罗凯、周弟仔、廖然、叶秋果、章广华、潘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姚宝巩	易小明、高达华、张岩、罗凯、章广华、潘平、廖然、周弟仔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张明勇	叶秋果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系统、成套设 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GD-D1-613/5 0 0 1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_项
边坡	/	_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_项	共 ___/___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中建建设	项目经理		
3		深巴士集团	工程师		
4		深圳恒浩建	总监		
5		深圳恒浩建	监理工程师		
6		博厦设计	设计师		
7		博厦设计	设计师		
8		技中建建设	技术负责		
9		中建建设	安全员		
10		中建建设	资料员		
11		广州博厦设计	注册建筑师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2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高达华
注册号：4405556-035
有效期：至2027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张 岩
粤1442020202109092(00)
建筑

5、商务经理（造价工程师）王国建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王国建	性　别	男	年　龄	47 岁
职务	商务经理（造价工程师）	职　称	中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430197901083311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	从事商务经理（造价工程师）年限	15 年		
资格证书编号	建[造]1121440000922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气派科技二期厂房及先进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幕墙施工	合同额 444.73 万元	2022 年 9 月 1 日-2023 年 7 月 31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23日
- 2026年06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王国建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9年01月08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214400009229

有 效 期：2025年10月20日-2029年10月19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3.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30日

照片



王国建 于二〇一三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幕墙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四 月 十八 日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206917 号

武漢大學

毕业证书



武 汉 大 学 制

学生 王国建 ，性别 男 ，
一九七九 年 一 月 八 日出生。于
一九九七 年 九 月至二００一 年 六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侯昌杰

武 汉 大 学

二００一 年 六 月三十日

证书编号：1048612001050495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国建　　社保电脑号：604099588　　身份证号码：3604301979010833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50	22.77	3450	27.6	6.9
2024	06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00	17.82	2700	21.6	5.4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国建　　社保电脑号：604099588　　身份证号码：36043019790108331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0764.05	15410.56			22555.32	8082.14			1312.06		893.19		1174.89	381.0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f825f0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业绩证明文件

1）气派科技二期厂房及先进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幕墙施工

2756-2022-740-50

项目名称：气派科技二期厂房及先进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

项目编号：SG-JZZCB-2021-003

分包合同书

合同名称：幕墙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G-JZZCB-2021-003-

承包人（甲方）：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8 月 20 日

签订地点：东莞石排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广东气派科技有限公司气派二期厂房及先进集成电路封装测试项目幕墙施工　　。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福隆村气派科技路1号　。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生产厂房2及废水站2室外玻璃雨棚、铝通格栅、幕墙、断桥铝窗户的加工、运输、安装等工作内容。工作包含并不限于按照总承包单位要求提交幕墙玻璃、雨棚玻璃、窗户玻璃样品、型材及五金样品送建设单位确认，预埋件及锚板加工预埋和安装、雨棚T型梁加工安装、雨棚根部铝单板包边、玻璃打胶、窗边防水砂浆及窗边收口打胶、幕墙楼层镀锌钢板收口、楼层岩棉板采购安装、幕墙楼层侧边铝单板包边、幕墙立面侧边保温棉及镀锌钢板包边、幕墙楼层天花扣板收口等。

施工中需要的辅材、工具、设备由乙方自行承担，施工期间乙方使用土建单位外脚手架及电箱接电，不收取相关费用，但不能影像土建单位正常施工安排，施工期间电费不单独计取费用。

2 分包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肆万柒仟叁佰贰拾叁元玖角（¥ 4447323.90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捌万元整（¥ 80000 元）。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　　。

3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9 月 1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3 年 7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23 天。

4 工程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标准。

5 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5.1 本合同协议书；

5.2 中标通知书（如有）；

5.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5.6 图纸；

5.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5.8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5.9 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过程中往来函件、合同谈判记录；

5.10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6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9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10 安全生产费(又称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分包合同价款2%的约定包括在分包价款中，分包单位须将该费用全部用于安全生产费用支出，不得挪作它用。

11 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8 月 20 日；

合同订立地点：东莞石排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承包人（盖章）：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201976499O

地址:成都市双林路 251 号

邮政编码：610000

电话：028-84377792

传真：028-8437779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东支行

账号：2291 0601 0400 09692

分包人（盖章）：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越汇 B29 层、30 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94241

传真：/

电子信箱：zy@zy-const.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地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56 0000 0472

附件 3：

分包人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资格证书及编号，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林汉杰	工程部总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粤 1442006200805905，毕业于东南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承担过长沙万科川河学校幕墙工程项目。
其他人员	迟洪田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2017013B150，毕业于吉林建筑工程学院房地产开发工程，承担过关于佛山绿岛湖、顺德清越花园、三亚海上大都会项目室内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合同项目
	陈婷	劳务员	/	上岗证、04418113944180017 44，毕业于中国财经政法大学武汉学院新闻学专业，承担过中铁.青岛世界博览城 1 号地块住宅项目精装修工程三标段项目
	刘冰雨	施工员	/	上岗证、04418102944180025 96，毕业于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建筑工程技术专业，承担过云南北大资源博悦城项目二期公共区域及户内装饰工程二标段项目
二、现场人员				
分包人项目经理	杜允鸿	项目经理	/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粤 1442020202105062，毕业于九江职业技术学院建筑工程技术专业，承担过藤县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一期）（EPC）项目
项目副经理	李金春	工程师	/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粤 1352017201823007、 毕业于青岛理工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承担过柳州新叶城营销中心精装修工程工程硬装部分项目
技术负责人	廖然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21324 号，毕业于同济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

				业，承担过国金中心雅诗阁公寓形象提升工程 2020 年第二期改造项目、长沙万科川河学校幕墙工程项目。
造价管理	王国建	造价工程师	/	一级注册造价师证、建[造]11214400009229，毕业于武汉大学土木工程专业
质量管理	吴宝璇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上岗证、04418107944180009 56，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承担过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材料管理	戴莹莹	材料员	/	上岗证、04417111944170129 86，毕业于成都理工大学广播影视学院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承担过中铁.青岛世界博览城 1 号地块住宅项目精装修工程三标段项目
计划管理	叶秋果	资料员	/	上岗证、04418114944180060 96，毕业于陆河省职业技术学校学前教育专业，承担过广州银行深圳分行新办公大楼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安全管理	彭海林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粤建安 C3（2017）0023219，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工程造价管理专业。
专职安全员	罗骏锋	安全员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粤建安 C3(2021)0153795，毕业于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工程造价专业。
	叶高阳	安全员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粤建安 C3（2019）0014117，毕业于广东工商职业学院工商企业管理专业，承担过长沙万科川河学校幕墙工程项目。

6、资料管理员（资料员）王景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王景	性　别	女	年　龄	33 岁
职务	资料管理员（资料员）	职　称	中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82199304201 38X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从事资料管理员（资料员）年限	10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4423114000010006 1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盐开电气 2#、3#厂房外立面改造项目工程 EPC	合同额 349.92 万元	2020 年 12 月 10 日-2021 年 1 月 17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证书编码：0442311400000100061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景

身份证号：　42118219930420138X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3年 08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景

身份证号：42118219930420138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5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景　性别女，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程学院　校（院）长：潘慧明

证书编号：105281201605813974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王景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4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38号110

公民身份号码 421182199304201 38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5.11.14-2045.11.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景　　社保电脑号：635818916　　身份证号码：421182199304201388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景　　社保电脑号：635818916　　身份证号码：421182199304201380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600.0	540.0	28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6	165561	4600.0	690.0	368.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600	30.36	4600	36.8	9.2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1669.58	18846.88			7427.47	2577.26			1500.16		935.76		1306.72	510.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f83f9c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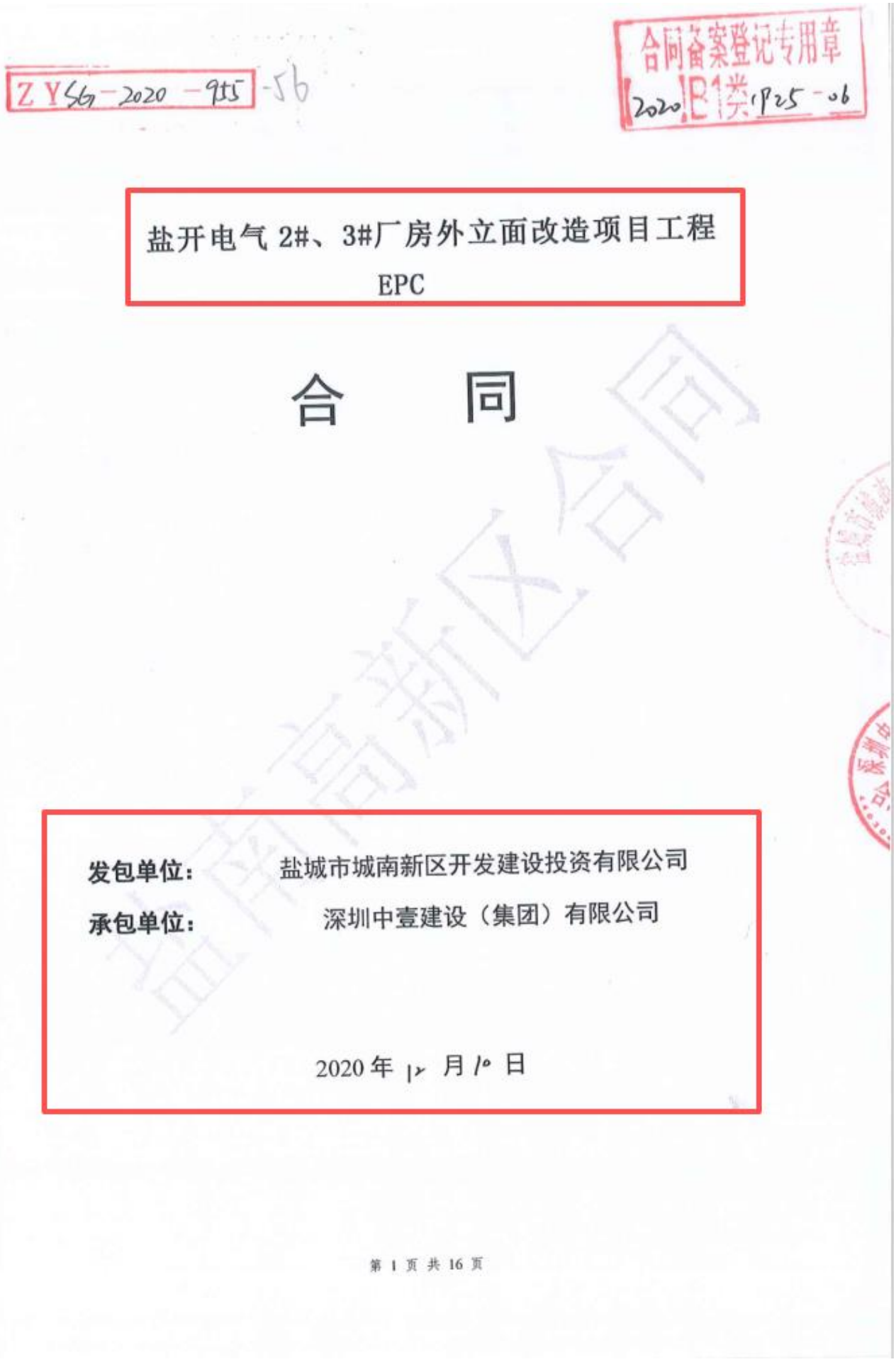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业绩证明文件

1）盐开电气 2#、3#厂房外立面改造项目工程 EPC



ZYSG-2020-915-56

合同备案登记专用章
2020 B1类 P25-06

盐开电气 2#、3#厂房外立面改造项目工程
EPC

合　　同

发包单位：　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0 日

第 1 页 共 16 页

发包单位：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负责实施的“盐开电气 2#、3#厂房外立面改造项目工程 EPC”，经公开招标确定了乙方为该项目的承包单位，为保障项目的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项目具体实施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盐开电气 2#、3#厂房外立面改造项目工程 EPC

2、项目地点：盐南高新区境内。

3、项目规模：工程造价约 390 万元。

4、承包方式：设计施工一体化，即包括设计、施工、培训、保修等一切内容。

5、质量要求：合格，并且符合招标要求。

6、承包范围：盐开电气 2#、3#厂房外立面改造项目工程 EPC 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专项工程设计、后续深化设计、补充设计、变更设计、图审报审、设计交底等设计配合服务及招标范围内的施工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等内容。招标人保留对上述招标范围进行调整的权利。

二、项目负责人及合同价

项目负责人：王景

本项目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玖万玖仟贰佰元整；

（小写:3499200 元）。

三、工期要求

1、承包人 45 日历天完成招标范围内设计、施工安装等所有内容、并确保通过验收。

2、承包人在中标后 1 天内制定详细的进度计划表，并报发包人、监理审核，审核通过后执行。如承包人组织不力、未能按进度计划表节点工期要求完成，发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2020 年 12 月 10 日

ZYSH-2020-955-56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开电气2#、3#厂房外立面改造项目工程EPC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0日
施工单位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17日
合同造价（万元）	￥349.9200	施工决算（万元）	/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该工程符合国家地方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注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规定，符合图纸设计及合同要求。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验收范围：

盐开电气2#、3#厂房外立面改造项目工程EPC的施工。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3月1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公章）	设计单位	签名：（公章）
监理单位	签名：（公章）	施工单位	签名：（公章）
接管单位	签名：（公章）	邀请单位	签名：（公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7、项目副经理陈俊杰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陈俊杰	性　别	男	年　龄	43 岁
职务	项目副经理	职　称	高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404198312080319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从事项目副经理年限			15 年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320132340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电建（山东）核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建.能源谷一期高层幕墙工程二标段	合同额 2625.74 万元	2021 年 8 月 5 日-2021 年 9 月 3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29日
-2026年07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俊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12月08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3201323407

聘用企业：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3-03至2028-03-02)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4-07至2027-04-0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5-03-03至2028-03-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陈俊杰

签名日期：2026.1.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9年05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1）0001138



姓　　名：陈俊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年12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3月04日

有 效 期：2025年12月05日　　至 2029年03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2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俊杰

身份证号：4504041983120803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201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俊杰　性别 男，一九八三 年十二 月 八 日生，于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郑建龙

证书编号：105361200705004502　二〇〇七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杰　　社保电脑号：613782109　　身份证号码：4504041983120803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4	03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4918	29.5	9.84	2	4918	9.8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04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4918	29.5	9.84	2	4918	9.8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05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4918	29.5	9.84	2	4918	9.8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06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4918	29.5	9.84	2	4918	9.8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07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5218	31.3	10.44	2	5218	10.4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08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5218	31.3	10.44	2	5218	10.4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09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5218	31.3	10.44	2	5218	10.4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10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5218	31.3	10.44	2	5218	10.4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11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5218	31.3	10.44	2	5218	10.4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4	12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5218	31.3	10.44	2	5218	10.4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5	01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5218	31.3	10.44	2	5218	10.4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5	02	165561	1808.0	235.04	144.64	2	5218	31.3	10.44	2	5218	10.44	1808	3.62	1808	28.93	18.08
2015	03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5218	31.3	10.44	1	2030	20.3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04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5218	31.3	10.44	1	2030	20.3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05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5218	31.3	10.44	1	2030	20.3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06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5218	31.3	10.44	1	2030	20.3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07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20.3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08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20.3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09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20.3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10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11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32.48	20.3
2015	12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2.03	2030	16.24	10.15
2016	01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2.03	2030	16.24	10.15
2016	02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2.03	2030	16.24	10.15
2016	03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2.03	2030	16.24	10.15
2016	04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2.03	2030	16.24	10.15
2016	05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2.03	2030	16.24	10.15
2016	06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054	36.32	12.11	1	2030	10.15	2030	2.03	2030	16.24	10.15
2016	07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08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09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0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1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6	12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7	01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16.24	10.15
2017	02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3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4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5	165561	2030.0	263.9	162.4	2	6753	40.51	13.51	1	2030	10.15	2030	13.4	2030	20.3	10.15
2017	06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6753	40.51	13.51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7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8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09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0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1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7	12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1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杰　　社保电脑号：613782109　　身份证号码：450404198312080319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8	02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9.17	10.65
2018	03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4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5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6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7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8348	50.08	16.7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9	04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杰　　社保电脑号：613782109　　身份证号码：450404198312080319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841.38	576.21	307.31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41	25.36	3841	30.73	7.68
2024	06	165561	3841.38	576.21	307.31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841	25.36	3841	30.73	7.68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47463.63	28719.58		8414.75	2884.17				2189.02		1366.13		2634.69	1293.7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1a23b1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2）业绩证明文件

1）中电建.能源谷一期高层幕墙工程二标段

ZY SG-2021-565-38

中电建核电地产

招存

中电建核电地产

中电建·能源谷一期建设工程合同

编号：HDCY-2021-01-JA-SX-01



开发商：中电建（山东）核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建·能源谷一期

高层幕墙工程二标段施工协议

发包人（全称）：中电建（山东）核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电建·能源谷一期高层幕墙工程二标段

2、工程地点：济南市历城区郭店片区工业北路以北，协和学院以东

3、工程内容：中电建·能源谷一期高层幕墙工程二标段（3-C-1、3-D-1）图纸范围内所有内容的施工。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形式：全费用单价合同

2、合同价款：26257467.72元（含税价款），（大写）：贰仟陆佰贰拾伍万柒仟肆佰陆拾柒元柒角贰分（人民币）。

该全费用单价为含税单价，单价包括设计费、方案调整费、图纸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核的费用及中标后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材料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费（包括现场垂直运输）、装卸费、材料复试检测费（包含政府新增加的检测费用）、检测试验费、施工费、清洁费、措施费、风险金、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疫情防控费用及措施费，总包配合服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等所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该全费用单价包含疫情特殊时期材料短缺及材料浮动等因素，结算时单价不再调整。

3、工程结算价款：工程完工经甲方工程部验收合格后，依据本合同及双方现场完成的实际工程量结算 。

4、付款方式：本工程以单体为单位进行进度款的支付，各单体楼龙骨全部安装完毕后，分别支付各单体楼合同额的 40%；各单体楼幕墙工程施工完成一半后，支付至合同额的

自理。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1、接受甲方提供的具体施工部位及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为相关单位整理施工资料提供所需证明、资质、资料等。

2、指派 陈俊杰 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执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计划完成任务，解决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乙方应接受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必须严格的按照经甲方批准的施工方案施工，严格执行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安全操作规程做好质量检查记录。

4、遵守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垃圾清除等工作。

5、乙方不得将所包工程转包或再次分包。

第五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1、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视疫情情况，开工日期以甲方工程部通知为准。

2、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工期不顺延。

3、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或天气原因影响工期并经甲方鉴定认可，工期顺延。

第六条　工程技术、质量

第三部分　招标技术要求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济南市历城区临港经开区核心区。西侧为山东协和学院，南侧为工业北路，北侧为虞山大道。

1.2. 建设规模：

①3-C-1 高层丙类厂房：建设 3 号地块占地面积 69281 平方米。地下二层及地下一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主楼一层至十五层均为丙类生产车间，建筑高度为 68.80 米（室外地面算至最高点女儿墙），总建筑面积为 18003.17 平方米。地下二层层高为 3.7m；地下一层层高为 3.8m，主楼范围内为 6.0m；一层层高为 5.4m；二层~十五层高为 4.2 米；机房层层高为 3.0 米。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②3-D-1 二类高层公共建筑：建设 3 号地块占地面积 69281 平方米。地下二层及地下一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主楼一层及二层为公寓配套(性质为商店）、包间、餐厅（一层为职工食堂、二层为自助餐厅）、厨房及主楼交通核等；三层至十四层为公寓（性质为职工宿舍）及主楼交通核。建筑高度详见图纸。本工程车库建筑面积 19488.58 平方米，地上主楼建筑面积 21297.13 平方米。地下二层

层高为 3.7m；地下一层层高为 3.8m，主楼范围内为 5.85m；一层、二层层高均为 5.4m；三层至十四层层高均为 3.2 米，机房层层高为 5.0 米。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1.3. 本次招标为中电建·能源谷一期 3-C-1、3-D-1 幕墙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及相关实验、资料整理等工作。

2. 设计依据

2.1. 总设计依据

2.1.1. 国家与地方现行各种建筑设计标准、规范、规程及强制性条文（以最新版本为准）。

2.1.2. 双方签定的设计合同内所包含的服务性条款及要求。

2.2. 设计文件

2.2.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及本设计任务书。

2.2.2. 甲方确认的建筑设计方案。

2.2.3. 甲方确认的经济技术指标及建造标准。

2.2.4. 甲方对各阶段设计图纸的评审意见及审查要点要求。

2.2.5. 甲方审核确认的各阶段主体设计成果。

2.2.6. 甲方确认的幕墙设计深度标准。

2.3. 政府批文

2.3.1. 经地方政府批准的本项目规划及建筑设计、消防设计、施工图设计、节能设计等的批文复印件。

2.3.2. 规划主管部门、消防、人防、交通、环境、卫生、水、电、煤气、市政等有关部门意见和要求。

2.3.3. 规划主管部门给定的规划设计条件和已批复的详细规划图纸。

2.3.4. 项目市政条件。

3. 设计内容

3.1. 主要设计指标

3.2.1 抗震设计

按照七度抗震设防烈度计算 GB50011-2010

3.2.1.1 面板与骨架间采用防脱防滑设计。

3.2.1.2 幕墙与主体的连接采用防脱防滑设计。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4 年 8 月 5 日

地址：

邮编：

开户行：

银行账号：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4 年 8 月 5 日

地址：

邮编：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工程款必须汇入指定账号，否则本合同无效视为不履约
户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560000047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金地支行

8、安全员叶高阳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叶高阳	性　别	男	年　龄	29 岁
职务	安全员	职　称	初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9703017016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从事安全员年限		7 年
资格证书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1411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广州国际生物岛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合同额 872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2 月 13 日	已完	省优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14117



姓　　名：叶高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7年03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8月26日

有 效 期：2025年07月02日　　至 2028年08月25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7 月 0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高阳

身份证号：4415231997030170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145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叶高阳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 三 月 一 日生，于 二〇二〇 年 三 月至二〇二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业大学 校 长：蒋昌波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成教厅[1993]9号

证书编号：115355202205012499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高阳　　社保电脑号：64616542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703017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8	04	165561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5	165561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6	165561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7	165561	2130.0	276.9	170.4	1	5009	310.56	100.18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3.86	6.6
2019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3.86	6.6
2019	0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3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1.6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1.6	2360	3.89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高阳　　社保电脑号：64616542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70301701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6	165561	4580.0	732.8	36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80	30.23	4580	36.64	9.16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	3500	31.5	3500	28.0	7.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高阳　　社保电脑号：64616542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70301701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8728.29	22342.88			33623.04	12427.1			1696.92		1045.78		1613.47	676.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e6ce0b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2）业绩证明文件

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详见【2、技术负责人廖然相关证明文件--（2）业绩证明文件--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章节

9、施工员刘冰雨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刘冰雨	性　别	男	年　龄	31 岁
职务	施工员	职　称	中级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502199507267410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从事施工员年限		8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4418102944180025 9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广州国际生物岛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合同额 872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2 月 13 日	已完	省优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25 9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刘冰雨

身份证号：360502199507267410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1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冰雨

身份证号：3605021995072674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64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冰雨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 七 月 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一五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932120180600229O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刘冰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7 月 26 日

住址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新溪乡泗溪村委拣坊村97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5021995072674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新余市公安局渝水分局

有效期限 2024.10.23-2044.10.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雨　　社保电脑号：802763004　　身份证号码：360502199507267410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illegible]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illegible]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illegible]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illegible]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illegible]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冰雨　　社保电脑号：802763004　　身份证号码：360502199507267410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68	21.57	3268	26.15	6.54
2024	06	165561	4580.0	687.0	366.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80	30.23	4580	36.64	9.16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2274.28	19367.12		6148.56	2128.53				1529.86		944.33		340.92	529.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e47956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2）业绩证明文件

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详见【2、技术负责人廖然相关证明文件--（2）业绩证明文件--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章节

10、施工员林大文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林大文	性　别	男	年　龄	31 岁
职务	施工员	职　称	/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82199504262757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从事施工员年限			8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442210100001000068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开创置业有限公司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合同额 2231 万元	2022 年 9 月 16 日-2023 年 1 月 15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证书编码：04422101000010006 8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林大文

身份证号：440982199504262757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2年 12月 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DIPLOMA

学生　林大文　，性别 男，　1995 年 04 月 26 日生，于 2014 年 09 月至 2018 年 06 月在本校　电子科学与技术　专业4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Lin , Dawen , male , born on April 26 , 1995 , having studied in the University with a specialty of Electronic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completed the 4-year undergraduate program and satisfied all the requirements prescribed by the University, is hereby granted graduation.

北京理工大學珠海學院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ZHUHAI

该专业于2017年通过IEET工程教育专业认证（EAC）
Bachelor's degree program is accredited by IEET in 2017

校长/President

证书编号/NO. 136751201805005749　日期/Date: 2018 年 06 月 12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大文　　社保电脑号：650204975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5042627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6	165561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30.36	4600	36.8	9.2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大文　　社保电脑号：650204975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504262757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29628.69	14798.88			21105.16	7524.38			1272.46		892.2		1129.6	358.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f4a267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业绩证明文件

1）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工736-2022-629-42

合同编号：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项目
幕墙门窗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茅岗路 860 号

发 包 人：广州开创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项目

幕墙门窗施工工程合同

发包人：广州开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茅岗路 860 号

承包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州市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施工合同。

1. 定义

1.1. 甲方：广州开创置业有限公司

1.2. 乙方：深圳中壹建设（建设）有限公司

1.3. 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监理单位：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5. 本合同：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1.6. 合同价款：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1.7. 图纸：由甲方提供，满足乙方施工所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1.8. 书面形式：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1.9. 通知、同意、批准、证书和决定：除另有规定之外，合同文件中提及的由任何人发出、给予的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书或决定均应是以书面形式体现的，任何这种书面形式均不应以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误。

2.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2.1.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招标文件；

(4) 投标文件；

(5) 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9) 甲方和(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0)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2.2. 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2.2.1. 本工程施工及验收依据的规范和国家标准：国家、地方及行业规范、标准。

2.2.2.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甲方向乙方提出施工技术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监理组织有关专家论证认可后执行。

2.3. 图纸

2.3.1. 甲方于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_肆_套。（含向甲方提供竣工图所用图纸_叁_套）并要求乙方在施工现场随时保留一整套图纸，以供甲方、监理有关人员查阅。

2.3.2. 如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乙方应于开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所需的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甲方进行提示。

2.3.3.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2.3.4. 乙方负责设计或完善的，以上图纸条款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3.5. 乙方保证只将图纸用于本次招投标及本合同履行，乙方不得将图纸的任何部分泄漏给其它无关的第三方。

3.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3.1. 工程概况：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工程为3栋塔楼、商业裙楼及地下室车库设备房组成，总建筑面积为74286.93方米。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主要包括：A-1、A-2、A-3、B-1、B-2、B-3、B-4、C栋商业、办公、酒店的外墙幕墙门窗工程。

工程名称：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茅岗路 860 号、876 号。

承包范围：根据甲方等批准的深化设计施工图纸进行加工制作、运输、安装、检验、试验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全部工作内容。

乙方与总包方的工作界面划分：

1）预埋件由乙方实施，预埋件打出由乙方负责。预埋件在与骨架焊接完成后，其外露表面采用防腐处理由乙方负责，并负责最后收口。

2）因乙方为完成专业分包范围内工作引起的开孔、开槽、切割工作，均由乙方按其专业要求自行实施并在安装完毕后恢复原有状态，无论何种原因均由乙方承担费用。

3）乙方负责外墙与接地预留钢筋或扁钢之间的连接并提供材料且承担安装费用。

4）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所承包本分包工程内任何工程项目并另行安排承造，乙方不得提出异议或因清单项目的减少要求额外索偿。

5）乙方负责技术要求所注明由乙方展开的其他工作。

6）乙方应完成建设方及有关政府部门等单位要求的试验检测，包括提供相关报告。

7）乙方应负责所施工分项工程的工程资料的编制上报并配合总包完善工程资料交工工作。

8）后期安装的固定及铝板等，材料运输、脚手架（因乙方导致超出施工进度计划的脚手架费用）、防护、吊篮等一切措施费用由乙方自行考虑和承担。

4. 合同价款、支付与结算

4.1.含税合同价款为：￥22310000.00 元（小写）（按合同图纸总价包干），人民币贰仟贰佰叁拾壹万元（大写）；含 9%增值税，不含税价款为：￥20467889.91 元（小写），人民币贰仟零肆拾陆万柒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壹分（大写）；税款金额为：￥1842110.09 元（小写），人民币壹佰捌拾肆万贰仟壹佰壹拾元零玖分（大写）。

4.2. 工程承包方式及计价依据：

4.2.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招标图纸、施工或装修标准、技术说明、招标文件、合同条件、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充分理解，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的投标报价的单价已按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中的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要求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及人员的多次进退场、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所有检测、管理、利润、税金、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意外伤害保险费、包图纸深化设计费、包不可预见费及税金、包收口及材料价格波动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保证投标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4.2.2.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

4.2.3.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价格不再因人工及原材料上涨因素而调整。

4.2.4. 本分包工程所用材料、设备的检验，硅酮结构胶相容性试验、帷幕的物理性能检验、预埋件抗拔实验、金属型板材表面氟碳喷涂层的物理性能试验、所有材料检测费及门窗三性试验费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4.3. 确定合同价款的方式：图纸包干，固定总价合同。

4.4. 结算价款的计算

4.4.1. 工程量：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以及施工图纸。

4.4.2. 本工程预付款： 无 。

4.4.3. 工程进度款按形象进度支付

1) 按形象进度分段支付方式：每月支付一次工程款，支付金额按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支付；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实际总工程量的 85%；结算完成后付至结算总价款的 95%；结算总造价的 5%作为保修款，待楼盘第一批入伙日起算 2 年后，如无质量问题时，7 天内无息付清保修款。保证金 5%不足以在保修期两年内保证保修质量或产生费用的，乙方应按实际承担甲方所产生一切费用及相应责任。

2) 每次申请进度款必须在 25 日前上报进度款申报表给监理。监理在 5 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并报甲方，甲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审定并在付款手续齐全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进度款。乙方办理每次付款时，需向甲方提供乙方的银行名称及帐号的证明并加盖乙方公章、以及符台国家税收政策及甲方要求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和相关付款资料收取工程款，因资料以及发票不全引起的付款延误，由乙方承担责任，并不得影响任何工程进展。

3) 进度款与质量挂钩，报送工程进度报表时附质量进度报告，若所报工程的质量达不到甲方的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

4) 各种对乙方的违约金及合同规定应扣款项在当期工程进度款或任何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

5) 乙方办理每次进度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税增值税专用发票领取工程款。甲方支付至结算价 95%时，乙方必须提供至结算价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结算款。

6) 乙方办理结算时需甲方现场项目经理签字认可以及甲方盖章确认。

7) 乙方需向总包缴纳水电费押金（甲方协助）。

8) 各种工程资料由乙方编制，移交项目地方档案馆时由甲方负责。

5. 双方的人员、设备

5.1. 甲方

5.1.1. 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朱锐鹰 先生。

5.2. 乙方

5.2.1.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组织施工，乙方项目部以下管理人员在所辖工程或分项工程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合同附件所列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必须常驻施工现场，不得随意更换，施工期间无故离岗的，每发现一次罚款 500 元；如需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否则，乙方每违约一项（或一人），需支付违约金 500 元，其中如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符，则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全部罚款、违约金由甲方从乙方当月进度款中扣除。

5.2.2.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邵逸石，其它管理人员名单见附件。

5.2.3. 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

7.18 工程完成时，进行全面的清理工作，做到工完场清。乙方必须清除和搬走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垃圾（包括工程变更及增加工程产生的垃圾），保持现场的整洁，创文明施工现场，按要求将垃圾堆于建筑物指定地点，自行清理外运。

7.19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以及工程移交两年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质量问题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乙方除承担造成损失费用外还须每次向甲方支付 5 万元违约金。

7.20 乙方须与包括农民工在内的所有工人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劳动报酬等内容，并严格履行，及时足额支付工资等劳动报酬。

7.21 对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乙方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

7.22 乙方须与甲方签订《廉洁合作协议》，并严格遵守之，《廉洁合作协议》见附件。

7.23 应甲方要求，乙方在开工前应与甲方签订配合协议。

7.24 乙方必须保证具备承担本工程所必要的资质，并承担因此产生的相关责任及经济损失，乙方承担包工期、包材料、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及施工相关一切费用（如脚手架、垂直运输、塞缝等）。

7.25 甲方办理业主入伙期间（7 天内），乙方须派驻 3 名工程师到现场（乙方派驻的现场工程师须向甲方签到），配合甲方在现场解决业主入伙时提出的本合同范围的相关问题。否则，甲方有权按 2000 元一日扣除违约金。

8. 工期

8.1 开工、竣工

2022 年 9 月 16 日暂定计划开工（暂定，以甲方现场通知为准）

A-1 栋施工工期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5 日

B-1 栋施工工期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5 日

C 栋施工工期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5 日

商业施工工期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 月 15 日

施工工期已经充分考虑雨天、台风、停水、停电、疫情防控等综合因素。

本工程外架拆除前完成窗墙、幕墙、装饰线条安装。

8.2 进度计划： 以甲方的现场通知为准。

8.2.1. 乙方应于接到甲方中标通知后的 3 日内向甲方、监理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甲方、监理在乙方提交后的 3 日内未予以书面形式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同意。

8.2.2. 乙方的施工进度应符合以下要求：以甲方的现场通知为准。

8.2.3. 乙方必须按甲方、监理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总包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相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监理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监理、甲方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8.3 开工及延期开工

8.3.1.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延期开工，否则工期不予顺延。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2 年 9 月 22 日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年　　月　　日

17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报价汇总表

序号	栋号	工程量（m²）	总价	备注
1	A-1栋	10865.26	5635449.22	
2	B-1栋	13013.31	6860353.12	
3	C栋	11959.61	6684078.92	
4	商业	4487.54	3130130.76	
7	合计	40325.71	22310012.02	

注：本报价不包含总包配合费及施工用脚手架费用。

中壹建设集团

附件: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邵逸石	项目经理	工程师	/
项目副经理	/	项目副经理	/	/
技术负责人	姜洪毅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造价管理	张绍	预算员	高级工程师	/
质量管理	吴宝璇	质量员	/	/
材料管理	黄汉锐	材料员	工程师	/
计划管理	刘冰雨	施工员	/	/
安全管理	饶智超	安全负责人	/	/
其他人员	叶国精	深化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
	叶秋果	资料员	/	/
	林大文	施工员	/	/
	/	/	/	/
	/	/	/	/

11、材料员黄汉锐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黄汉锐	性　别	男	年　龄	39 岁
职务	材料员	职　称	中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703076775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从事材料员年限		15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4417111944170041 6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开创置业有限公司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合同额 2231 万元	2022 年 9 月 16 日-2023 年 1 月 15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41 6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汉锐

身份证号：　44152319870307677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NO 12108339



姓　　名：黄汉锐

身份证号：441523198703076775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15 年 12 月 11 日

批复文件：鹰职称办[2015]21 号

签发单位盖章：

工作单位：鹰潭市鑫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非 3600615300833

证书查询网址：www.ythrss.gov.cn

签发日期：2015 年 12 月 22 日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黄汉锐　，性别　男　，生于　一九八七　年　三　月　七　日，于　二〇一四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杨志坚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四　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5201406745167

X00204336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汉锐　　社保电脑号：62804970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7030767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汉锐　　社保电脑号：62804970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70307677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65	18.25	2765	22.12	5.53
2024	06	165561	4764.9	762.39	381.19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765	31.45	4765	38.12	9.53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5406.76	19909.91			29672.64	11055.84			1559.56		953.42		375.34	548.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24407d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业绩证明文件

1）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详见【10、施工员林大文相关证明文件--（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1）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章节

12、劳资专管员陈婷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陈婷	性　别	女	年　龄	36 岁
职务	劳资专管员	职　称	初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281199006262529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事劳资专管员年限			10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4418113944180017 4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广州国际生物岛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合同发包人）：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合同额 872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2 月 13 日	已完	省优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7 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婷

身份证号：420281199006262529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婷

身份证号：42028119900626252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80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婷 性别 女，一九九O 年 六 月二十六 日生，于二O一O 年 九 月至二O一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新闻学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6341201405582329

二O一四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婷　　社保电脑号：639395719　　身份证号码：4202811990062625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7	12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10.65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1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21.3	10.65
2018	02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14.06	2130	19.17	10.65
2018	03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4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5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6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7	165561	2130.0	276.9	170.4	2	8348	50.08	16.7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9.17	10.65
2018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8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8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9.8	11.0
2018	10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19.8	2200	19.8	11.0
2018	11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19.8	2200	19.8	11.0
2018	12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19.8	2200	13.86	6.6
2019	01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13.86	2200	13.86	6.6
2019	02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13.86	2200	12.32	6.6
2019	03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13.86	2200	12.32	6.6
2019	04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13.86	2200	12.32	6.6
2019	05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19	06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8348	50.09	16.7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9309	55.86	18.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9309	55.86	18.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9309	55.86	18.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9309	55.86	18.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9309	55.86	18.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9309	55.86	18.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6000.0	780.0	480.0	2	9309	55.86	18.62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6000.0	0.0	480.0	2	9309	23.27	18.62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6000.0	0.0	480.0	2	9309	23.27	18.62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6000.0	0.0	480.0	2	9309	23.27	18.62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6000.0	0.0	480.0	2	9309	23.27	18.62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6000.0	0.0	480.0	2	9309	23.27	18.62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6000.0	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6000.0	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6000.0	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6000.0	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6000.0	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6000.0	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6000.0	840.0	480.0	2	10646	63.88	21.29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6000.0	84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6000.0	84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6000.0	84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婷　　社保电脑号：639395719　　身份证号码：420281199006262529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1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362.54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32.26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9.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972	418.32	139.44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66.68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27.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5.84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7778	482.24	155.56	1	6000	30.0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6000	19.8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9.8	6000	48.0	12.0
2024	02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19.8	6000	48.0	12.0
2024	03	165561	6000.0	90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12.0
2024	04	1655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12.0
2024	05	1655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9.6	6000	48.0	12.0
2024	06	165561	7380.0	1180.8	590.4	1	7380	369.0	147.6	1	7380	36.91	7380	48.71	7380	59.04	14.76
2024	07	1655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08	1655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09	1655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10	1655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11	1655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4	12	165561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1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婷　　社保电脑号：639395719　　身份证号码：420281199006262529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2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16556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75008.0	45505.6			24789.71	8884.28			2768.13		2197.78		2347.10	882.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1a4da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业绩证明文件

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详见【2、技术负责人廖然相关证明文件--（2）业绩证明文件--1）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章节

13、机械员马天昱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马天昱	性　别	女	年　龄	31 岁
职务	机械员	职　称	中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924199506098785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从事机械员年限			8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4418112944180072 5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证书编码：04418112944180072 5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马天昱

身份证号：　320924199506098785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3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马天昱

身份证号：32092419950609878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08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毕业证书

学生 马天昱 性别 女，一九九五 年 六 月 九 日生，于二〇一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二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大

校（院）长：冯复加

证书编号：101457202205106007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天昱　　社保电脑号：500308354　　身份证号码：32092419950609878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天昱　　社保电脑号：500308354　　身份证号码：32092419950609878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6	165561	4600.0	736.0	36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00	30.36	4600	36.8	9.2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6316.69	20430.88			30454.05	11356.38			1589.26		971.33		1417.60	569.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20cef2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4、幕墙工程师王利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王利	性　别	男	年　龄	58 岁
职务	幕墙工程师	职　称	高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631196801080038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1991 年	从事幕墙工程师年限			20 年
资格证书编号	210300105589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利

身份证号：37063119680108003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589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西北工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王利 性别男 一九六八年二月生，山东 省牟平 市(县)人，于一九八七年九月入本校飞行器制造工程系机械设计及制造(二)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至一九九一年七月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傅恒志

一九九一年七月十日

证书登记第 911026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利　　社保电脑号：620716943　　身份证号码：3706311968010800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illegible]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利　　社保电脑号：620716943　　身份证号码：370631196801080038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150	20.79	3150	25.2	6.3
2024	06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150	20.79	3150	25.2	6.3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2115.73	19282.56			6148.56	2128.53			1529.86		934.11		1328.54	526.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f812fe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5、建筑工程师汪皎皎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汪皎皎	性　别	女	年　龄	38 岁
职务	建筑工程师	职　称	/	学　历	硕士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81198803100321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从事建筑工程师年限			18 年
资格证书编号	2021441165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09日
-2026年08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汪皎皎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8年03月10日

注册编号：20214411659

聘用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2月14日-2027年02月13日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THE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BOARD OF ARCHITECT REGISTRATION

主任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个人签名：汪皎皎

签名日期：2026年2月9日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14日

深圳大学
SHENZHEN UNIVERSITY

硕士学位证书



汪皎皎 ，女 ，1988 年03 月 10 日生。在 深圳大学
完成了 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程 硕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1059032018101108

二〇一八 年 十二月 二十七日

（专业学位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皎皎　　社保电脑号：644582877　　身份证号码：4301811988031003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22.18	3360	26.88	6.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120	20.6	3120	24.96	6.24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皎皎　　社保电脑号：644582877　　身份证号码：43018119880310032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2414.05	16290.56			24216.22	8720.94			1361.56		913.53		1234.5[illegible]	414.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f6eb1e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6、结构工程师马庆裕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马庆裕	性　别	男	年　龄	51 岁
职务	结构工程师	职　称	/	学　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4197512135833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从事结构工程师年限			15 年
资格证书编号	S2007441054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13日
-2026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马庆裕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5年12月13日

注册编号：S20074410544

聘用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04月19日-2026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3）

个人签名：马庆裕

签名日期：2026.1.13

发证日期：2023年04月19日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马庆裕，性别男，一九七五年十二月 十三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 七 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脱产 学习，修完 叁 年制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计〔1991〕138号

证书编号：9609865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六年七月十八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庆裕　　社保电脑号：613484570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5121358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9	06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165561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165561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庆裕　　社保电脑号：613484570　　身份证号码：44052419751213583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000	19.8	3000	24.0	6.0
2024	06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900	19.14	2900	23.2	5.8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2973.73	19810.56		6310.37	2182.47			1559.56			942.36		1362.3	545.5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2238ad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17、土建工程师龚传斌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龚传斌	性　别	男	年　龄	49 岁
职务	土建工程师	职　称	高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2501197711284253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00 年		从事土建工程师年限		15 年
资格证书编号	93452608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本证书由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非国有经济组织专业技术岗位相应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

编号：（17）934526080

姓　　名 龚传斌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柏庄置业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技术人员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7.08.13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7 年 08 月 13 日
Y M D

评审委员会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311615200705151350

学生　龚传斌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七七　年 十一　月二十八 日，于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二 年制

本（专科起点）　科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葛道凯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合作学校：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二十一　日

No. 0061066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龚传斌　　社保电脑号：806572679　　身份证号码：3425011977112842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165561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22.18	3360	26.88	6.72
2024	06	165561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21.12	3200	25.6	6.4
2024	07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龚传斌　　社保电脑号：806572679　　身份证号码：34250119771128425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165561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5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30685.73	16466.56			5369.63	1814.59			1371.46		917.68		1269.0[illegible]	421.4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24bfaf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8、机电工程师陶恒普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陶恒普	性　别	男	年　龄	51 岁
职务	机电工程师	职　称	中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06197509294878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1998 年	从事机电工程师年限			15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60200400096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0602004000969 号

陶恒普 于二〇〇六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设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事局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事局

二〇〇七年 月 十九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陶恒普 性别 男 ，

学号 q0407024019 ，一九七五 年

九月 二十九日生，于 二〇〇四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七 年 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网络教育) 专业

专科起点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同济大学

二〇〇七 年 一月十五 日

证书序列号：NO.10465105

电子注册号：10247720070500056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陶恒普　　社保电脑号：601125041　　身份证号码：4201061975092948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11	165561	5500.0	0.0	4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500	24.75	55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165561	5500.0	0.0	4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500	24.75	55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3.86	6.6
2021	02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03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04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05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06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07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08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09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10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11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1	12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500	24.75	5500	9.08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500	24.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500	24.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500	24.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500	24.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500	24.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4.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4.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4.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4.5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8.15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8.15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8.15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8.15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500	27.5	5500	18.15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500	18.15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500	18.15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500	18.15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illegible]	5500	18.15	5500	44.0	11.0
2024	02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illegible]	5500	18.15	5500	44.0	11.0
2024	03	165561	5500.0	825.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36.3	5500	44.0	11.0
2024	04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36.3	5500	44.0	11.0
2024	05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36.3	5500	44.0	11.0
2024	06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36.3	5500	44.0	11.0
2024	07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4	08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4	09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陶恒普　　社保电脑号：601125041　　身份证号码：420106197509294878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4	11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4	12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52794.34	27976.16			25212.76	9104.22			1910.02		1447.22		1535.7	506.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8202c5a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19、深化设计经理叶国精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叶国精	性　别	男	年　龄	57 岁
职务	深化设计经理	职　称	高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6911206854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1992 年		从事深化设计经理年限		20 年
资格证书编号	092468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开创置业有限公司	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合同额 2231 万元	2022 年 9 月 16 日-2023 年 1 月 15 日	已完	合格

（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本证书由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Heilongjia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eilongjia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编号：0924686
NO.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叶国精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11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建筑设计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09.05.19
Date of Issu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国精　性别 男 ，一九六九 年十一 月 二十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 年 七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二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7200706003628　　二〇〇七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国精　　社保电脑号：60066819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69112068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2	0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3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4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5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6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7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8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9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10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1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1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3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4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3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国精　　社保电脑号：60066819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691120685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1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41800.0	21200.0			20742.62	7384.94			1536.52		1486.65		1531.89	456.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e682a9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业绩证明文件

1）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

详见【10、施工员林大文相关证明文件--（1）相关证书证明文件--1）鱼珠融汇贸易创新中心幕墙门窗工程】章节

20、深化设计员周智聪相关证明文件

姓名	周智聪	性　别	男	年　龄	38 岁
职务	深化设计员	职　称	中级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05198807011619	手机号码	18320769215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事深化设计员年限	10 年		
资格证书编号	180300301424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05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4246 号

周智聪 于 二〇一七 年 十二 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建筑幕墙设计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七 日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周智聪
身份证号：420105198807011619
证书编号：65420143071105831

参加 行政管理(电子管理)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3 年 06 月 30 日

高等院校
2013 年 0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湖北省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No.01- 130286963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智聪　　社保电脑号：609308443　　身份证号码：420105198807011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5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6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7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8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9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0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2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3	165561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165561	5500.0	880.0	44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500	36.3	5500	44.0	11.0
2024	06	165561	6500.0	1040.0	520.0	1	6500	325.0	130.0	1	6500	32.51	6500	42.9	6500	52.0	13.0
2024	07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165561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165561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30120.0	14960.0			13536.11	5009.32			1169.15		1313.4		1284.68	347.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ea0825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五、项目经理资历

（一）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朱晓中	性别	男	年龄	46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
毕业院校	株洲职业技术学院（专科）、华南理工大学（本科）			毕业时间	2001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 1 月 30 日		所学专业	机械工程、工程管理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25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2 年		技术特长	幕墙工程项目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注册建造师（一级）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执业资格证编号：0367781、注册编号：粤 13520132013 09102、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经工主历作要	2013 年 2 月-2024 年 6 月于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就职；2024 年 7 月入职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至今。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2 项。（数量上限为 2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年、月）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备注
1	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6500 万元	2017 年 10 月 -2018 年 4 月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0755-28292700	深圳	项目经理	原企业任职时的业绩
2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15856 万元	2019 年 8 月 -2022 年 7 月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0755-83711566	深圳	项目经理	原企业任职时的业绩

注：

1.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件、学历、执业资格、职称、社保局出具的在投标单位的社保清单等证明文件。

2.同类工程是指已完工工程实际采用的资质类别与本次招标要求的资质类别相同的工程。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负责人业绩必须是由拟派项目负责人具体实施的，否则该项业绩将不予计入。

3.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2 项，若超过 2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2 项。**

4.业绩证明资料：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能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信息，则还需提供能够证明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为所填报业绩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业主证明、正式任命书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5.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不一致，或合同中未体现合同金额，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体现验收时间的，**还需提供更名的相关证明材料，体现合同金额、验收时间的证明材料；且**关键信息须清晰可辨，证明文件中的关键内容需用红色方框明确，否则招标人有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的判断。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资格证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1日
-2026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朱晓中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0年11月21日

注册编号：粤1352013201309102

聘用企业：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5.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1年08月02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36778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2441534074401349

姓名:
Full Name 朱晓中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0年1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2年09月2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02 月 06 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7）9000063



姓　　名：朱晓中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11月2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3月27日

有 效 期：2026年02月11日　　至 2029年03月2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朱晓中

身份证号：4129321980112134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38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晓中 性别 男，

一九八〇 年 十一 月十 日生，于一九九六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机械工程 专业

五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太刚

校 名：株洲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〇一 年六 月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123526

学校编号11604120010600008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晓中 性别 男，一九八〇 年 十一 月 二十一 日生，于 二〇一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561720220510255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朱晓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11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石岩
街道黎光众兴路23号羊台
苑二期4栋1502
公民身份号码 4129321980112134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9.01-2042.09.01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专家证书



经审定，聘任 朱晓中 **为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

专家姓名： 朱晓中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 年 11 月 21 日

专家类别： 幕墙类

身份证号： 412932198011213410

证书编号： ZJZ2306119M

发证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证书有效期： 2023 年 6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1 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朱晓中 被评为二〇一六年深圳市装饰行业优秀建造师。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



经评定，授予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朱晓中2017年度全国建筑幕墙优秀项目经理。

特颁此证

姓　　名：朱晓中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12932198011213410
编　　号：CWEX180640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分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八号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证　书

朱晓中 任项目经理的　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颁此证。

承建范围：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栏杆、门窗、雨篷等

证书编号：GDZS2019199（J1）

二〇一九年七月九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晓中　　社保电脑号：600652858　　身份证号码：4129321980112134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655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165561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2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16556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illegible]	28.0	7.0
2025	1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7.0
2025	1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illegible]	3500	28.0	7.0
2026	01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16556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17011.66	8132.32			7596.78	2931.08			732.88		631.44		561.28	140.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c7ef7748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6556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7日

六、项目经理业绩

（一）项目经理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年、月）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备注
1	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6500 万元	2017 年 10 月 -2018 年 4 月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0755-28292700	深圳	项目经理	原企业任职时的业绩
2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15856 万元	2019 年 8 月 -2022 年 7 月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0755-83711566	深圳	项目经理	原企业任职时的业绩

（二）业绩证明文件

1、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Shenzhen New Industries Biomedical Engineering Co., Ltd (SNIBE Co., Ltd)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6 年 08 月 09 日所递交的《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为：(人民币) 65，000，000.00 元（大写）陆仟伍佰万元整。

（用铝型材加强筋）

一、工期：

施工总工期不超过 144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二、质量：

优质工程，符合甲方招标要求。

三、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指挥：徐兴中；项目经理：朱晓中；技术负责人：张鸣。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08 月 15 日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GC1608MQ06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锦绣东路和临松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锦绣东路和临松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新区，总用地面积 19999.84 ㎡，容积率 4.0，建筑面积约 104483.18 ㎡，幕墙面积约 45000 ㎡，幕墙形式为单元式幕墙，幕墙高度 107.5m，国家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

总承包单位：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100%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发包人提供的《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招标施工图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和相关答疑文件范围内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6 年 12 月 2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17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44 天。该项目实际工期必须配合发包人竣工验收及搬迁时间节点要求。或有提前，如需提前，所产生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本工程工期是指自承包人开工之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发包人的总日历天数。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标准工期/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优质工程，必须达到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及规范，必须满足发包人招标要求，并经政府相关部门及发包人验收合格，并一次性通过坪山新区质检站及节能部门验收。

五、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本工程实行固定总价包干（包干范围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约定承包范围内）。招标时所附工程量清单明细仅供参考，承包人承诺在投标时已仔细核算过发包人所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量，并接受合同价款为总价包干，如后期施工过程中发现有错、漏项，承包人将视为对发包人的让利优惠，自行承担损失和责任。

合同价款已包含相关施工技术措施费、四性试验费、保温试验费、施工用水电费、规费、运输费、安全措施费、赶工措施费、其他措施费、成品保护、垃圾清运、材料损耗，材料及人工涨跌费用、员工保险费、检验试验费（含相关材料检测、浸水试验、闭水试验、淋水试验等一切相关检验试验）、维修保养费、包顺利通过节能验收或节能整改的费用、管理费、利润、建安营业及附加税、总承包管理配合费、应由承包方交纳的各种税金、幕墙寒缝（含防水填充物、防水涂膜等）及收边收口、所有幕墙材料进行检测、送检等费用（包含幕墙四性实验及保温试验）、现场视觉样板费、与其他专业工程之间的交叉配合、幕墙完工后的全面清洗工作费用、竣工后工程保修、维护服务、本合同所涉及的幕墙工程的深化设计、施工、试验、验收、及维修服务、缺陷修补等一切工程相关费用。

除了发包人设计变更导致的工程量增减予以签证，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量变更一律不予签证。承包金额已包含应由承包单位承担的各项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调整外，承包金额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税金、政府收费等之升降而调整。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陆仟伍佰万元整 （含 11%增值税）

（小写）：65,000,000.00 元（含 11%增值税）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该项目措施费固定价包干（包含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赶工措施费等一切措施项目），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不论工程量多少、工程变更与否；措施费不作调整。

该项目总包管理费比率为合同总价的 1.5%，由承包方直接支付给总包单位，发包方监督执行，施工用水电费由承包方自行承担，按实结算，水电费收取标准由承包方跟总包单位协商。

承包人施工前必须在现场 1 层和 2 层做共四个板块的单元体视觉样板，视觉样板原则上不拆除，

四、工程管理人员

11 工程师

11.1 发包人指定的监理工程师姓名：彭洛郑 。

11.3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1）对原设计文件的修改、变更；（2）工程量的增减；（3）现场签证；（4）对主要建材使用的审批；（5）更换工程师或发包人认为的承包人或其分包人不称职人员；（6）批准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提出更换项目经理等主要管理人员。特别说明：工程师在实际行使上述权力及/或行使实施通用条款第 11.3 款项下权力时，承包人应索取发包人已批准的书面证明，如工程师未提供发包人书面批准证明的，承包人应以书面形式征询发包人；如发包人回复不予确认或未在合理时间回复确认或承包人未以书面形式征询发包人的，则不视为发包人已予批准工程师行使该等权力，工程师行使该等权力的法律后果不约束发包人，如由此发生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如因此发生损失的，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工程师及总监理工程师有权根据发包人制定的违约细则对本工程中承包人违反国家、地方规范及合同中关于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等要求的事项中给予承包人违约处罚，并开具违约单。相应的违约金可直接从发包人应支付予承包人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12 项目经理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朱晓中

12.2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1）项目经理与投标承诺书不一致时，对承包人处罚 10 万元，承包人重新委派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标准的项目经理，并需发包人重新审核确认后才能上岗；承包人进场时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则处罚承包人 2 万元，并限期必须到位，限期内仍未到位则处罚承包人 10 万元同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2）施工过程中承包人擅自变更项目经理或无正当理由提出更换，则处罚承包人 10 万元/次。处罚的违约金发包人直接从应支付予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

12.3 承包方项目经理必须常驻现场，若有违反本条规定的，不告知发包方离开现场超过两天时，自第二天起需向甲方支付 1000 元/日的违约金。承包方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参加每周工程例会，承包方应积极落实周例会所决定的各项事宜。承包方人员因故不能参加例会时，承包方项目部提前半天书面通知甲方项目部，同时由承包方项目部经理委托临时代理人参加，承包方每缺席一人次（以会签表为准），罚款 500 元/人次，罚金当场交给发包方或承包方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09 月 06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壹式陆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_____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任命及授权通知书

GD-C1-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致：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监理单位）

根据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工程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的要求，我单位委派朱晓中担任该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代表我单位对本工程项目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主持实施全过程和全面管理工作。若贵方对该项目经理的人选有异议，请在接此任命书后7天内与我单位联系。

备注：

附件：项目经理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抄送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深圳市嘉遇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朱军荣（打印）霖朱印军（签名）

2017年10月10日

被任命人（签名）：朱晓中

GD-C1-311

幕墙工程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产业生物大厦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夏春颖	项目负责人	陆万柱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孙维振
分包单位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华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兴中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幕墙	34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玻璃幕墙	32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石材幕墙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 检验批数: 67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符合要求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8年6月15日 (盖章)	2018年6月15日 (盖章)	2018年6月15日 (盖章)	2018年6月15日 (盖章)	2018年6月15日 (盖章)

GD-C5-7311

幕墙专项验收签到表

工程名称：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验收日期：2018 年 9 月 26 日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姓名	资格证书号（注册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760349034
		技术负责人			13076996806
设计单位	航天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00125-048	0755-82097274
		建筑设计			13713509206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4404663	18576688099
		专业监理工程师			13023459389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京111111119319	13662205528
		技术负责人		10441150104420142	13603009987
幕墙设计单位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主任设计师			18925209126
幕墙分包单位	深圳市广田方特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粤135131309102	13923579899
		技术负责人		B08103010700000038	18025397026
		质量主任		4417107000021164	18025397035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				
		〃			
		〃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证　书

朱晓中 任项目经理的　新产业生物大厦幕墙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颁此证。

承建范围：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栏杆、门窗、雨篷等

证书编号：GDZS2019199（J1）

二〇一九年七月九日

合同编号:LJMQ-20190812-063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村

发 包 方：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08 月 12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49947.03 平方米，建筑 1 栋高度 150 米超高层产业研发楼及三层裙楼，1 栋高度 130 米超高层产业研发楼，2 栋高度 100 米高层宿舍楼及配套，4 栋高度 100 米高层产业研发楼，2 栋高度 20 米多层产业研发用房，建筑基地总占地面积 1498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27584.52 平方米，地下 3 层/地上 4～31 层。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210728.2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16856.32 平方米。施工总承包单位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村，北邻吉华路，南邻龙颈岭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预埋件或后置埋件、单元式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百页系统、铝合金门窗、雨篷、铝合金格栅、地弹门、平衡门、防火幕墙及幕墙系统中防水、防雷、保温节能等处理和图纸及现行规范（标准及相关规定）、技术要求所要求的一切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预埋件或后置埋件、单元式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百页系统、铝合金门窗、雨篷、铝合金格栅、地弹门、平衡门、幕

乙方承担。若甲方对试验检验结果有异议，可进行复检复试（检验机构由甲方与乙方共同选定）。若复检复试合格，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若复检复试不合格，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用于本工程的一切材料、成品、半成品，须符合设计要求，不符合设计要求的材料及设备，乙方不得使用。若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对乙方材料进行抽检，发现乙方使用不符合甲方要求或不合格的材料，乙方须支付甲方 10000 元/次违约金，并整改到符合设计要求。

5、 原则上禁止材料代用及替换，须使用本合同约定的材料品牌及型号。如遇特殊情况，乙方需进行材料代用及替换时，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且乙方通过使用代用材料所节省的费用归甲方所有，增加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 合同附件 2 约定的“幕墙工程主要材料品牌表”中的任何品牌，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7、 所有材料样板施工前须经甲方检验，书面确认后方可施工，否则造成返工及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8、 本工程须满足施工图纸要求且达到以下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法规、规范的要求：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02-2003；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建筑幕墙工程技术规范》DGJ08-56-201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01；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

以上法规、规范如有调整，按最新版本执行。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壹亿伍仟捌佰伍拾陆万壹仟陆佰陆拾玖元玖角叁分(￥:158,561,669.93)。

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户名：

签订时间：：2019 年 08 月 12 日

乙方：深圳广田方特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户名：

签订时间：：2019 年 08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前 14 日之前向甲方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的使用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甲方进行提示。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工程师

1.1 甲方派驻的代表

姓名：伍世杰　职务：项目负责人

职权:以甲方任命中的规定的权限为准。

1.2 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及经甲方盖章的有关书面函件，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须签收。

在紧急情况下，甲方代表要求乙方立即执行指令或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代表仍决定执行的指令，乙方应予以执行。

2、 项目经理

乙方委派的代表

姓名：朱晓中;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罗忠团；职务：执行项目经理

职权：按乙方授权书所授予的权利和义务执行。

2.1 乙方的要求、通知的处理形式：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经乙方盖章后递交给监理人派驻的总监理工程师并转交甲方，但对本合同的任何修订、工程决算款的审定等重要文件，需有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的签字并加盖公章。

2.2 乙方项目班子：所有管理人员和施工设备应按乙方的投标文件承诺到位。乙方派往本工程项目经理部全部管理人员从工程开工到竣工均须专职在岗，项目经理部人员以监理单位、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中的人员为准。如乙方需对人员、机械设备等进行变更，必须提前 7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说明原因，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执行。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子分部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门窗子分部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细部子分部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3 分项数: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07.12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10.13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2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35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3	石材幕墙安装	3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3，检验批数：40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陈锦河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1

门窗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金属门窗安装	1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门窗玻璃安装	1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陈锦河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注册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1

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1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陈锦河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王怀颖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宋文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3D-C5-7311

主体结构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钢结构子分部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1 分项数：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陈锦河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王怀颖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GD-C5-7312

钢结构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多层及高层钢结构安装	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钢结构焊接	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防腐涂料涂装	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检验批数: 6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晓中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怀颖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1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子分部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门窗子分部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细部子分部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3 分项数：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2023.07.12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盖章）

GD-C5-7312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124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51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3	石材幕墙安装	13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3，检验批数：188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陈锦河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王怀颖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1

门窗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门窗安装	1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门窗玻璃安装	1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2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2023.07.12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2.10.13 (盖章)

GD-C5-7311

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1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杨山路与龙颈岭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45749.75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906.296068万元
结构类型	1、2栋部分框支剪力墙结构；5、6、7、9、10栋框架剪力墙结构 4、8栋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2栋24层；4、8栋4层；5、7、9、10栋各20层、6栋27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S-2017-C34-09155501 (2018-1307)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10974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0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立平
副组长	许奎生、陈锦河
组员	陈章、叶强、张胜强、彭杨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锦河	石星亮、叶强、马敬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奎生	夏琼斌、陈永标、吴晓菲
工程质控资料	马珊珊	马佳佳、刘建、利新球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5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5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510 项	共 135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5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5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9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9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98 项	共 22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2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3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31 项	共 7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15 项	共 3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19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44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4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42 项	共 4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5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19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9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4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5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7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7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9 项	共 7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马英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2	刘文波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3	李立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	
4	陈章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5	利新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土建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6	麦胜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负责人	/	
7	张谦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负责人	/	
8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9	燕立欢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建筑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10	彭杨义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1	邹刚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许奎生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13	马敬泉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14	刘建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资料员	/	
15	陈锦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16	杨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常务副经理	工程师	
17	叶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8	肖志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质量负责人	/	
19	米京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安装专业负责人	/	
20	马珊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档案员	/	
21	张木锌	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电梯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2	罗长青	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电梯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3	吴晓菲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消防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4	池卫文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消防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5	聂坤宾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26	周树雄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27	周树雄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注册暖通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夏小安	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9	蔡光光	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30	朱晓中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31	王怀颖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2	董泽兵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33	姜安刘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4	陈永标	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5	廖志文	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36	陈煜钊	中建承邦（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室外工程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7	李果骏	中建承邦（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室外工程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38	郑炉旺	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39	黄莲莲	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40	付世文	深圳市岭南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E1-914/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电梯分部，共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工程各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1、规划验收；2、电梯验收；3、消防验收；4、人防验收；5、室内环境验收；6、建筑节能验收；7、无障碍设施验收；8、供电验收；9、供水验收；10、防雷验收；11、工程档案预验收；12、环保验收；15、绿色建筑（海绵城市）验收等，各专项验收合格。

各专项验收合格时间：

1、人防工程：2022 年 5 月 30 日；2、排水设施：2022 年 5 月 16 日；3、水土保持设施：2022 年 7 月 15 日；4、环境保护设施：2022 年 6 月 6 日；5、无障碍设施：2022 年 7 月 3 日；6、燃气工程：2022 年 7 月 10 日；7、城建档案：2022 年 7 月 3 日，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8、住宅光纤到户：2022 年 7 月 10 日；9、海绵设施：2022 年 7 月 4 日；10：绿色建筑（含节能验收）：2022 年 7 月 26 日；11：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2022 年 6 月 13 日；12：规划验收：2022 年 5 月 30 日；13、电梯验收：2022 年 6 月 18 日；14、消防验收：2022 年 7 月 8 日；15、室内环境验收：2022 年 6 月 15 日；16、供电验收：2022 年 1 月 22 日；17、供水验收：2022 年 6 月 30 日；18、防雷验收：2022 年 6 月 19 日；各专项验收均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张胜强
注册号：4401870-042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公章）	深圳市中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2022年7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2022年7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2022年7月29日

许奎生 总监号11001517 有效期2022.1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京111[illegible]7(00) 2023.07.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郭党生 注册号：4403213-AY004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GD-E1-914/7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龙岗区坂田街道杨山路与龙颈岭路交汇处</td><td>建筑面积</td><td>182738.07平方米</td><td>工程造价</td><td>36639.250661万元</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核心筒</td><td rowspan="2">层数</td><td colspan="3" rowspan="2">地上：31 层
地下：3 层</td></tr>
<tr><td>/</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S-2017-C34-09155502
(2018-1308)</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E244010974</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年 月 日</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年 月 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Q44030120180101-03</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 colspan="5">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 colspan="5">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 colspan="5">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r>
</table>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立平
副组长	许奎生、陈锦河
组员	陈章、叶强、张胜强、郭党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锦河	石星亮、叶强、马敬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奎生	夏琼斌、陈永标、吴晓菲
工程质控资料	马珊珊	马佳佳、刘建、利新球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11 项	共 9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638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8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383 项	共 80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0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0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27 项	共 23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5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16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4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47 项	共 24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44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47 项	共 6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46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64 项	共 10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8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3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3 项	共 3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8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马英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2	刘文波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企业主要负责人	/	
3	李立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	
4	陈章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5	利新球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土建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6	麦胜平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负责人	/	
7	张谦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机电负责人	/	
8	张胜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9	燕立欢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建筑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10	彭杨义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1	邹刚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2	许奎生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13	马敬泉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14	刘建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项目资料员	/	
15	陈锦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16	杨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常务副经理	工程师	
17	叶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8	肖志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质量负责人	/	
19	米京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安装专业负责人	/	
20	马珊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档案员	/	
21	张木锌	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电梯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2	罗长青	深圳市华星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电梯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3	吴晓菲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消防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4	池卫文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消防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25	聂坤宾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26	周树雄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27	周树雄	深圳市金龙空调电器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注册暖通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夏小安	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29	蔡光光	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30	朱晓中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	
31	王怀颖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2	董泽兵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33	姜安刘	深圳畅想智慧建设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4	陈永标	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5	廖志文	深圳市乐安居装配式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36	陈煜钊	中圳承邦（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室外工程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7	李果骏	中圳承邦（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室外工程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38	郑炉旺	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39	黄莲莲	深圳市广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高低压分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	
40	付世文	深圳市岭南人防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E1-914/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电梯分部，共九大分部工程（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已在乐荟科创中心1-10栋桩基础工程和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地下室及3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进行验收）及室外工程以及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1、规划验收；2、电梯验收；3、消防验收；4、人防验收；5、室内环境验收；6、建筑节能验收；7、无障碍设施验收；8、供电验收；9、供水验收；10、防雷验收；11、环保验收；15、绿色建筑（海绵城市）验收等，各专项验收合格。

各专项验收合格时间：

1、人防工程：2022 年 5 月 30 日；2、排水设施：2022 年 5 月 16 日；3、水土保持设施：2022 年 7 月 15 日；4、环境保护设施：2022 年 6 月 6 日；5、无障碍设施：2022 年 7 月 3 日；6、燃气工程：2022 年 7 月 10 日；7、城建档案：2022 年 7 月 3 日，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8、住宅光纤到户：2022 年 7 月 10 日；9、海绵设施：2022 年 7 月 4 日；10：绿色建筑（含节能验收）：2022 年 7 月 26 日；11：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2022 年 6 月 13 日；12：规划验收：2022 年 5 月 30 日；13、电梯验收：2022 年 6 月 18 日；14、消防验收：2022 年 7 月 8 日；15、室内环境验收：2022 年 6 月 15 日；16、供电验收：2022 年 1 月 22 日；17、供水验收：2022 年 6 月 30 日；18、防雷验收：2022 年 6 月 19 日；各专项验收均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深圳市中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29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9日

GD-E1-914/7

编号：S17902122208030003

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收文回执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我局已收你单位乐荟科创中心1-10栋 项目竣工验收备案的下列资料：

1、《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竣工验收报告核验证书 3、配套的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验收证书 4、深圳市电梯（自动扶梯）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知单 5、 消防验收部门出具的消防专项验收合格文件 6、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7、建筑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特别提示： 1. 此回执只是我局收到你单位所报备案资料的证明，请妥善保管； 2. 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 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竣工验收备案为告知性备案；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信息可在深圳建设网（zjj.sz.gov.cn）上查询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08月04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 (1)

业绩证明

乐荟科创中心1-10栋幕墙工程（项目名称），发包人为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本项目的单体建筑幕墙面积合计164153.46平方米（其中1、2栋40686.57㎡；3 栋44277.46㎡；4、8栋5038.03㎡；5、6、7、9、10 栋73200.97㎡；半地下一层950.43㎡）。

特此证明

业主（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16日

注：

1、本表手写或涂改无效，不作为评标依据。

2、本证明须如实填写完整并不允许留白或涂改，并加盖该业绩发包人公章（如为发包人公章，必须与合同中的发包人名称一致，如有变更的一并提供变更记录），否则该业绩证明不予认可。

七、其他

（一）综合实力

序号	获奖名称/荣誉证明	级别	获奖项目名称或荣誉内容	获奖时间	备注
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
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华富大厦 1#、2#楼及裙房幕墙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坪山迎宾馆改造工程	2020 年 12 月	/
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金港商务大厦项目招商运营中心及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2020 年 12 月	/
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中国混合动力总成项目（首期工程 30 万台）装饰装修工程	2020 年 12 月	/
6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国贸大厦首层形象提升及 42 层、48 层、49 层楼装修改造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
7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西藏饭店客房装饰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
8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中交汇通横琴广场项目写字楼公共区域精装修（二标段）工程	2022 年 6 月 16 日	/
9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金乡国际蒜都中心工程一层展陈区精装修工程相关施工	2022 年 6 月 16 日	/
10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交通中心及附属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上海凯悦酒店公共区装修工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上饶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装饰及设备购置工程）	2024 年 12 月	/
13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2024 年 12 月	/
1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国家级	广州市天河北路 365 号美居酒店装修工程	2024 年 12 月	/

15	2024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行业综合数据	国家级	装饰行业企业百强名单，装饰类排名第 8 名，**幕墙类排名第 21 名**，设计类排名第 21 名	2025 年 12 月 19 日	/
16	2023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行业综合数据	国家级	装饰行业企业百强名单，装饰类排名第 10 名，**幕墙类排名第 23 名**，设计类排名第 23 名	2024 年 12 月 10 日	/
17	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	省级	位列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专业领域）300 家名单之一	2023 年 12 月 15 日	/
18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证书	省级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	2025 年 9 月 5 日	/
19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省级	布吉文体中心	2025 年 8 月	/
20	2025 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市级	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项目二标段幕墙工程	2026 年 1 月	/
21	深圳市装饰行业科技成果评价获奖证书	市级	一种便于折装的屋面防水材料层	2023 年 2 月	/
22	深圳市装饰行业科技成果评价获奖证书	市级	一种建筑装饰用抬升平台	2023 年 2 月	/
23	深圳市装饰行业科技成果评价获奖证书	市级	一种建筑市政用自动升降机	2023 年 2 月	/

1、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序号 1-14 项目奖项）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勤诚达正大城汇智楼、和园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华富大厦 1#、2# 楼及裙房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坪山迎宾馆改造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宴会厅及接待厅室内装饰装修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金港商务大厦项目招商运营中心及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招商运营中心裙楼 D 座中区一层及四层局部，及办公室 A 座 14 层精装修工程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混合动力总成项目（首期工程30万台套）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研发大楼：室内部分，内容包括：室内二次隔断；吊顶、墙面、地面；室内照明；室内给排水；卫生间洁具等分项工程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国贸大厦首层形象提升及42层、48层、49层楼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首层、42、48、49层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西藏饭店客房装饰维修翻新（一、二段）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西藏饭店东楼、塔楼、北楼的二层至十六层的客房、走廊、电梯厅、行政酒廊及配套同房装饰改造工程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交汇通横琴广场项目写字楼公共区域精装修（二标段）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标准层中间电梯厅、标准层及避难层 VIP 电梯厅、地下室电梯厅、标准层卫生间和标准层走廊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金乡国际蒜都中心工程一层展陈区精装修工程相关施工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包括一层展陈区的强电、弱电工程，A1 大蒜科普体验馆、A2B1 乡村振兴馆、A2B1 厅、A2B1 乡村振兴展示馆、A2B1 沙盘及艺术造景部分的精装修施工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交通中心及附属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揭阳潮汕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交通中心及三小单体附属建筑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施工的所有相关内容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上海凯悦酒店公共区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地下室公共区域、1-4层公共区域施工图纸内全部装饰工作内容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上饶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装饰及设备购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教学综合楼、1#学员楼、2#学员楼、报告厅、文体楼、食堂、图书馆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陆丰市人民医院外科综合楼建设项目二期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一栋高十五层（地面十三层、地下二层）外科综合楼及附属裙楼，净化区域工程（包含ICU、手术室、液体配置和消毒供应中心）装饰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广州市天河北路365号美居酒店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1层、4层、8-27层楼层的客房、大堂、公共走道、卫生间、客房、健身室、电梯厅等区域，以上区域施工内容包含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等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2、2024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行业综合数据（序号 15 荣誉证明）





2024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综合数据统计

名次	装饰类单位名称
01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02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02	上海市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02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2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03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03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	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3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4	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5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6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07	嘉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8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9	深圳市卓艺建设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	江苏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13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17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综合数据统计

名次	幕墙类单位名称
15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7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	北京中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	江苏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1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	浙江宝业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23	圣大控股有限公司
24	合肥浦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	上海玻机智能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7	深圳市冠泰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8	利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9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	江苏晶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	中星联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	浙江建工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34	深圳广晟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35	深圳市卓艺建设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6	深圳三鑫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	湖北高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8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39	佳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	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41	安徽省豪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	山东中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3	深圳东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	江苏炯源装饰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公示链接：http://www.cbda.cn/html/xhdongtai/20251219/143631.html

3、2023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行业综合数据（序号 16 荣誉证明）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10

2024年12月10日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类 NO.023

2024年12月10日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类 NO.023

2024年12月10日

4、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序号 17 荣誉证明）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名称：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名单的公告　**文号**：粤建公告〔2023〕62号

发布机构：本网　**分类**：城乡建设

成文日期：2023年12月15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名单的公告

2023-12-15 19:40　来源：本网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培育支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发展壮大的通知》（粤建市〔2023〕109号），我厅确定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100家工程总承包企业和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300家专业领域企业为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具体名单附后），现予以公布。

希望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为全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培育支持工作，有效落实各项培育支持政策，为龙头骨干企业发展营造更好环境。

特此公告。

附件：1.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工程总承包）名单

2.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专业领域）名单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12月15日

展开边栏

附件 2

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专业领域）名单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安装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深圳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腾安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华发景龙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煤江南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示链接：http://zfcxjst.gd.gov.cn/jsgl/zcwj/content/post_4302959.html

5、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证书（序号 18 项目奖项）



GDCIA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证书

生物岛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参加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的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活动，被评价为优良等级。

特发此证

承建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范围：建筑幕墙工程（铝板幕墙、玻璃幕墙、雨篷及玻璃采光棚、防雨百叶、收口铝板、铝型材线条、护窗玻璃栏杆、外立面部分的铝门窗以及幕墙辅助钢结构和相应配套项目）

项目经理：邵斐

证书编号：粤建协装质量评价 2025 063A01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

6、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序号 19 项目奖项）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证　书

为表彰第十七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获奖单位和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项目名称：

布吉文体中心

获奖单位：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保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中建七局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创新主创人员：

黄　俊　马贵红　杨　阳　高青山　王　威　林尤鋆

周海杰　周立丰　叶　磊　周　涛　张文雅　李泽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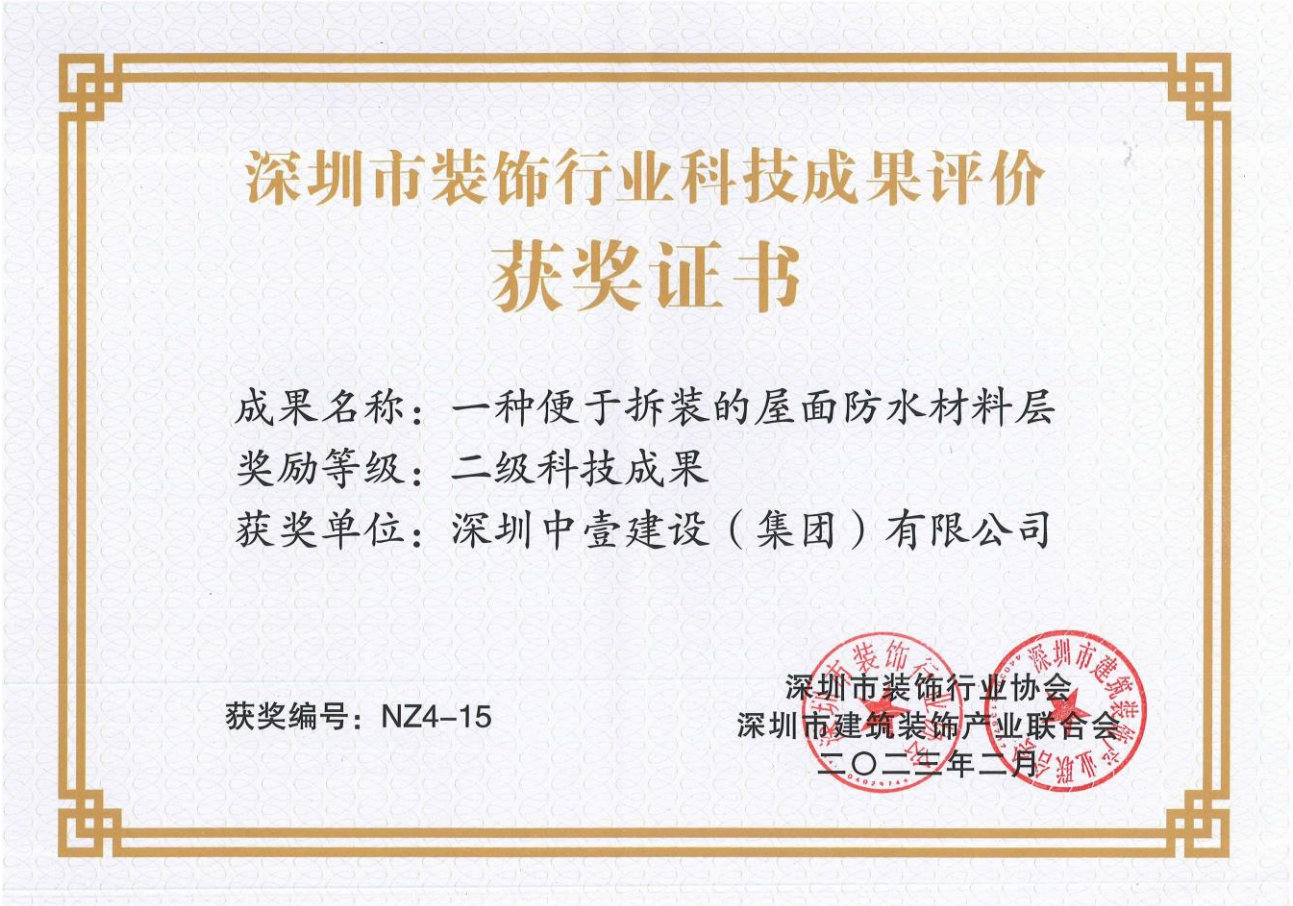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2025-054

2025年8月

7、2025 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序号 20 项目奖项）



8、深圳市装饰行业科技成果评价获奖证书（序号 21-23 荣誉证明）



深圳市装饰行业科技成果评价
获奖证书

成果名称：一种建筑装饰用抬升平台

奖励等级：二级科技成果

获奖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获奖编号：ZH-13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

深圳市装饰行业科技成果评价
获奖证书

成果名称：一种建筑市政用自动升降机

奖励等级：三级科技成果

获奖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获奖编号：ZH-14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

（二）其他资质

1、资质一览表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发证时间	备注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6 年 5 月 9 日	/
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2025 年 8 月 11 日	/
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5 年 7 月 29 日	/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6 年 5 月 9 日	/
5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5 年 7 月 25 日	/
6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2022 年 11 月 25 日	/

2、资质证书证明文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12日
- 2026年11月08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66387376J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A144A06361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29年06月25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29年06月25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29年06月25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5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32598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法　定　代　表　人： 周凤琪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有　效　期： 至2030年08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1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60706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法　定　代　表　人： 周凤琪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有　效　期： 至2030年07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29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12日
- 2026年11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66387376J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D144A06361

资质类别及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30年05月12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5 月 0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54933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法　定　代　表　人： 周凤琪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有　效　期： 至2030年07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2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19152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6387376J

法　定　代　表　人： 周凤琪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有　效　期： 至 2027年11月25日

资　质　等　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data.gdcic.net/dop

（三）其他

1、近三年（2023 年-2025 年）财务状况一览表及审计报告证明文件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3	2024	2025
一、注册资金	万元	26000	26000	26000
二、净资产	万元	61771.15	65267.97	68162.50
三、总资产	万元	79613.29	79733.18	79835.47
四、固定资产(原值/净值)	万元	1328.62/312.43	1084.06/597.39	1084.06/465.16
五、流动资产	万元	78970.30	78676.80	78801.08
六、货币资金	万元	14024.18	16445.07	16719.92
七、流动负债	万元	16454.64	14465.21	11672.97
八、负债合计	万元	17842.14	14465.21	11672.97
九、营业收入	万元	**299330.60**	**244228.18**	**204994.39**
十、税前利润	万元	5609.82	3876.13	3197.79
十一、净利润	万元	**5042.61**	**3496.82**	**2894.53**
十二、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5572.51	3296.13	1329.91
十三、速动资产	万元	56070.13	58964.81	58860.32
十四、资产总额	万元	79613.29	79733.18	79835.47
十五、主营业收入	万元	299330.60	244228.18	204994.39
十六、主要财务指标	——	——	——	——
1.净资产收益率	%	8.16	5.51	4.34
2.总资产报酬率	%	7.14	4.96	3.63
3.主营业务利润率	%	6.15	6.12	6.33
4.资产负债率	**%**	**22.41**	**18.14**	**14.62**
5.流动比率	**%**	**479.93**	**543.9**	**675.07**
6.速动比率	**%**	**340.76**	**407.63**	**504.24**

（1）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

深 圳 天 大 联 合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4]T157 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市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0,241,813.83	92,846,429.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8,106,311.73	365,215,914.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08,991,701.29	248,279,313.90
其他应收款	4	62,353,206.15	87,661,478.50
存货	5	20,010,041.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9,703,074.68	794,003,135.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3,124,362.77	2,468,621.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1,805,45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9,820.82	3,968,621.93
资产总计		796,132,895.50	797,971,757.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1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113,498,135.77	110,302,021.32
预收款项	11	30,468,551.39	66,973,300.1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1,808,292.59	1,686,636.82
应交税费	13	3,061,226.19	1,920,546.14
其他应付款	14	15,710,212.75	29,603,956.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546,418.69	220,986,46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13,875,000.00	9,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75,000.00	9,700,000.00
负债合计		178,421,418.69	230,686,460.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51,317,114.42	51,317,114.42
未分配利润	18	306,394,362.39	255,968,182.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7,711,476.81	567,285,29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6,132,895.50	797,971,757.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减：营业成本	19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税金及附加	20	6,803,465.68	6,186,158.68
销售费用	21	5,803,256.36	5,145,940.85
管理费用	22	17,931,744.42	18,904,061.82
研发费用	23	93,490,793.68	85,574,584.15
财务费用	24	910,792.31	678,525.47
其中：利息费用		806,715.06	527,971.00
利息收入		612,894.36	504,817.59
加：其他收益	26	1,352,676.23	758,911.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	-12,036,386.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296,276.22	74,918,458.60
加：营业外收入	27	1,258,132.21	49,242.74
减：营业外支出	28	456,125.60	233,557.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098,282.83	74,734,143.52
减：所得税费用		5,672,102.86	3,476,187.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26,179.97	71,257,956.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26,179.97	71,257,956.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426,179.97	71,257,956.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6,365,464.72	2,642,466,44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7,027.43	28,218,6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2,872,492.15	2,670,685,04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2,554,617.80	2,562,384,783.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07,615.00	22,252,84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741,532.76	57,737,48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43,662.48	47,697,21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7,147,428.04	2,690,072,3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5,064.11	-19,387,27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4,592.72	1,022,52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592.72	1,022,52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4,592.72	-1,022,52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0,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110,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325,000.00	13,173,806.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0,086.81	30,527,97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75,086.81	43,701,77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5,086.81	66,818,222.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95,384.58	46,408,42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46,429.25	46,438,00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426,179.97	71,257,956.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36,386.97	
固定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8,702.91	718,216.84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0,235.78	527,971.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1,805,45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 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20,010,041.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59,669,100.47	-229,398,88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45,940,042.26	137,507,462.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5,064.11	-19,387,275.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846,429.25	46,438,002.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95,384.58	46,408,426.8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96.84	159,980,000.00	-	-	-	-	-	-	-	-	266,027,340.73	426,007,34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96.84	159,980,000.00	-	-	-	-	-	-	-	-	266,027,340.73	426,007,340.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50,426,179.97	50,426,179.97	100,02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10,059,158.31	141,277,95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426,179.97	50,426,179.97										71,257,956.11	71,257,956.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00,020,000.00	-	-	-	-	-	-	-	-	-	100,0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00,020,000.00										100,0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51,317,114.42	-81,317,114.42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51,317,114.42	-51,317,114.4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0,000,000.00	-30,000,000.00
3.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06,394,362.39	617,711,476.81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96.8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4 年 09 月 17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66387376J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周凤琪；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0 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

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

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一）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二）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三）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四）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五）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

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13%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310,932.55	100,351.06
银行存款	139,930,881.28	92,746,078.19
合 计	**140,241,813.83**	**92,846,429.25**

2. 应收账款

（1）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58,106,311.73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58,106,311.73	100%	12,036,386.97	365,215,914.21	100%	
合 计	**358,106,311.73**	**100%**	**12,036,386.97**	**365,215,914.21**	**100%**	

（2）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826,260.25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357,155.0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7,706,980.5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9,069,681.33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270,986.73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18,231,063.85**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33.02%**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08,991,701.29	100%	248,279,313.90	100%
合　　计	**208,991,701.29**	**100%**	**248,279,313.90**	**100%**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成伟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8,465,549.64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西响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8,285,657.00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中宏恒嘉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6,095,334.19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吉邦尚城装备有限公司	5,489,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四川蜀荣商贸有限公司	3,566,61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31,902,150.83**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15.26%**		

4. 其他应收款

（1）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62,353,206.15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2,353,206.15	**100%**		74,867,829.06	66.03%	
一至二年	-	-		12,793,649.44	33.97%	
合　计	**62,353,206.15**	**100%**		**87,661,478.50**	**100%**	

（2）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10,151,052.78	一年以内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8,085,108.39	一年以内	保证金
押金	4,267,038.28	一年以内	押金
合　　计	**32,503,199.45**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52.12%**		

5.存货

项目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材料及其他设备	-	1,339,631,938.35	1,319,621,896.67	20,010,041.68
合　　计	-	**1,339,631,938.35**	**1,319,621,896.67**	**20,010,041.68**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股
山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合　　计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2,218,268.66	3,140,839.60	-	5,359,108.26
办公设备	2,848,310.63	287,428.54	1,973,675.42	1,162,063.75
合　　计	**5,066,579.29**	**3,428,268.14**	**1,973,675.42**	**6,521,172.01**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1,618,712.63	947,327.41	-	2,566,040.04
办公设备	979,244.73	166,701.96	315,177.49	830,769.20
合　　计	**2,597,957.36**	**1,114,029.37**	**315,177.49**	**3,396,809.24**
净　　额	**2,468,621.93**	-	-	**3,124,362.77**

8.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5,458.05	-
合　　计	**1,805,458.05**	-

9.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	10,500,000.00	1 年	4.05%	质押借款
合　　计		**10,500,000.00**			

10.应付账款

（1）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13,498,135.77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13,498,135.77	**100%**	110,302,021.32	100%
合　计	**113,498,135.77**	**100%**	**110,302,021.32**	**100%**

（2）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鼎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49,835.04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北京华宇通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天津博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300,000.0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四川拾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791,815.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美之林木业有限公司	741,312.30	一年以内	材料款
合　　计	**27,882,962.34**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24.57%**		

11.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30,468,551.39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0,468,551.39	100%	66,973,300.17	100%
合　计	**30,468,551.39**	**100%**	**66,973,300.17**	**100%**

（2）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有巢住房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沙元埔第二分公司	1,809,979.97	一年以内	货款
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59,483.88	一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南油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1,755,833.07	一年以内	货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汕头市潮阳区谷饶镇石壁经济联合社	1,736,592.00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448,976.74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8,510,865.66**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27.93%**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86,636.82	21,038,382.30	20,916,726.53	1,808,292.59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2,503,501.47	2,503,501.47	-
四、住房公积金	-	187,387.00	187,387.00	-
五、补充医疗保险	-	-	-	-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	-	-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	-	-	-
九、其它	-	-	-	-
合　计	**1,686,636.82**	**23,729,270.77**	**23,607,615.00**	**1,808,292.59**

13.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501,310.21	1,242,877.65
城建税	175,091.71	128,314.29
教育费附加	75,039.31	54,991.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026.20	36,661.23
企业所得税	137,829.36	164,893.55
印花税	121,929.40	292,807.58
合　　计	**3,061,226.19**	**1,920,546.14**

14.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5,710,212.7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5,710,212.75	100%	28,548,606.00	96.44%
一年以上及二年以内	-	-	1.055.350.50	3.56%
合　计	**15,710,212.75**	**100%**	**29,603.956.50**	**100%**

（2）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济南中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3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山东荣德文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成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46,376.54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七零分公司	726,736.15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广州掌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4,303,112.69**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27.39%**		

15.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13,875,000.00	-
深圳农商行福永支行	-	9,700,000.00
合　计	**13,875,000.00**	**9,700,000.00**

16.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李水平	255,950,000.00	98.44%	255,950,000.00	98.44%
光胜男	4,050,000.00	1.56%	4,050,000.00	1.56%
合　计	**260,000,000.00**	**100%**	**260,000,000.00**	**100%**

17.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合　计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255,968,18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本期年初余额	255,968,182.4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50,426,179.9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306,394,362.3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19.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合　计	**2,993,306,006.48**	**2,807,281,368.59**
营业成本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合　计	**2,802,385,967.07**	**2,616,632,550.87**

2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等	6,803,465.68	6,186,158.68
合　计	6,803,465.68	6,186,158.68

2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3,916,057.68	2,973,835.97
业务招待费	215,294.82	42,167.92
折旧费	24,969.33	-
交通及差旅费	37,711.76	64,961.98
保险费	43,490.41	76,511.15
汽车费	9,599.86	2,277.20
展览费和广告费	18,868.87	-
快递物流费	5,100.14	3,587.70

办公费	34,082.68	73,920.40
社保	463,213.71	301,654.57
公积金	70,751.00	57,591.00
招投标费用	800,503.96	1,356,099.58
福利费	25,793.00	31,125.00
证书费	17,969.96	26,655.96
担保费	61,532.01	72,984.42
业务宣传费	47,169.81	1,158.60
网络及通信费	-	1,230.62
信息技术服务费	11,147.36	60,178.78
合　计	**5,803,256.36**	**5,145,940.85**

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5,788,035.37	7,836,981.30
折旧	762,616.47	620,885.36
办公费	1,281,539.42	887,784.13
交通及差旅费	556,428.81	448,796.02
物业管理费	981,288.79	1,652,613.18
房租费	112,082.28	2,137,526.44
业务招待费	1,541,428.01	743,896.10
租赁费	69,361.32	115,381.18
水电费	513,309.31	617,061.64
快递物流费	29,396.62	19,468.32
汽车费	402,894.66	274,751.95
社保	461,700.19	754,236.22
公积金	88,816.00	81,677.00
保险费	413,247.20	457,723.22
审计费	93,000.00	112,037.73
诉讼费	250,658.46	399,072.88
网络通信费	91,098.32	21,827.71
福利费	1,613,519.88	681,676.38
培训费	93,243.00	21,120.98
污水处理费	6,878.11	1,447.26

招投标费用	43,185.44	39,185.53
会费	111,600.00	217,430.00
咨询服务费	1,689,122.64	356,494.11
装修费	10,426.50	5,759.90
运输费	27,399.72	1,300.0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8,703.19	79,637.54
劳保费	69,552.83	86,618.92
评估费	2,000.00	3,773.58
会议费	3,773.58	4,190.73
服务费	667,384.06	129,888.07
其他	68,054.24	93,818.39
合　计	**17,931,744.42**	**18,904,061.82**

2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工资薪金	5,890,000.00	6,543,000.00
五险一金	718,974.82	842,482.53
劳务费	11,096,989.67	2,444,354.97
材料费用	69,558,261.93	66,643,987.80
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维修等费用	916,700.17	54,070.75
仪器、设备租赁费	2,812,927.13	6,992,709.58
折旧费用	11,266.08	74,923.28
新产品设计费等	801,777.45	577,124.65
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	1,116,625.01	-
研发成果的探索、分析、评论、论证、鉴定、评审、评估、验收费用	567,271.42	1,080,833.94
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	-	19,116.98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动力费用	-	273,111.75
试制产品的检验费	-	28,867.92
合　计	**93,490,793.68**	**85,574,584.15**

2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806,715.06	527,971.00
减：利息收入	612,894.36	204,817.59
加：手续费	716,971.61	355,192.06
汇兑损益	-	180.00
合　计	**910,792.31**	**678,525.47**

2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2,036,386.97	-
合　计	**-12,036,386.97**	-

2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1,352,676.23	758,911.85
合　计	**1,352,676.23**	**758,911.85**

2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利得	1,241,500.00	-
汇兑收益	16,475.00	-
失业保险补贴	-	20,834.66
其他	157.21	28,408.08
合　计	**1,258,132.21**	**49,242.74**

2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232,600.00	224,253.20
罚没支出	350.00	350.00
捐赠支出	10,000.00	5,000.00
滞纳金	213,175.59	3,954.62
坏账损失	0.01	-
合　计	**456,125.60**	**233,557.82**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2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96,132,895.50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89,703,074.68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6,429,820.82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78,421,418.69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64,546,418.69元，非流动负债为13,875,00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17,711,476.8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06,394,362.3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993,306,006.48元；营业成本为2,802,385,967.07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803,465.68元，销售费用为5,803,256.36元，管理费用为 17,931,744.42元，研发费用为93,490,793.68元，财务费用为910,792.3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479.9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2.4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827.65%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78.01%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15%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9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8.5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6.63%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0.2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白永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9-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西正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2325690917001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度注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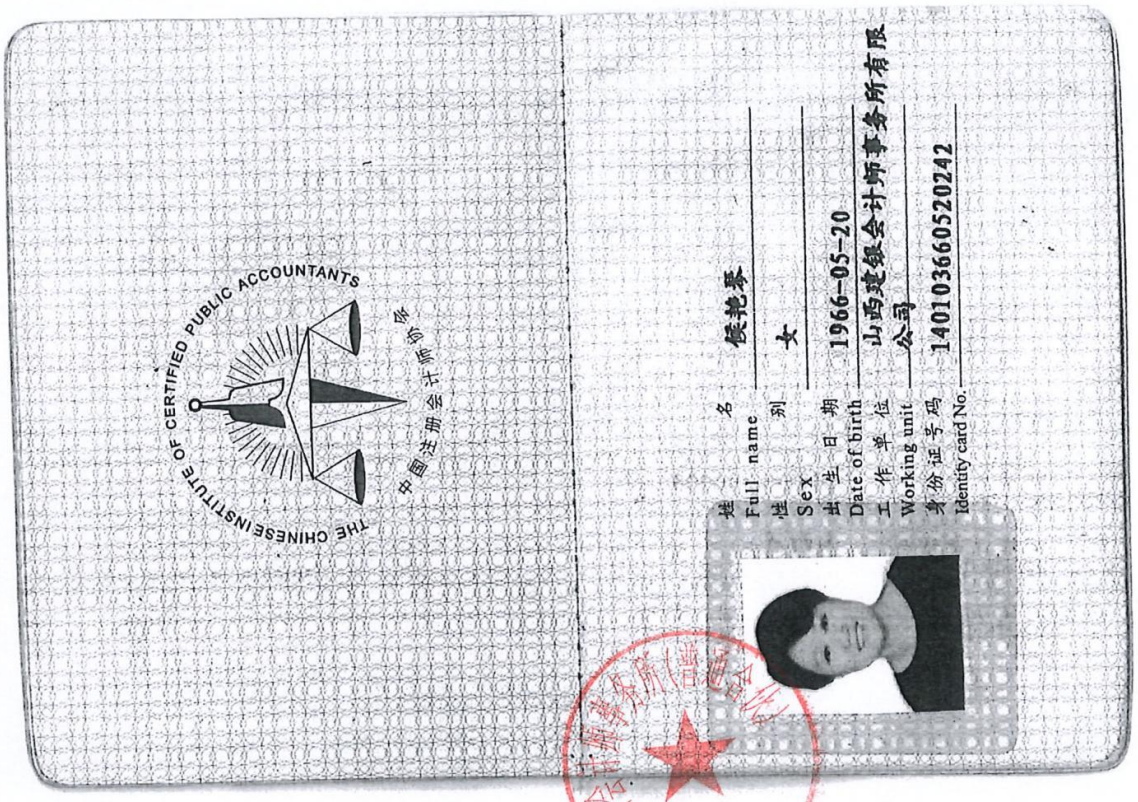
2009年度注册

2010年度注册

白永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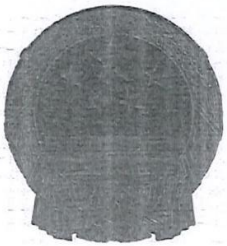
14010012002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无效！

证书序号：000394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　　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福田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05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2）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5]T048 号

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8,433,979.77	358,106,311.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78,648,411.50	208,991,701.29
其他应收款	4	66,763,375.49	62,353,206.15
存货	5	18,471,545.94	20,010,041.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6,768,017.29	789,703,074.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5,973,867.21	3,124,362.7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3,089,938.89	1,805,45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63,806.10	6,429,820.82
资产总计		797,331,823.39	796,132,895.5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87,475,518.60	113,498,135.77
预收款项	11	29,702,082.75	30,468,551.3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1,806,784.58	1,808,292.59
应交税费	13	3,098,682.66	3,061,226.19
其他应付款	14	12,569,047.00	15,710,212.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4,652,115.59	164,546,418.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		13,87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3,875,000.00
负债合计		144,652,115.59	178,421,418.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51,317,114.42	51,317,114.42
未分配利润	18	341,362,593.38	306,394,36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2,679,707.80	617,711,47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7,331,823.39	796,132,895.5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9	2,442,281,840.36	2,993,306,006.48
减：营业成本	19	2,287,030,598.96	2,802,385,967.07
税金及附加	20	5,706,869.66	6,803,465.68
销售费用	21	6,802,554.00	5,803,256.36
管理费用	22	19,265,935.43	17,931,744.42
研发费用	23	74,927,418.29	93,490,793.68
财务费用	24	412,306.79	910,792.31
其中：利息费用		764,925.64	806,715.06
利息收入		-481,908.66	-612,894.36
加：其他收益	26	2,153,325.11	1,352,676.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	-8,563,205.62	-12,036,386.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26,276.72	55,296,276.22
加：营业外收入	27	0.76	1,258,132.21
减：营业外支出	28	2,965,010.87	456,125.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761,266.61	56,098,282.83
减：所得税费用		3,793,035.62	5,672,102.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68,230.99	50,426,179.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68,230.99	50,426,179.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968,230.99	50,426,179.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6,676,736.87	3,046,365,464.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68,414.17	6,507,02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3,645,151.04	3,052,872,492.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2,599,166.86	2,862,554,617.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12,209.39	23,607,61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333,565.36	60,741,53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38,869.86	50,243,66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0,683,811.47	2,997,147,42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61,339.57	55,725,064.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9,461.00	1,454,59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9,461.00	1,454,59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9,461.00	-1,454,59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75,000.00	21,3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987.81	550,08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32,987.81	21,875,08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2,987.81	-6,875,086.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08,890.76	47,395,38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968,230.99	50,426,179.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63,205.62	12,036,386.97
固定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69,956.56	638,702.91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2,306.79	710,235.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1,284,480.84	-1,805,45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 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1,538,495.74	-20,010,041.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17,223,876.27	59,669,100.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29,930,251.56	-45,940,042.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61,339.57	55,725,064.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0,241,813.83	92,846,429.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08,890.76	47,395,384.5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06,394,362.39	617,711,476.81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96.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06,394,362.39	617,711,476.81	260,000,000.00	-		-	-	-	-	-	51,317,114.42	255,968,182.42	567,285,296.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34,968,230.99	34,968,230.99	-	-	-	-	-	-	-	-	-	50,426,179.97	50,426,179.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68,230.99	34,968,230.99										50,426,179.97	50,426,179.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41,362,593.38	652,679,707.80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06,394,362.39	617,711,476.8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4 年 09 月 17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66387376J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周凤琪；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0 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

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

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一）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二）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三）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四）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五）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

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13%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1,274,380.47	310,932.55
银行存款	163,176,324.12	139,930,881.28
合 计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2. 应收账款

（1）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58,433,979.77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358,433,979.77	358,106,311.73
合 计	**358,433,979.77**	**358,106,311.73**

（2）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989,703.98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温州市瓯海区丽岙街道丽塘村经济合作社	18,298,273.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岗隆实业有限公司	14,184,793.21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10,215,738.21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6,200,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69,888,508.40**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9.50%**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78,648,411.50	100%	208,991,701.29	100%
合　　计	**178,648,411.50**	**100%**	**208,991,701.29**	**100%**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东晟建筑管理有限公司	7,206,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鼎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97,437.73	一年以内	货款
福建盛世开邦科技有限公司	2,449,970.98	一年以内	货款
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	9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湖北涵宇阳木业有限公司	78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3,933,408.71**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7.80%**		

4. 其他应收款

（1）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66,763,375.49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6,763,375.49	**100%**		62,353,206.15	**100%**	
合　计	**66,763,375.49**	**100%**		**62,353,206.15**	**100%**	

（2）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8,289,441.96	一年以内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6,559,505.68	一年以内	保证金
押金	4,349,744.87	一年以内	押金
合　　计	**29,198,692.51**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43.73%**		

5.存货

项目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材料及其他设备	20,010,041.68	18,471,545.94
合　　计	**20,010,041.68**	**18,471,545.94**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股
山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合　　计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5,359,108.26	4,270,000.00	-	9,629,108.26
办公设备	1,162,063.75	49,461.00		1,211,524.75
合　　计	**6,521,172.01**	**4,319,461.00**		**10,840,633.01**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2,566,040.04	1,342,739.00	-	3,908,779.04
办公设备	830,769.20	127,217.56		957,986.76
合　　计	**3,396,809.24**	**1,469,956.56**		**4,866,765.80**
净　　额	**3,124,362.77**	-	-	**5,973,867.21**

8.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9,938.89	1,805,458.05
合　　计	**3,089,938.89**	**1,805,458.05**

9.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00.00		1 年	4.05%	质押借款
合　　计	**10,000,000.00**				

10.应付账款

（1）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87,475,518.6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87,475,518.60	**100%**	113,498,135.77	100%
合　计	**87,475,518.60**	**100%**	**113,498,135.77**	**100%**

（2）期末应付账款大额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暂估应付款	17,182,678.46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7,182,678.46**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9.64%**		

11.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29,702,082.7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9,702,082.75	100%	30,468,551.39	100%
合　计	**29,702,082.75**	**100%**	**30,468,551.39**	**100%**

（2）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贵州智城博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贵州优农谷生态产业有限公司	2,929,942.00	一年以内	货款
河南方塘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92,887.00	一年以内	货款
北海市和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阜阳市房屋管理局本级	1,181,1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9,483,929.00**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31.93%**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8,292.59	16,394,830.86	16,396,338.87	1,806,784.58
二、职工福利费	-	5,598,535.14	5,598,535.14	-
三、社会保险费	-	3,200,811.38	3,200,811.38	-
四、住房公积金	-	216,524.00	216,524.00	-
五、补充医疗保险	-	-	-	-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费	-	-	-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	-	-	-
九、其它	-	-	-	-
合 计	**1,808,292.59**	**25,410,701.38**	**25,412,209.39**	**1,806,784.58**

13.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784,661.26	2,501,310.21
城建税	183,179.15	175,091.71
教育费附加	78,505.35	75,039.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336.90	50,026.20
企业所得税		137,829.36
印花税		121,929.40
合 计	**3,098,682.66**	**3,061,226.19**

14.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2,569,047.0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2,569,047.00	100%	15,710,212.75	100%
合 计	**12,569,047.00**	**100%**	**15,710,212.75**	**100%**

（2）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合创汇筑建设有限公司	7912764.79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济南中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3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安达业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9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73424.03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芮腾畅通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11106188.82**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88.36%**		

15.长期借款

借款银行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农村商业银行兴围支行		13,875,000.00
深圳农商行福永支行		-
合　　计		**13,875,000.00**

16.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李水平	255,950,000.00	98.44%	255,950,000.00	98.44%
光胜男	4,050,000.00	1.56%	4,050,000.00	1.56%
合　　计	**260,000,000.00**	**100%**	**260,000,000.00**	**100%**

17.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合　　计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306,394,36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本期年初余额	306,394,362.39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4,968,230.99

项　　目	金　额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341,362,593.38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19.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442,281,840.36	2,993,306,006.48
合　计	**2,442,281,840.36**	**2,993,306,006.48**
营业成本	2,287,030,598.96	2,802,385,967.07
合　计	**2,287,030,598.96**	**2,802,385,967.07**

2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等	5,706,869.66	6,803,465.68
合　计	**5,706,869.66**	**6,803,465.68**

2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3,245,353.12	3,916,057.68
业务招待费	232,898.19	215,294.82
折旧费	13,770.09	24,969.33
交通及差旅费	46,041.05	37,711.76
保险费	356,839.46	43,490.41
汽车费	12,896.49	9,599.86
展览费和广告费	-	18,868.87
快递物流费	100,557.00	5,100.14
办公费	51,998.56	34,082.68
社保	447,783.40	463,213.71
公积金	65,911.00	70,751.00
招投标费用	1,331,530.21	800,503.96
福利费	47,772.00	25,793.00
证书费	930.00	17,969.96

担保费	404,000.35	61,532.01
业务宣传费	235,669.13	47,169.81
网络及通信费	6,300.00	-
信息技术服务费	202,303.95	11,147.36
合　计	**6,802,554.00**	**5,803,256.36**

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6,232,343.02	5,788,035.37
折旧	1,307,753.31	762,616.47
办公费	942,425.75	1,281,539.42
交通及差旅费	208,010.87	556,428.81
物业管理费	799,491.73	981,288.79
房租费	5,656,501.10	112,082.28
业务招待费	18,172.96	1,541,428.01
租赁费	13,613.85	69,361.32
水电费	321,380.16	513,309.31
快递物流费	37,468.28	29,396.62
汽车费	339,863.50	402,894.66
社保	612,485.60	461,700.19
公积金	113,875.00	88,816.00
保险费	456,155.33	413,247.20
审计费	101,143.46	93,000.00
诉讼费	525,584.57	250,658.46
网络通信费	120,950.95	91,098.32
福利费	1,108,989.22	1,613,519.88
培训费	69,096.87	93,243.00
会费	109,286.79	111,600.00
咨询服务费		1,689,122.64
装修费	16,668.60	10,426.50
运输费	1,267.31	27,399.7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2,509.76	88,703.19
劳保费	8,040.00	69,552.83
服务费	-	667,384.06

其他	52,857.44	123,891.37
合　计	**19,265,935.43**	**17,931,744.42**

23.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工资薪金	5,342,481.94	5,890,000.00
五险一金	829,943.54	718,974.82
劳务费	8,815,562.53	11,096,989.67
材料费用	56,316,619.35	69,558,261.93
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维修等费用	832,628.76	916,700.17
仪器、设备租赁费	1,739,765.94	2,812,927.13
折旧费用	6,353.46	11,266.08
新产品设计费等	250,680.59	801,777.45
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	640,042.56	1,116,625.01
研发成果的探索、分析、评论、论证、鉴定、评审、评估、验收费用	153,339.62	567,271.42
合　计	**74,927,418.29**	**93,490,793.68**

2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764,925.64	806,715.06
减：利息收入	481,908.66	612,894.36
加：手续费	129,289.81	717,151.61
汇兑损益	-	180.00
合　计	**412,306.79**	**910,792.31**

25.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8,563,205.62	-12,036,386.97
合　计	**-8,563,205.62**	**-12,036,386.97**

2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2,153,325.11	1,352,676.23
合　计	**2,153,325.11**	**1,352,676.23**

2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利得		1,241,500.00
汇兑收益		16,475.00
失业保险补贴		-
其他	0.76	157.21
合　计	**0.76**	**1,258,132.21**

2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650.00	232,600.00
罚没支出	350.00	350.00
捐赠支出	37,000.00	10,000.00
滞纳金	2,927,008.78	213,175.59
坏账损失	2.09	0.01
合　计	**2,965,010.87**	**456,125.60**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2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97,331,823.39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86,768,017.29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10,563,806.10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44,652,115.59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44,652,115.59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52,679,707.80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41,362,593.38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42,281,840.36元，营业成本为2,287,030,598.96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5,706,869.66元，销售费用为6,802,554.00元，管理费用为19,265,935.43元，研发费用为74,927,418.29元，财务费用为412,306.7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43.9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8.1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681.69%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09.84%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1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6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5.5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8.41%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0.15%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4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白永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9-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西正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2325690917001



深圳天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度注册 2008年4月22日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度注册 2009年4月1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tion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度注册 201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度注册 2016

白永强
14010012002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候艳琴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6-05-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西建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010366052024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7.2P

08 年 3 月 1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 年度注册 2019年4月24日

候艳琴

140100300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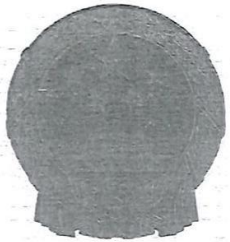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9 年 4 月 19 日

6

7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01月09日

证书序号：000394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　　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福田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05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3）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书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701-703 电话：82915153 82915159 传真：82915154

机密　　深天大审字[2026]T148 号

审计报告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67,199,153.80	164,450,704.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55,344,519.82	358,433,979.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80,535,146.83	178,648,411.50
其他应收款	4	66,059,479.12	66,763,375.49
存货	5	18,872,544.78	18,471,545.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8,010,844.35	786,768,017.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4,651,600.49	5,973,867.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4,192,263.14	3,089,938.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43,863.63	10,563,806.10
资产总计		798,354,707.98	797,331,823.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二）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78,567,500.46	87,475,518.60
预收款项	10	23,821,586.32	29,702,082.7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	2,122,294.21	1,806,784.58
应交税费	12	2,023,332.54	3,098,682.66
其他应付款	13	10,194,992.32	12,569,047.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729,705.85	144,652,115.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6,729,705.85	144,652,115.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	51,317,114.42	51,317,114.42
未分配利润	16	370,307,887.71	341,362,593.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1,625,002.13	652,679,707.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8,354,707.98	797,331,823.3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	2,049,943,872.56	2,442,281,840.36
减：营业成本	17	1,915,660,618.04	2,287,030,598.96
税金及附加	18	4,548,830.90	5,706,869.66
销售费用	19	4,296,952.92	6,802,554.00
管理费用	20	22,324,911.33	19,265,935.43
研发费用	21	62,985,148.58	74,927,418.29
财务费用	22	138,309.54	412,306.79
其中：利息费用		383,333.94	764,925.64
利息收入		-245,024.40	-481,908.66
加：其他收益	23	5,146.45	2,153,325.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	-8,362,502.62	-8,563,205.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631,745.08	41,726,276.72
加：营业外收入	25	472,559.18	0.76
减：营业外支出	26	126,409.58	2,965,010.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77,894.68	38,761,266.61
减：所得税费用		3,032,600.35	3,793,035.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45,294.33	34,968,230.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45,294.33	34,968,230.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945,294.33	34,968,230.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一）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6,790,862.26	2,676,676,736.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7,679.06	56,968,41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8,878,541.32	2,733,645,151.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91,746,059.58	2,562,599,16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45,791.12	25,412,209.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92,020.32	66,333,565.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95,569.64	46,338,86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579,440.66	2,700,683,81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9,100.66	32,961,339.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00.00	4,319,46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00.00	4,319,46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0.00	-4,319,46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3,8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851.45	557,987.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1,851.45	14,432,98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1,851.45	-4,432,98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8,449.21	24,208,890.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199,153.80	164,450,704.5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二）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945,294.33	34,968,230.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852,986.69	8,563,205.62
固定资产折旧 、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2,967.16	1,469,956.56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3,333.94	412,306.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3,144,378.80	-1,284,48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 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1,538,495.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84,502,968.40	17,223,876.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54,226,998.91	-29,930,251.56
其他	-65,377,07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99,100.66	32,961,339.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7,199,153.80	164,450,704.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4,450,704.59	140,241,813.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8,449.21	24,208,890.7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41,362,593.38	652,679,707.80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06,394,362.39	617,711,47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41,362,593.38	652,679,707.80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06,394,362.39	617,711,476.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28,945,294.33	28,945,294.33	-	-	-	-	-	-	-	-	-	34,968,230.99	34,968,23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945,294.33	28,945,294.33										34,968,230.99	34,968,230.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70,307,887.71	681,625,002.13	260,000,000.00	-	-	-	-	-	-	-	51,317,114.42	341,362,593.38	652,679,707.8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4 年 09 月 17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663873 76J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周凤琪；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0 万元；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本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在各省市设立分公司概况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庐山分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庐山市南康镇渊明西路东侧珑湖小区 2 栋商铺 001	工程施工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永乐店镇永乐大街 31 号-1465 号	工程施工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区峨山镇东岛村张门组（东岛村委会 105）	工程施工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准东分公司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新城五彩路 101 号孵化基地联合办公西区-55 号（五彩湾）	工程施工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东晓路 31-35 号自编 1 号 3 楼 307 房	工程施工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椒分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儒林南路瑞祥商业步行街 1-4 期二层 2173 商铺	工程施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4.75%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3	31.67%
运输设备	5%	4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

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

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一）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二）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三）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四）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五）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3%、6%、9%、13%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1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4 年度，“本期”指 2025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343,012.10	1,274,380.47
银行存款	166,856,141.70	163,176,324.12
合　　计	**167,199,153.80**	**164,450,704.59**

2. 应收账款

（1）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355,344,519.82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两年以内	355,344,519.82	358,433,979.77
合　计	**355,344,519.82**	**358,433,979.77**

（2）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杭州市萧山区教育局	52,871,098.40	工程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44,593,988.00	工程款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28,990,765.84	工程款
温州市瓯海区丽岙街道丽塘村经济合作社	18,298,273.00	工程款
中铁天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842,902.98	工程款
合　　计	**162,597,028.22**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45.76%**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年以内	180,535,146.83	100%	178,648,411.50	100%
合　计	**180,535,146.83**	**100%**	**178,648,411.50**	**100%**

期末预付款项主要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深圳成伟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工程款
攀枝花市花融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720,635.49	工程款
深圳市东晟建筑管理有限公司	7,206,000.00	工程款
鹰潭市康智建材有限公司	6,300,000.00	工程款
合创汇筑建设有限公司	4,595,203.39	工程款
合　　计	**34,821,838.88**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19.29%**	

4. 其他应收款

（1）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66,059,479.12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三年以内	66,059,479.12	100.00%		66,763,375.49	100.00%	
合　计	**66,059,479.12**	**100.00%**		**66,763,375.49**	**100.00%**	

（2）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7,898,586.96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16,926,369.94	保证金
押金	3,701,682.13	保证金
农民工保证金	3,709,721.01	保证金
质保金	1,381,579.15	保证金
合　　计	**33,617,939.19**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50.89%**	

5.存货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及其他设备	18,872,544.78	18,471,545.94
合　　计	**18,872,544.78**	**18,471,545.94**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占股
山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合　　计	**1,500,000.00**	**-**	**-**	**1,500,000.00**	**14.29%**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9,629,108.26		-	9,629,108.26
办公设备	1,211,524.75	28,800.00		1,240,324.75
合　计	**10,840,633.01**	**28,800.00**		**10,869,433.01**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3,908,779.04	1,246,250.84	-	5,155,029.88
办公设备	957,986.76	104,815.88		1,062,802.64
合　计	**4,866,765.80**	**1,351,066.72**		**6,217,832.52**
净　额	**5,973,867.21**	**-**	**-**	**4,651,600.49**

8.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92,263.14	3,089,938.89
合　　计	**4,192,263.14**	**3,089,938.89**

9.应付账款

（1）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78,567,500.46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年以内	78,567,500.46	**100.00%**	87,475,518.60	100.00%
合　计	**78,567,500.46**	**100.00%**	**87,475,518.60**	**100.00%**

（2）期末应付账款主要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深圳市鼎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921,165.90	工程款
广州秀瀚贸易有限公司	579,000.00	工程款
广东华建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30,006.82	工程款
合　　计	**15,830,172.72**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20.15%**	

10.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23,821,586.32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二年以内	23,821,586.32	100.00%	29,702,082.75	100.00%
合　计	**23,821,586.32**	**100.00%**	**29,702,082.75**	**100.00%**

（2）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深圳市怡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230,000.00	工程款
广东森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16,352.33	工程款
贵州智城博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工程款
江西文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工程款
东莞市瑞恒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2,940,000.00	工程款
合　　计	**15,286,352.33**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64.17%**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6,784.58	23,256,566.72	22,941,057.09	2,122,294.21
二、职工福利费		1,977,480.45	1,977,480.45	
三、社会保险费	-	4,564,150.70	4,564,150.70	-
四、住房公积金	-	203,398.00	203,398.00	-
五、补充医疗保险	-	-	-	-
六、工会经费	-	39,498.21	39,498.21	-

七、职工教育经费	-	134,427.56	134,427.56	-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贴	-	-	-	-
九、其它	-	-	-	-
合　计	**1,806,784.58**	**30,175,521.64**	**29,860,012.01**	**2,122,294.21**

12.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835,387.84	2,784,661.26
城建税	111,368.13	183,179.15
教育费附加	47,729.20	78,505.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819.47	52,336.90
应交个人所得税	-2,972.10	
合　计	**2,023,332.54**	**3,098,682.66**

13.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0,194,992.32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年以内	10,194,992.32	100.00%	12,569,047.00	100.00%
合　计	**10,194,992.32**	**100.00%**	**12,569,047.00**	**100.00%**

（2）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大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盐城市航联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726,340.00	往来款
山西五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往来款
深圳市华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往来款
合　计	**8,726,340.00**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85.59%**	

14.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李水平	255,950,000.00	98.44%	255,950,000.00	98.44%
光胜男	4,050,000.00	1.56%	4,050,000.00	1.56%
合　计	**260,000,000.00**	**100%**	**260,000,000.00**	**100%**

15.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合　计	**51,317,114.42**	**-**	**-**	**51,317,114.42**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341,362,59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期年初余额	341,362,593.3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8,945,294.33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70,307,887.71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2,049,943,872.56	2,442,281,840.36
合　计	**2,049,943,872.56**	**2,442,281,840.36**
营业成本	1,915,660,618.04	2,287,030,598.96
合　计	**1,915,660,618.04**	**2,287,030,598.96**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等	4,548,830.90	5,706,869.66
合　计	**4,548,830.90**	**5,706,869.66**

1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3,143,317.82	3,245,353.12
业务招待费	154,246.01	232,898.19
折旧费	17,298.24	13,770.09

交通及差旅费	21,918.53	46,041.05
保险费	33,309.33	356,839.46
汽车费		7,396.49
快递物流费	2,610.45	106,057.00
办公费	55,135.84	48,198.56
社保	450,698.63	447,783.40
公积金	47,488.00	65,911.00
招投标费用	161,072.41	1,331,530.21
租赁费		10,100.00
福利费	31,484.05	47,772.00
证书费	7,977.26	930.00
担保费	16,228.83	404,000.35
业务宣传费	60,531.46	235,669.13
信息技术服务费	93,636.06	202,303.95
合　计	**4,296,952.92**	**6,802,554.00**

2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	8,607,376.06	6,232,343.02
折旧	1,341,127.55	1,307,753.31
办公费	1,647,649.03	942,425.75
交通及差旅费	59,516.34	208,010.87
物业管理费	1,044,698.86	799,491.73
房租费	1,181,784.34	5,656,501.10
业务招待费	2,613,227.36	18,172.96
租赁费	189,263.70	13,613.85
水电费	381,203.98	321,380.16
快递物流费	30,990.12	37,468.28
汽车费	238,866.40	339,863.50
社保	1,168,074.10	612,485.60
公积金	117,366.00	113,875.00
保险费	375,775.12	456,155.33
审计费	75,622.63	101,143.46
诉讼费	1,048,987.28	525,584.57
网络通信费	168,021.14	120,950.95

福利费	1,005,994.54	1,108,989.22
培训费	43,636.73	69,096.87
会费	170,715.09	109,286.79
咨询服务费	453,597.04	
装修费		16,668.60
运输、交通、差旅费	152,223.33	1,267.31
担保费	5,810.2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3,286.12	92,509.76
劳保费	63,149.74	8,040.00
工会费用	39,498.21	
其他	25,463.76	52,857.44
合　计	**22,324,911.33**	**19,265,935.43**

2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费用	62,985,148.58	74,927,418.29
合　计	**62,985,148.58**	**74,927,418.29**

2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383,333.94	764,925.64
减：利息收入	-245,024.40	-481,908.66
加：手续费		108,273.46
其他		21,016.35
合　计	**138,309.54**	**412,306.79**

2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5,146.45	2,153,325.11
合　计	**5,146.45**	**2,153,325.11**

2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8,362,502.62	-8,563,205.62
合　计	**-8,362,502.62**	**-8,563,205.62**

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利得		
汇兑收益		
认证费	0.24	0.76
案件赔偿款	472,558.94	
合　计	**472,559.18**	**0.76**

2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650.00
捐赠支出		37,000.00
罚没支出		350.00
滞纳金	126,409.58	2,927,008.78
坏账损失		2.09
合　计	**126,409.58**	**2,965,010.87**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4年09月1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66387376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2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凤琪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29层、30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维护及保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展览展示策划、设计；展览用具的上门安装；园林景观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净化工程；建筑材料供销；古建筑工程；建筑工程；文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结构补强工程；土石方工程；劳务分包；体育设施；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合同能源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798,354,707.9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788,010,844.35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10,343,863.63元。

三、负债状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16,729,705.8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16,729,705.85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81,625,002.1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70,307,887.7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49,943,872.56元，营业成本为1,915,660,618.04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4,548,830.90元，销售费用为4,296,952.92元，管理费用为 22,324,911.33元，研发费用为62,985,148.58元，财务费用为138,309.54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26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675.0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4.62%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574.39%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60.35%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3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59%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4.3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6.06%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0.1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5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侯艳琴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6-05-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山西建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0103660520242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1.2

08 年 3 月 1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
2015.4.24
年度注册

9 年 4 月 19 日

候艳琴
14010030000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6

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白永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0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01月0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394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1854402C

名　　称　深圳天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7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白永强

成立日期　2008年0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05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2、近十年（2016 年-2025 年）纳税状况一览表及纳税证明

序号	年度	纳税总金额	备注
1	2016 年度	4247545.5 元	纳税证明出具之时为2020 年 3 月 25 日之前。此时公司名（曾用名）为“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2017 年度	11885577.96 元	
3	2018 年度	9506227.98 元	
4	2019 年度	8383653.24 元	
5	2020 年度	15475751.04 元	公司在 2020 年 3 月 25 日之后，更名为现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2021 年度	1716683.37 元	
7	2022 年度	18893232.96 元	
8	2023 年度	25642289.42 元	
9	2024 年度	38081797.69 元	
10	2025 年度	20273314.68 元	
近十年纳税金额合计		154106073.84 元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18〕360819号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在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费）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1,441,013.92	0
2	营业税	2,087,831.8	0
3	企业所得税	69,858.88	0
4	个人所得税	211,022.45	8,721.49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5,261.91	0
6	房产税	3,542.3	0
7	印花税	34,093.69	0
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8.34	0
9	教育费附加	98,935.35	0
10	地方教育附加	65,956.86	0
	合　计	4,247,545.5	8,721.49
	其中，自缴税款	4,082,653.2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5年31,605.82元，2016年4,215,939.6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查补税费情况

因税务违法违章行为已补缴税费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四、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18年8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www.sz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18137004676099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18年8月6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19〕632187号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在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9,418,328.41	0
2	企业所得税	1,247,744.22	0
3	个人所得税	5,632.14	51,319.31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3,617.66	0
5	房产税	4,723.04	0
6	印花税	88,232.1	0
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8.34	0
8	教育费附加	280,363.23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86,908.82	0
	合　计	11,885,577.96	51,319.31
	其中，自缴税款	11,418,305.9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5年253,251.66元，2016年997,255.92元，2017年10,635,070.3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6,938.76元（叁万陆仟玖佰叁拾捌圆柒角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19年3月1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www.sz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1913700686311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19年3月13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19〕11233号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在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7,185,809.65	0
2	企业所得税	1,296,823.32	0
3	个人所得税	0	231,639.13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9,415.87	0
5	房产税	5,903.82	0
6	印花税	195,806	0
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9.43	0
8	教育费附加	205,463.94	0
9	地方教育附加	136,975.95	0
	合　计	9,506,227.98	231,639.13
	其中，自缴税款	9,163,788.0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861,336.32元，2018年8,644,891.6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0,388.35元（贰万零叁佰捌拾捌圆叁角伍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19年1月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www.sz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1913700620693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19年1月2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0〕34558号

深圳中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在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6,860,113.32	0
2	企业所得税	53,538.09	0
3	个人所得税	0	42,267.8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8,691.34	0
5	印花税	368,752	0
6	车辆购置税	194,318.58	0
7	教育费附加	226,943.93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51,295.98	0
	合　计	8,383,653.24	42,267.8
	其中，自缴税款	8,005,413.3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318,799.6元，2019年8,064,853.6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0年1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013700842757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0年1月6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1〕64598号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增值税	15,470,353.96	0
2	企业所得税	-2,209,336.94	0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2,924.79	0
4	印花税	289,720.8	0
5	土地增值税	19,925.74	0
6	教育费附加	463,456.07	0
7	地方教育附加	308,970.73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9,735.89	0
	合　计	15,475,751.04	0
	其中，自缴税款	14,653,588.3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1,511,082.12元，2019年4,185,988.19元，2020年12,800,844.9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613,534.77元（叁佰陆拾壹万叁仟伍佰叁拾肆圆柒角柒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1年1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44282113701046737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1年1月8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18017号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在2021年12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395.83	0
2	印花税	46,350.1	0
3	教育费附加	44,741.07	0
4	增值税	1,491,368.99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9,827.38	0
	合　计	1,716,683.37	0
	其中，自缴税款	1,642,114.9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1,716,683.3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2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20121135721748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2年1月21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3840号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6,923	0
2	企业所得税	206,630.61	0
3	印花税	631,779.97	0
4	教育费附加	478,681.28	0
5	增值税	15,956,043.0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19,120.88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9,637.54	0
8	车辆购置税	86,144.25	0
9	环境保护税	18,272.41	0
	合　计	18,893,232.96	0
	其中，自缴税款	18,015,793.2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2,741.04元,2021年642,159.18元,2022年18,248,332.7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52321885852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3年1月5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409828号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9,035.81	0
2	企业所得税	1,165,948.96	0
3	印花税	833,063.57	0
4	教育费附加	630,526.88	0
5	增值税	21,017,562.8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20,351.26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8,703.19	0
8	环境保护税	17,096.86	0
	合　计	25,642,289.42	0
	其中，自缴税款	24,502,708.0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260,145.15元,2022年3,340,343.28元,2023年22,041,800.9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4月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4011754293411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4年4月1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07529号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5,676.93	0
2	企业所得税	14,375,450.73	0
3	印花税	442,345.91	0
4	教育费附加	620,676.04	0
5	增值税	20,689,200.1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13,78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2,509.76	0
8	环境保护税	2,154.19	0
	合　计	38,081,797.69	0
	其中，自缴税款	36,954,827.8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6,015,416.36元,2022年8,326,992.78元,2023年3,048,948.18元,2024年20,690,440.3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227412699061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5年2月27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6〕24620号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在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5,825.81	0
2	企业所得税	100,598.39	0
3	印花税	786,217.13	0
4	教育费附加	516,782.51	0
5	增值税	17,226,083.0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44,521.6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93,286.12	0
	合　计	20,273,314.68	0
	其中，自缴税款	19,318,724.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79,357.6元,2022年120,049.45元,2023年175,495.49元,2024年3,223,455.68元,2025年16,674,956.4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6年1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601083744578986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6年1月8日

3、其他相关证书一览表及证明文件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时间	备注
1	2021 年福田区建筑业先进企业荣誉证书	2022 年 4 月	/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4 年 12 月 26 日	/
3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连续十一年）信用证书	2025 年 9 月	/
4	广东省诚信经营企业（连续三年）信用证书	2025 年 9 月	/
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1）2021 年福田区建筑业先进企业荣誉证书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2021年福田区建筑业统计工作中，成绩显著，授予统计先进企业称号。

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

二〇二二年四月

（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444202684

发证时间：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有 效 期：三年

批准机关：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深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3）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连续十一年）信用证书



（4）广东省诚信经营企业（连续三年）信用证书



（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副本 4/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5Q01991R4M-1

兹 证 明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 2015 年 01 月 22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9 年 03 月 06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9001

（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副本 4/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5Q01991R4M-2

兹 证 明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15 年 01 月 22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9 年 03 月 06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7）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4/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5E01069R4M

兹 证 明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5 年 01 月 22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9 年 03 月 06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副本 4/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5S00908R4M

兹 证 明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6387376J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 B29 层、30 层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5 年 01 月 22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9 年 03 月 06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承诺函

本企业参加深圳市新钻项目开发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罗湖区翠竹街道金钻豪园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一期门窗工程（项目名称）招标投标活动，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我司承诺：

1、若有幸中标，我司将优先选择具备**规模化产业工人储备**的劳务单位进行合作，保障**产业工人配置数量**足额满足项目施工需求，同时确保**现场技能工种人员配置**完全符合项目规范及施工要求。

2、对所有新进场工人开展岗前培训全覆盖排查；凡未参加岗前培训人员，立即就近统筹、加急组织报名参训，严格落实持证上岗要求；对经两次集中培训仍未能考取上岗合格证的人员，直接启动清退流程，作退场处理。

3、我司郑重承诺，项目施工中将积极推广应用**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新技术**，优先选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节能环保型产品，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

4、如成功中标，我司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技术条款，在项目全施工周期内**全过程运用 BIM 技术**进行建模、模拟及现场施工指导，提升施工精细化与标准化水平。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18 日